

股票代碼：8341

日友環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SUNNY FRIEND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年 報



聯絡地址：台北市八德路三段二十號十樓之三

電話：(02)2579-5580

傳真：(02)2579-4015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www.sunnyfriend.com.tw (本公司網站)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一、 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謝 明 宏

職 稱： 協 理

電 話：(02) 2579-5580 轉 307

E-mail：board@mail.sunnyfriend.com.tw

代理發言人：張 永 典

職 稱： 副 總 經 理

電 話：(05) 788-5788 轉 703

E-mail：tien@mail.sunnyfriend.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雲林廠：

地 址：雲林縣元長鄉元東路一之二十號

電 話：(05) 788-5788 傳真號碼：(05)788-7933

彰濱廠：

地 址：彰化縣線西鄉彰濱工業區彰濱西五路 2 號

電 話：(04) 791-0135 傳真號碼：(04)791-0239

台北辦公室：

地 址：台北市八德路三段二十號十樓之三

電 話：(02) 2579-5580 傳真號碼：(02)2579-4015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股票過戶機構：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688 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 27 號六樓

網址：<http://www.ftsi.com.tw/>

電話：(02)2563-5711 傳真號碼：(02)2563-5722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金連、于智帆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網址：www.pwc.com/tw

電 話：(02) 2729-6666 傳真號碼：(02) 2757-6371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 公司網址：www.sunnyfrien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10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10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10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0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間相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10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
肆、募資情形	107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107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111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11
伍、營運概況	112
一、業務內容	11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24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4
五、勞資關係	125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7
七、重要契約	128
陸、財務概況	13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3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3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40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4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20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8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285
一、財務狀況	285
二、經營結果	286
三、現金流量	28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287
六、風險管理	28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92
捌、特別記載事項	29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0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0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0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02

壹、致股東報告書

敬愛的各位股東女士、先生您們好：

首先，非常歡迎各位股東百忙中抽空出席今日 113 年股東常會，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及 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在各位股東全力支持及全體同仁的努力經營下，合併營業收入與稅後淨利，分別達 3,256,897 仟元以及 425,232 仟元，相較於 111 年度的合併營業收入 3,843,429 仟元以及稅後淨利 858,811 仟元，各自分別減少 15.26%以及減少 50.49%，112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 3.40 元。今年受到大陸景氣與市況低迷及國內處理業市場環境激烈競爭之影響，營利表現不如預期，雖此，日友公司仍將以差異化行銷、守成開發及穩定中求發展為目標，蟄伏待春。在此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向所有同仁的努力表達謝意，更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3,256,897	3,843,429	(586,532)	(15.26)%
營業毛利	1,342,260	1,788,680	(446,420)	(24.96)%
稅前淨利	546,553	1,117,716	(571,163)	(51.10)%
稅後淨利	425,232	858,811	(433,579)	(50.49)%
每股盈餘	3.40	7.72	(4.32)	(55.96)%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 112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劃大致相當。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例 (%)	49.21	67.2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例(%)	124.14	122.6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63	130.66
	速動比率(%)	133.99	113.08

註：依據合併財務報告數據編製

(2)獲利能力

在獲利方面，本年度稅前淨利 546,553 仟元，較去年同期稅前淨利 1,117,716 仟元減少 571,163 仟元，減少 51.10%；本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 3.40 與去年同期稅後每股盈餘 7.72 減少，整體獲利表現較去年度下滑。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62%	9.06%
股東權益報酬率	9.76%	25.49%
營業利益率	18.51%	30.06%
稅後純益率	13.06%	22.34%
稅後每股盈餘	3.40	7.72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一專業醫療及事業廢棄物處理服務公司，基於對環保專業的認知及企業社會責任，為預防廢棄物處理不當對附近環境造成負面衝擊，因此本公司對污染防治之議題，除訂有相關管理措施，並以有效的統計數據強化公司廢棄物處理能力。

110 年起與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冬山廠合作進行焚化底渣個案再利用做為水泥製程添加替代原料，本專案目前持續進行中。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因應感染性事業廢棄物供需漸趨穩定，積極開發一般性醫療廢棄物混合物業務，以增加產能利用率。
- 2.因應法規漸趨嚴格且落實執行，積極收編漸被淘汰之聯合或共同處理體系。
- 3.以產品再定位之差異化提升清理服務的競爭優勢，取代完全競爭市場之價格導向。
- 4.繼續保持公司在醫療廢棄物處理領先的地位，並擴增固化、物化等事業廢棄物處理市場。
- 5.導入資訊管理制度，嚴格控管收支，落實預算執行，以利提升經營績效，確保獲利目標的達成。

(二)營業目標：

彰濱廠整體順利運作，北京潤泰及雲林廠全年營運，113 年以鞏固醫療廢棄物市場，持續開發事業廢物業務為主。

彰濱第三期掩埋區業已於 112 年 8 月取得使用執照。本公司 109 年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於彰濱工業區線西西三區環保用地，並於 112 年 4 月 28 日核發建照，同年 8 月工程發包施作中。

日友赴大陸地區投資計劃，運城廠於 112 年 2 月取得 5 年期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宿遷廠於 112 年 9 月取得 5 年期危廢經營許可證，112 年因疫情過後，工業生產復甦力道不強，當地工廠開工率低，導致事業廢棄物量價下滑，同業競爭激烈等影響，產能回升速度不如預期，展望新的一年，除了待大陸經濟景氣回溫之外，將提升企業本身自我競爭力並積極擴展業務能力，提升稼動率拉高產能，希冀達到原預估之正常營運水準。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定期舉辦或委外訓練廠區操作人員及設備維修人員，並持續改善焚化處理作業流程，以提高生產效率。
2. 針對現有處理設備進行改善工程，與日益嚴謹的環保法規同步，進而提高設備有效工作時數及單位時間產能。
3. 定期舉辦業務及助理業務人員與司機人員專業能力之訓練，並落實客戶投訴處理作業之執行。
4. 加強客戶服務，確保客戶滿意度。
5. 以產品市場定位為行銷主軸，擺脫市場新進入者的競爭。
6. 隨時注意市場供需資訊，適時採取必要行銷策略。
7. 與資源化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利完整化產品線。
8. 評估環保相關市場，進行多角化投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生物醫療廢棄物：

根據衛生福利部最新統計資料，全國醫療院所共約 2.3 萬家，醫療機構的廢棄物約有 37% 屬於需要特別重視的生物醫療廢棄物，多年以來為主管機關各項業務中，推行最為成功者，幾乎所有產出的生物醫療廢棄物皆依規定清理，故市場已充分飽和，面對這樣的市場狀況，本公司擬傾向採取企業策略聯盟的方式來因應，以增加市場競爭力，並期望能增加市場價格的穩定度。對於中小型規模之清除公司及處理機構，則利用公司本身之市場優勢及規模經濟之效益進行整併及購併。

為推動非列管有害事業廢棄物遞送聯單多元申報管道，行政院環境部於 111 年 2 月 16 日公告修正「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十七條規定，新增

除以紙本方式運作外，以網路傳輸方式填具電子化遞送聯單；本公司將推動合作清除業者配合實施電子化遞送聯單作業共同達到節能減紙功效，並提升工作效率。

(二)事業廢棄物：

1. 要求主管機關落實法規執行：

我國環保相關法規參照歐美先進國家制定，相對先進及完整，然而由於種種因素，並未完全落實，因此產生劣幣驅逐良幣的現象，未來將積極要求主管機關落實法規的執行，以保障合法廠商穩定經營的環境。

2. 推動污染場址整治：

我國自 60 年代以來工商業蓬勃發展，而環保產業卻遲至 80 年代才開始萌芽，二十餘年間各種廢棄物不知去向，最終就是造成國土的汙染。環境部也公布大量亟待整治的污染場址，未來將積極推動國土整治政策，除恢復美麗的家園之外，亦能帶給公司可觀的營收來源。

3. 延續經濟部事業廢棄物政策，協助政府解決特殊事業廢棄物清理問題。

111 年全國指定公告事業之產源事業廢棄物產出量為 2,118 萬公噸，全國產出事業廢棄物最多之部(會)所屬事業為「工業部會」，產出量 1,835 萬公噸，其中有害事業廢棄物 160 萬公噸(占 8.7%)。目前工業局所輔導之北(水美)、中(日友彰濱廠)、南(可威環境資源)廢棄物處理中心，三區屬於焚化單元每月依處理許可量約 9,640 噸，日友公司彰濱廠持續協助政府解決目前國內特殊事業廢棄物供需失調之問題。

4. 發展產官學合作關係，擴展能力以完善處理各式產業所產出之廢棄物。

5. 立足台灣、佈局大陸：

目前已有北京、江蘇宿遷、河北廊坊、山西運城、山東日照等據點，未來更將在大陸各省增設危廢綜合處理中心，並規劃招募培訓儲備幹部，積極卡位大陸地區危廢處理市場。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生物醫療廢棄物：

主管機關一直致力於新增不可燃感染性事業廢棄物的再利用設施，醫療機構大力推行廢棄物減量與資源回收再利用工作，將造成可燃生物醫療廢棄物減少之現象。

(二)事業廢棄物：

1. 有害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

由於台灣地狹人稠，事業廢棄物減量處理一直是相當重要的處理方向，焚化中間處理則是減積減量最有效的方法，舉凡固態事業廢棄物，非感染性生物醫療廢棄物，部分液態廢棄物，工業廢液等，皆還有相當大的處理產能需求。

2. 有害事業廢棄物固化及掩埋處理：

為利建築物拆除產出石綿瓦廢棄物管理，新增建築物拆除石綿瓦廢棄物貯存、清除及處理之管理方式，112 年 11 月 1 日環境部公告修正「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四條之一。主係規定建築物拆除石綿瓦廢棄物拆除後，先經潤濕處理，再以厚度萬分之六十公分以上之塑膠袋雙層盛裝，開口綁緊後袋口反折再細綁一次後，置於堅固之容器，得認定為一般事業廢棄物；其中間處理亦可依熱處理法或化學處理法處理，但依熱處理法或化學處理法處理後之石綿含量應低於百分之一。鑑於石綿對於健康之危害，本項修法將有助加速老舊含石綿建材廢棄物妥善清理。

3. 環保法規：

112 年 2 月 15 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將「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名稱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國家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為 2050 年達成溫室氣體淨零排放、提升層級強化氣候治理、精進減量計畫及方案執行、調適能力建構及科研接軌、強化排放管理、徵收碳費專款專用、推動中央地方政府合作及公私協力、提升資訊透明並強化公眾參與機制等，本公司亦著手進行事業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112 年 5 月 24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1200043181 號令公布環境部組織法，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改制為環境部，同時成立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等四個三級機關以及國家環境研究院。為了因應國際淨零排放趨勢及全球環境變遷，政府從「自然資源經營管理」轉變為「積極因應全球環境情勢，創造臺灣轉型機會」，整合事權擴增業務，系統性處理氣候變遷、資源循環、化學物質管理、環境品質管理及強化環境科研等五大環境議題。

環境部持續廣徵各界建言，研議資源循環促進法草案，將廢清法及資再法管理精神融入，以資源的角度看待廢棄物，翻轉既有管理觀念，追求資源極大化及廢棄物極小化，邁向循環型社會，本公司亦積極參與各項會議，關注立法方向。

今年中國大陸防疫限制鬆綁，但景氣仍尚未復甦，整體經濟狀況不佳，外部環境不確定性與複雜性上升，導致事業廢棄物量價下滑，展望未來，除了待大陸經濟景氣回溫之外，將提升企業本身自我競爭力並積極擴展業務能力，提升稼動率拉高產能，希冀達到原預估之正常營運水準。

最後，在未來新的一年裏，公司將提升處理競爭優勢，並繼續改善作業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增加同仁教育訓練課程及專業知識，加強預算制度執行及檢討以達成獲利目標。最後，希望各位股東繼續給予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張芳正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二、公司沿革：

- | | |
|--------------|--|
| 民國 83 年 11 月 | 設立日友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仟萬元；與日本前三大環保產業株式會社事業廢棄物處理技術轉移。 |
| 民國 84 年 06 月 | 核發廢棄物處理機構設置許可證。 |
| 民國 85 年 09 月 | 雲林焚化一廠興建完成。 |
| 民國 86 年 01 月 | 雲林縣政府核發甲級焚化廠操作許可證。 |
| 民國 86 年 02 月 | 現金增資伍仟壹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億壹佰萬元整。 |
| 民國 86 年 03 月 | 設立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民國 86 年 06 月 | 設立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民國 87 年 04 月 | 高雄縣美濃鎮小型民有民營焚化爐工程得標，並與日商荏原開立公司 (EBARA) 簽訂高雄縣美濃鎮焚化爐興建合約。 |
| 民國 87 年 06 月 | 台南縣下營鄉小型民有民營焚化爐工程得標。 |
| 民國 87 年 12 月 | 盈餘轉增資壹仟柒佰捌拾萬元、現金增資柒仟玖佰貳拾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億玖仟捌佰萬元整。 |
| 民國 88 年 04 月 | 證期會核准申請現金增資暨補辦公開發行。 |
| 民國 88 年 06 月 | 盈餘轉增資陸仟捌佰萬元、現金增資肆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億陸佰萬元整。 |
| 民國 88 年 07 月 | 設立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民國 88 年 12 月 | 高雄縣美濃廠興建完成，並取得縣政府核發之操作許可證。美濃焚化廠營運商轉。 |
| 民國 88 年 12 月 | 辦理現金增資參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億參仟陸佰萬元整。 |
| 民國 89 年 07 月 | 公司名稱更名為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民國 89 年 08 月 | 盈餘轉增資肆仟零參拾貳萬元整，資本公積轉增資貳仟陸佰捌拾捌萬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肆億參佰貳拾萬元整。 |
| 民國 89 年 12 月 | 公司經 NSF 審查通過 ISO1400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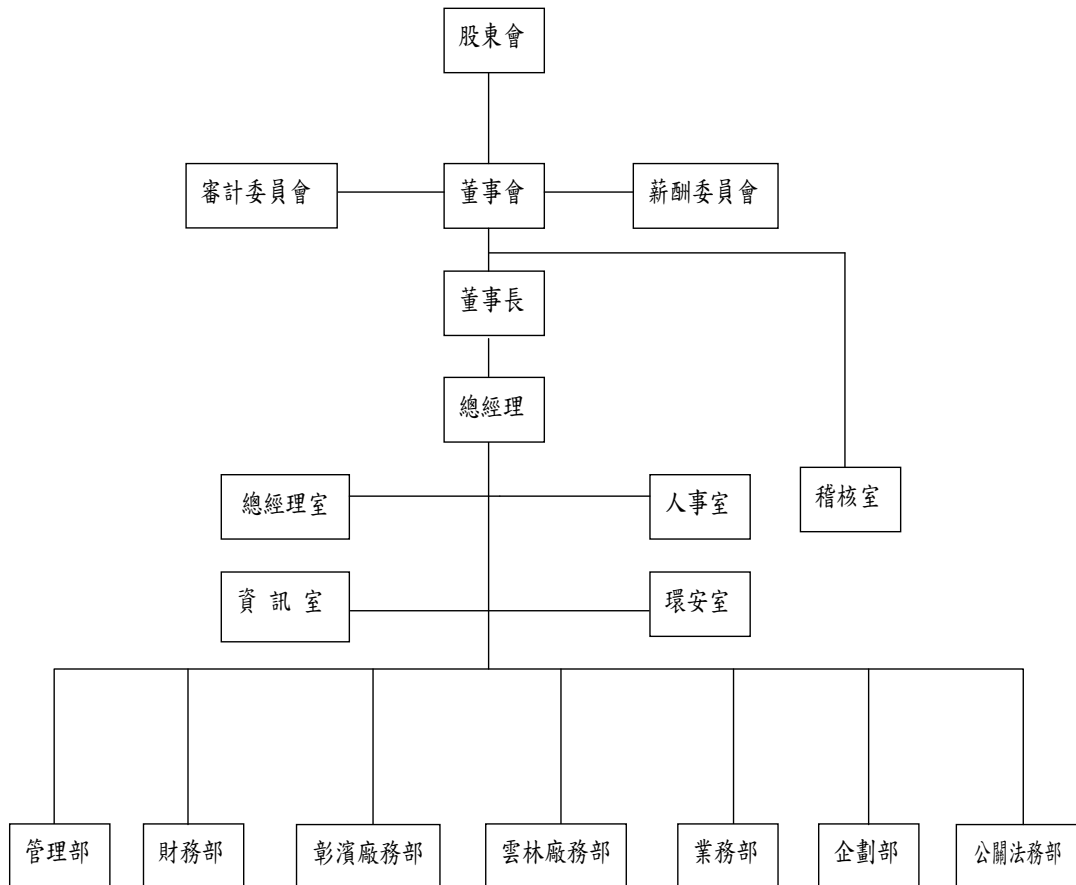
民國 90 年 07 月	盈餘轉增資參仟貳佰貳拾伍萬陸仟元整，資本公積轉增資肆仟零參拾貳萬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肆億柒仟伍佰柒拾柒萬陸仟元整。
民國 90 年 12 月	總經理張芳正先生就任。
民國 91 年 05 月	取得縣政府核發之操作許可證，雲林二廠營運商轉。
民國 91 年 07 月	盈餘轉增資肆仟壹佰捌拾陸萬捌仟貳佰捌拾捌元整，資本公積轉增資貳仟玖佰肆拾玖萬捌仟壹佰壹拾貳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伍億肆仟柒佰壹拾肆萬貳仟肆佰元整。
民國 94 年 04 月	以現金 120 萬美元，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06 月	董事長張芳正先生就任。
民國 97 年 07 月	以現金 340 萬美元，投資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億貳佰捌拾伍萬柒仟陸佰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柒億伍仟萬元整。
民國 97 年 12 月	透過購入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持有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權。
民國 100 年 05 月	以現金 270 萬美元，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03 月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醫療廢棄物焚化處理廠取得許可證。
民國 101 年 11 月	取得中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經營權(原屬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12 月	實收資本額增加為壹拾億元整。
民國 102 年 12 月	籌設薪資報酬委員會。
民國 103 年 03 月	登錄興櫃。
民國 104 年 03 月	實收資本額增加為壹拾壹億壹仟伍佰萬元整、並自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
民國 105 年 09 月	大陸地區投資設立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05 月	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05 月	大陸地區投資設立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08 月	取得縣政府核發之操作許可證，雲林三廠營運商轉。

民國 108 年 05 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中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營運核准函，彰濱二廠營運商轉。
民國 109 年 03 月	雲林一廠整廠更新改善並取得許可。
民國 109 年 05 月	成立審計委員會。
民國 109 年 08 月	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更換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核准經營規模 4 萬噸/年。
民國 109 年 12 月	取得大陸地區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90% 股權。
民國 110 年 07 月	組織調整，子公司青新發行新股，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正新及良衛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民國 110 年 10 月	投資設立環新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03 月	大陸地區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
民國 111 年 10 月	大陸地區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
民國 111 年 10 月	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以股份交換方式進行組織架構調整。
民國 112 年 05 月	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更換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核准經營規模 47,450 噸/年。
民國 112 年 07 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參億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擬訂經營方針、制定公司策略與管理計劃、督導公司運作、分析財務資訊、建立與修改股務作業。
稽核室	研究與稽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各項資料與指定任務。
人事室	薪酬福利、人員任用、人事管理、人才培訓、教育訓練、績效考核、員工福利之管理。
環安室	環境管理系統推行、環保主管機關稽查接待、廠務工安管理、員工健康檢查、教育訓練、工廠及廠務相關證照申請變更、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執行。
資訊室	資訊系統整體規劃設計及整合、軟硬體維護、網路安全及流量控管。
管理部	物品採購、公司內外環境衛生、辦公室器材維護與管理公司庶務、物料管理、公司保全系統的執行與維護。
財務部	公司帳務處理、出納作業管理、財務調度與資金管理、製作會計與財務資訊、預算彙總編製。
業務部	制定業務績效目標、市場分析及行銷計劃、督導公司業務及車輛調度管理。
雲林廠務部	焚化爐操作管理、物料管理、設備維修與焚化爐安全維護。
企劃部	規劃公司未來營運方向、承攬工程專案計劃、撰寫環境保護計劃書、焚化爐及掩埋場設置規劃。
公關法務部	負責外部事宜接洽及連絡、法律案件處理。
彰濱廠務部	彰濱廠焚化、物化、固化及掩埋操作管理、物料管理、設備維修與作業安全維護。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3 年 3 月 26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任盈實業(股)公司	-				3,884,224	3.48%	4,367,574	3.36%	-	-	-	-	-	-	-	-	-	-
		代表人： 張芳正	男/ 61~70 歲	112.05.26	3 年	91.05.14	-	-	-	-	-	-	3,766,000	2.90%	1.大同工學院 畢業經營所 碩士 2.國立政治大學 法律研究所碩士 3.潤泰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 4.興業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1.本公司總經理 2.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3.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4.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5.環新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6.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7.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8.廬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9.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10.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註 1
董事	中華民國	元挺投資(股)公司	-				8,463,496	7.59%	9,643,750	7.42%	-	-	103,448	0.08%	-	-	-	-	-	-
		代表人： 鄭銘源	男/ 61~70 歲	112.05.26	3 年	91.05.14	600	0.00%	674	0.00%	218,166	0.17%	-	-	1.台大商研所 碩士 2.元大投顧董事長 3.光華投信總經理	1.元訊寬頻網路(股)公司董事長 2.元挺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達運光電(股)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				29,677,148	26.62%	33,370,156	25.67%	-	-	-	-	-	-	-	-	-	-
		代表人：葉天政	男/61~70歲	112.05.26	3年	97.06.10	-	-	-	-	-	-	-	-	1.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2. 遠東證券董事長特別助理	1.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 2. 潤泰百益(股)公司董事 3. 潤泰全球(股)公司董事 4. 景鴻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				29,677,148	26.62%	33,370,156	25.67%	-	-	-	-	-	-	-	-	-	-
		代表人：李天傑	男/61~70歲	112.05.26	3年	97.06.10	40,000	0.04%	44,977	0.03%	-	-	-	-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	1. 潤泰全球(股)公司資金管理部副總經理 2. 潤泰全球(股)公司董事 3. 潤泰興(股)公司董事長 4. 景鴻投資(股)公司董事 5. 潤成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成智投資(股)公司	-				3,075,871	2.76%	3,766,000	2.90%	-	-	-	-	-	-	-	-	-	-
		代表人：張永典	男/51~60歲	112.05.26	3年	112.05.26	402,975	0.36%	495,120	0.38%	-	-	-	-	中正大學企研所碩士	1. 本公司副總經理 2.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3.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 4.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5. 環新精密(股)公司董事 6.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7.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8.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世銘	男/61~70歲	112.05.26	3年	112.05.26	-	-	-	-	-	-	-	-	1.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 2.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系主任兼所長	1. 中華電信(股)公司獨立董事 2. 台灣肥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3. 國祥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文杰	男/ 51~60 歲	112.05.26	3 年	112.05.26	-	-	-	-	-	-	-	-	1. 政治大學法 學博士 2. 政治大學法 學院院長	1. 政治大學法律學院教授 2. 御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君志	男/ 61~70 歲	112.05.26	3 年	112.05.26	-	-	-	-	-	-	-	-	1. 中山大學管 理學院碩士 2. 聚和國際(股) 公司化學品 事業部副總 經理、總經理 室執行副總 經理、稽核室 經理	1. 杰陞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邱錦發	男/ 61~70 歲	112.05.26	3 年	112.05.26	-	-	-	-	-	-	-	-	1. 台灣大學商 學研究所碩 士 2. 新光紡織(股) 公司總經理 3. 潤泰全球(股) 公司執行副 總	1. 新光紡織(股)公司董事 2. 新光紡織(股)公司總經理 3. 強盛染整(股)公司董事	-	-	-	-

註 1：總經理與董事長為同一人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董事長兼總經理，有助於提升公司經營效率使決策執行順暢，由張總經理接任董事長以來，帶領著日友進步茁壯，營收及獲利持續穩定成長，成為全國唯一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完成的環保公司。且董事成員中僅二席兼任員工，其餘董事皆為外部董事及獨立董事，無家族化之行爲。並於 109 年 5 月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任盈實業(股)公司	尹衍樑(92.86%)、王綺帆(7.14%)
元挺投資(股)公司	鄭銘源(20%)、劉建梅(28%)、鄭挺捷(10%)、鄭挺拔(10%)、金兆鑽投資(股)公司(32%)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25.70%)、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72%)、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6%)、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97%)、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1.51%)、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2%)、財團法人唐獎教育基金會(0.93%)、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0.88%)、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0.76%)、摩根大通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73%)
成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鍾惠敏(43.33%)、張芳正(43.33%)、張智皓(6.67%)、張智琦(6.67%)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13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4.28%)、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18%)、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4.55%)、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24%)、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02%)、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3.63%)、景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1%)、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8%)、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4%)、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1.88%)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63.53%)、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9.93%)、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54%)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5.10%)、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4.90%)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00%)、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33.00%)、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9.00%)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9.55%)、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14%)、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44%)、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96%)、尹衍樑(13.7%)、王綺帆(6.55%)、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會(4.4%)、尹崇恩(0.26%)
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5.86%)、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24.14%)
財團法人唐獎教育基金會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9.73%)、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69%)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尹衍樑(99.997%)、王綺帆(0.003%)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不適用
摩根大通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金兆鑽投資(股)公司	王明(79.9%)、劉建梅(20.1%)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任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曾擔任潤泰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興業建設(股)公司總經理，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知識，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無
元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銘源		台大商研所碩士，現同時擔任元訊寬頻網路(股)公司董事長，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葉天政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現同時擔任潤泰創新(股)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李天傑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現同時擔任潤泰創新(股)公司潤泰全球(股)公司資金管理部副總經理，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成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中正大學企研所碩士，現同時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知識，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林世銘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曾擔任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系主任兼所長，具有財務會計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王文杰		政治大學法學博士，曾擔任政治大學法學院院長，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具有法務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陳君忠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碩士，曾擔任聚和國際(股)公司化學品事業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室執行副總經理、稽核室經理，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知識，對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邱錦發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現任新光紡織(股)公司總經理，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知識，對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1-1 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具備能力)已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多元化政策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兩大面向之標準：

-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財會、產業或管理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和管理階層重視包容性和多元性，以支持本公司之價值觀。

1-2具體目標：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九年、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年齡分布均等、至少一席不同性別之董事、專業能力涵蓋各領域，每一領域至少一位具備其專業能力。

1-3達成情形：

-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九年；本公司獨立董事皆於 112 年股東常會改選時就任，任期目前不超過一年。
- 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22%，外部董事占比為33%，獨立董事占比為45%。
- 年齡分布為51～70歲，有2名董事年齡位於51-60歲、7名董事年齡位於61-70 歲。
- 專業能力方面，經營管理100%、領導決策100%、產業知識56%、財務會計33%及法律22%。
-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董事會成員皆由男性董事組成，考量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規劃於下屆(115年)董事會改選時，至少增加一席女性董事，此董事須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工作經驗。

1-4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9席：

一般董事會成員：具有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碩士、台大商研所碩士、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大同事業經營系及中正大學企研所碩士等有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環保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成員所組成。

獨立董事成員：具有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政治大學法學博士、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碩士、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之法律專業、財務會計專業技術及產業經歷成員所組成。

鄭銘源、張永典、陳君忠、邱錦發擁有多年實務經驗，具備公司業務所需豐富知識，擅長於領導決策、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葉天政、李天傑擁有多年財務資金管理豐富經驗；長於法律事務的張芳正具有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學歷、王文杰擁有政治大學法學博士，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林世銘具有豐富財務會計專長，曾擔任國立大學會計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

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 齡		獨董 任期 年資 3年 以下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策	產業 知識	財務 會計	法 律
			51 至 60歲	61 至 70歲						
張芳正	男	V		V		V	V	V		V
葉天政	男			V		V	V		V	
李天傑	男			V		V	V		V	
鄭銘源	男			V		V	V	V		
張永典	男	V	V			V	V	V		
林世銘	男			V	V	V	V		V	
王文杰	男		V		V	V	V			V
陳君忠	男			V	V	V	V	V		
邱錦發	男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獨立董事共4名，占董事會比率為45%，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具備應有之專業知識，且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並於每年定期進修董事課程。外部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占比高達78%，且董事間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綜上所述，董事會已設置足夠獨立性董事，使董事會具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3月26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芳正	男	97/6/18	-	-	-	-	3,766,000	2.90%	大同大學工業經營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潤泰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 興業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環新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註1
董事兼總經理室、業務部、企劃部、環安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永典	男	86/11/1	495,120	0.38%	123,388	0.09%	-	-	中正大學企研所碩士 雲林工專電機工程科 采誠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 環新精密(股)公司董事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	-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兼財務長	中華民國	楊希聖	男	102/1/1	-	-	-	-	-	-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 MBA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系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環新精密(股)公司董事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	-

註1：總經理與董事長為同一人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董事長兼總經理，有助於提升公司經營效率使決策執行順暢，由張總經理接任董事長以來，帶領著日友進步茁壯，營收及獲利持續穩定成長，成為全國唯一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完成的環保公司。且董事成員中僅二席兼任員工，其餘董事皆為外部董事及獨立董事，無家族化之行為。並於109年5月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吳耀賢 (註)	男	112/2/24	20,000	0.02%	3,000	0.00%	-	-	成功大學土木工程系 潤弘工程公司副總經理 大潤發東北地區總經理 中山大學環研所碩士 爐鼎環境工程公司電 機工程師 鼎強環境工程公司專 案課長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日照譽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總經理室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黃文鎮	男	99/2/1	-	-	-	-	-	-		-	-	-	-	-
管理部、人 事室、公關 法務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林隆偉	男	102/1/1	1,440	0.00%	-	-	-	-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環新精密(股)公司監察人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	-	-	-	-
總經理室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李澤治	男	103/1/1	5,000	0.00%	-	-	-	-	國立中興大學管理學 碩士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彰濱廠務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王明祥	男	103/2/21	67,399	0.05%	-	-	-	-	台灣大學經濟系 潤泰建設財務專員 潤泰集團總經理室特 別助理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	-	-	-
總經理室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洪鴻斌	男	104/1/1	6,622	0.00%	-	-	-	-	淡江大學水環所碩士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
總經理室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吳瑞益	男	105/3/1	18,248	0.01%	-	-	-	-	聯合工專機械工程科	-	-	-	-	-
總經理室 協理	中 華 民 國	葉俊麟	男	105/11/11	20,000	0.02%	-	-	-	-	清華大學化學所博士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室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李新煌 (註)	男	112/2/24	5,000	0.00%	-	-	-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製造工程系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財務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謝明宏 (註)	男	112/2/24	15,124	0.01%	-	-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寶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協理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	-	-	-	-
稽核室 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世昌	男	106/3/20	34,000	0.03%	2,248	0.00%	-	-	淡江大學歷史系	-	-	-	-	-

註：112 年 2 月 24 日就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註11)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退職退休金(B)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酬勞(C)(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總經理	任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0	0	0	0	2,330	2,330	70	70	5,210	5,496	0	0	4,347	0	4,347	0	2.93%	3.00%	無
董事	元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銘源	0	0	0	0	1,165	1,165	70	7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葉天政	0	0	0	0	1,165	1,165	70	7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李天傑	0	0	0	0	1,165	1,165	60	6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事兼副總經理	成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永興②	0	0	0	0	1,165	1,165	30	30	4,708	4,708	107	107	1,007	0	1,007	0	1.72%	1.72%	無
獨立董事	蔡金拋①	250	25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陳寶祺①	250	25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郭土木①	250	25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林世銘②	375	375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10%	0.10%	無
獨立董事	王文杰②	375	375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10%	0.10%	無
獨立董事	陳君忠②	375	375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10%	0.10%	無
獨立董事	邱錦發②	375	375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10%	0.10%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據本公司「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之規定辦理，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以領取固定月薪及定額之車馬費為主，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領取之酬金：無
 註：①於112年5月26日任期屆滿
 ②於112年5月26日就任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兼 總經理	張方正	2,621	2,885	0	0	2,589	2,612	4,347	0	4,347	0	2.34%	2.41%	無
董事兼副 總經理	張永典	2,271	2,271	107	107	2,437	2,437	1,007	0	1,007	0	1.43%	1.43%	無
副總經理	楊希聖	2,055	2,319	108	108	1,385	1,385	1,007	0	1,007	0	1.11%	1.18%	無
副總經理	曾建華(註)	337	613	16	16	251	251	0	0	0	0	0.15%	0.22%	無
副總經理	吳耀賢	1,842	3,732	92	92	1,850	2,053	633	0	633	0	1.08%	1.59%	無

註：副總經理曾建華於112/2/10解任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過派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最近年度支付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方正	2,621	2,885	0	0	2,589	2,612	4,347	0	4,347	0	2.34%	2.41%	無
董事兼副總經理	張永典	2,271	2,271	107	107	2,437	2,437	1,007	0	1,007	0	1.43%	1.43%	無
副總經理	吳耀賢	1,842	3,732	92	92	1,850	2,053	633	0	633	0	1.08%	1.59%	無
協理	洪鴻斌	1,649	3,264	87	87	1,256	1,416	853	0	853	0	0.94%	1.38%	無
協理	李澤治	1,600	2,776	87	87	1,266	1,439	552	0	552	0	0.86%	1.19%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芳正	0	13,504	13,504	3.31%
	副總經理	張永典				
	副總經理	楊希聖				
	副總經理	吳耀賢				
	協理	王明祥				
	協理	李澤治				
	協理	林隆偉				
	協理	黃文鎮				
	協理	洪鴻斌				
	協理	吳瑞益				
	協理	葉俊麟				
	協理	李新煌				
	協理	謝明宏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2.40%	2.40%	1.98%	1.9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11%	6.82%	3.30%	3.65%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本公司薪資相關管理規定執行，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事酬金給付之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7%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1.4%(含)以下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方式係依據日友公司「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標準規定，而績效獎金係以當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個人工作績效做為評估。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及金額每年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未來風險有限。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以領取固定月薪及定額之車馬費為主，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其餘董事之酬金，則以定額之車馬費及董事酬勞之分配為主。

訂定董事酬勞數額之程序，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參照當年度公司營運成果、營運績效及董事會績效評比等，提出當年度董事酬勞比例相關建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本公司「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分配，以提供董事合理之報酬。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本公司「員工薪資管理辦法」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31條規定提撥獲利數額7%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依「考核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

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

1.財務性指標：

連結本公司財務獲利狀況，以本公司員工酬勞發放辦法及年終獎金發放辦法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酌以調整。

2.非財務性指標：

參考經理人各項表現(如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並於衡量其適合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訂定酬金之程序：

1.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考核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2.112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均為優良，另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結果，所有經理人之表現均達成所預定之目標要求。

3.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最近年度(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 A】	備註
董事長	任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7	0	100%	—
董事	元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銘源	7	0	100%	—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葉天政	7	0	100%	—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李天傑	6	1	85.71%	—
董事	成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3	1	75.00%	於 112 年 5 月 26 日 就任(應出席次數 4 次)
獨立董事	陳寶祺	3	0	100%	於 112 年 5 月 26 日 任期屆滿 (應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蔡金拋	3	0	100%	
獨立董事	郭土木	3	0	100%	
獨立董事	林世銘	4	0	100%	於 112 年 5 月 26 日 就任(應出席次數 4 次)
獨立董事	王文杰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君忠	4	0	100%	
獨立董事	邱錦發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2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112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比率案，董事張芳正先生、鄭銘源先生、葉天政先生、李天傑先生及張永典先生為本公司一般董事，因涉及董事酬勞，依規定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8 月 7 日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發出「董事會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9 份，回收 9 份，併同「董事會績效

考核自評問券」、「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券」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券」之績效評估，編撰成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並於 113 年 2 月 23 日提報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券包含 5 大面向，包括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E.內部控制，共 22 題進行評估，112 年加權總得分為滿分。

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券包含 4 大面向，包括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共 19 題進行評估，112 年加權總得分為滿分。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之績效評估	於每年年底發出「董事會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券」，併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券」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券」分別進行績效評估，編撰成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董事會績效評估： (1)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日友公司董事會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公司任何重大議案均會先提至審計委員會討論後再提送董事會決議，徵詢各董事之意見，取得共識同意後，才會執行，重大議案董事會通過後均依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要求予以公告，資訊透明。
2. 日友公司於 112 年 5 月設置公司治理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112 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時數	時數合計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長 任盈實業 (股)公司 代表人	張芳正	4/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6	是
		9/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公司經營 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 析	3		
董事 潤泰創新 國際(股) 公司代表 人	葉天政	4/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9	是
		7/4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 高峰論壇	3		
		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潤泰創新 國際(股) 公司代表 人	李天傑	4/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6	是
		6/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		
董事 元挺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鄭銘源	4/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6	是
		12/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 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受控外 國企業 C F C 制度	3		
董事 成智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張永典	3/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如何正確理解公司治理評鑑指 標	3	12	是
		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談公司治理藍圖 3.0 與董事責任	3		
		9/4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 會	公司治理-永續環境碳管理篇- 低碳轉型路徑規劃-碳盤查	3		
		9/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公司經營 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 析	3		
獨立董事	林世銘	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 協會	強化董事會職能，提升企業永續 價值	3	27	是
		5/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 協會	ESG 的趨勢及疫情環境談全球及 台灣稅制改革及企業稅務治理	3		
		6/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 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9/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	3		
		9/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公司經營 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 析	3		
		10/13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 罪防制中心	112 年度第四期公司治理實務研 習班	3		
		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3		
		1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 協會	ESG 風潮下公司治理的新面貌	3		
		12/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 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受控外 國企業 C F C 制度	3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時數	時數合計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獨立董事	王文杰	7/24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警銀合作阻詐與數位科技金融防詐	3	12	是
		8/30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會在ESG永續治理的角色與職責	3		
		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2/18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受控外國企業CFC制度	3		
獨立董事	陳君忠	7/25~7/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12	12	是
獨立董事	邱錦發	10/24~10/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12	12	是

(二) 審計委員會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專業資格與經驗：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陳寶祺 ^①	現任龍華科技大學化工與材料工程系專任教授，具有公司業務所須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蔡金拋 ^①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法律研究所碩士，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長、副所長，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兼任副教授，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郭土木 ^①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現任輔仁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具有法務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林世銘 ^②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曾擔任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系主任兼所長，具有財務會計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王文杰 ^②	政治大學法學博士，曾擔任政治大學法學院院長，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具有法務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陳君忠 ^②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碩士，曾擔任聚和國際(股)公司化學品事業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室執行副總經理、稽核室經理，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知識，對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邱錦發 ^②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現任新光紡織(股)公司總經理，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知識，對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①於112年5月26日任期屆滿

②於112年5月26日就任

2.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最近年度(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蔡金拋	3	0	100%	於 112 年 5 月 26 日 任期屆滿 (應出席次數 3 次)
	陳寶祺	3	0	100%	
	郭土木	3	0	100%	
	林世銘	2	0	100%	於 112 年 5 月 26 日 就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王文杰	2	0	100%	
	陳君忠	2	0	100%	
	邱錦發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立董事 反對意見、保留 意見或重大建議項 目內容	審計委員 會決議結 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第一屆 第十二次 112/2/24	1.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提請審議案 2.本公司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 過。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立董事 反對意 見、保留 意見或重 大建議項 目內容	審計委員 會決議結 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			
	3.本公司自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4.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6.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7.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8.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9.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			
	10.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第一屆 第十三次 112/4/14	1.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 過。
第一屆 第十四次 112/5/5	1.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 過。
	2.擬轉讓子公司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股票 1,080,000 股			
	3.大陸子公司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擬向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青島分行申貸銀行額度人民幣壹仟萬元，由本公司為日照公司背書保證			
第二屆 第一次 112/8/11	1.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 過。
	2.修訂本公司「電子計算機循環」及「資訊安全政策」			
	3.修訂本公司「應收款項備抵壞帳提列政策」			
	4.修訂本公司「預算管理辦法」			
	5.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6.制訂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特定公司、集團企業與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			
	7.為擴充本公司廢棄物可掩埋量，擬興建彰濱第五區掩埋場			
第二屆 第二次 112/11/10	1.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 過。
	2.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3.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4.孫公司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運城潤泰)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上海分行申貸銀行額度人民幣壹仟萬元，由本公司為運城潤泰背書保證			
	5.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之變更案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方式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結果
112/02/24	座談會	獨立董事： 蔡金拋、陳寶祺、郭土木 稽核主管：陳世昌 會計師：黃金連	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 111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無異議。
112/12/29	座談會	獨立董事： 林世銘、王文杰、陳君忠 稽核主管：陳世昌 會計師：黃金連	規劃階段治理單位之溝通	無異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12年02月24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相關規範，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會同專業股務單位處理左列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可提供實際資訊，日友公司將依法規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日友公司就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已訂定書面規範，並對子公司有關經營管理、財務業務資訊及稽核管理等之監理作業，訂有「子公司監理循環」並執行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日友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規範相關內容。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日友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朝多元化方向落實執行。 (1) 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董事會具備能力)已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多元化政策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兩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財務、產業或管理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和管理階層重視包容性和多元性，以支持本公司之價值觀。 (2)具體管理目標： 獨立董事連任任期不超過九年、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年齡分布均等、至少一席不同性別之董事、專業能力涵蓋各領域，每一領域至少一位具備其專業能力。 (3)達成情形： 1.獨立董事連任任期均不超過九年。 2.本公司獨立董事皆於 112 年股東常會改選時就任，任期目前不超過一年。 3.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22%，外部董事占比為 33%，獨立董事占比為 45%。 4.年齡分布為 51~70 歲，有 2 名董事年齡位於 51-60 歲、7 名董事年齡位於 61-70 歲。 5.專業能力方面，經營管理 100%、領導決策 100%、產業知識 56%、財務會計 33%及法律 22%。 6.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董事會成員皆由男性董事組成，考量董事會選性別多元化，規劃於下屆(115 年)董事會改選時，至少增加一席女性董事，此董事須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工作經驗。 (4)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嗣後將依法令及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於109年8月7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且以績效考核自評問卷方式由總經理室負責執行，於113年2月23日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整體運作尚屬良好。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發出「董事會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9 份，回收 9 份，併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之績效評估，編撰成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並於 113 年 2 月 23 日提報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包含 5 大面向，包括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E.內部控制，共 22 題進行評估，112 年加權總得分為滿分。 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包含 4 大面向，包括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共 19 題進行評估，112 年加權總得分為滿分。
			(四)日友公司簽證會計師之遴選係根據其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各項條件評估，經董事會通過後聘任之，並由董事會依其實際執行業務情形，評估聘任會計師是否適任，由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經總經理室蒐集評估完成，送呈 112 年 11 月 10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並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審議通過。而評估項目如下： 1.委任會計師任期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2.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3.委任會計師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4.委任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信、公正與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獨立性。 5.委任會計師目前或最近兩年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6.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7.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8.委任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9.委任會計師不得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10.委任會計師不得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11.委任會計師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12.委任會計師不得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13.委任會計師不得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14.委任會計師不得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與分享利益之關係。 15.委任會計師不得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日友公司設置日友公司治理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如下：(職權範圍) (一)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二)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三)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四)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五)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六)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七)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日友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關係，尊重及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另公司網站亦建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永續發展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永續發展議題。日友公司於每年皆出版永續報告書，作為進一步揭露日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具體作為及計劃等資訊，並每年定期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一)股東 1.關切議題 經營績效/法規遵循/廢污水及廢棄物。 2.溝通方式 股東會、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營運資訊揭露。 3.具體措施 維持正派經營、穩定獲利、定期召開股東會議、主動於網站公告重要訊息。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部門 1.關切議題 空污及溫室氣體排放、廢污水和廢棄物、法規遵循。 2.溝通方式 政策說明會議、公聽會、政府網站、公文書往來。 3.具體措施 主動參加政府辦理各項政策說明會議、法規符合度檢討、發文釋疑。 (三)事業機構 1.關切議題 法規遵循。 2.溝通方式 電話訪問、親訪、電子郵件、公文書往來。 3.具體措施 妥善處理文件寄發、前線業務同仁訪談客戶或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了解客戶之反饋意見與滿意度、專屬對應窗口。 (四)供應商 1.關切議題 間接經濟衝擊/供應商評鑑/品質與價格。 2.溝通方式 電子郵件及電話聯繫、不定期訪廠。 3.具體措施 採購合約制定、供應商評鑑制度、參加供應商技術發表活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員工 1. 關切議題 職業健康與安全訓練與教育/法規遵循。 2. 溝通方式 勞資會議/職工福利委員會/內部聯絡書。 3. 具體措施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職工福利委員會雙向溝通、公告員工關注事項、定期辦理教育訓練。 (六)社區鄰里 1. 關切議題 法規遵循/居民的健康與安全。 2. 溝通方式 拜訪、參與公開活動、公司網站、村里長辦公室、鄉公所。 3. 具體措施 主動拜訪社區及學校、參加公開活動、捐贈書籍、發行刊物、辦理相關活動增加互動機會。 (七)學術與產學合作單位 1. 關切議題 法規遵循/空污及溫室氣體排放/廢污水和廢棄物/經濟績效。 2. 溝通方式 電話訪問、親訪、電子郵件、公文書往來、會議。 3. 具體措施 不定期專案產學合作、法規釋義、法規修訂草案、公聽會意見表達、廢棄物清除處理相關之法令及新技術開發衝擊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日友公司設有網站 (網址： http://www.sunnyfriend.com.tw)，並建置公司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日友公司係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要資訊揭露，並按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如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資訊所示，日友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本公司已規劃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此外亦隨時告知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 (二)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執行情形良好。 (三)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除特殊狀況，原則上董事皆會出席參加會議，且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及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四)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權益，且依照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五)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同時本公司亦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等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使投資者充分知悉本公司發展方向及策略動向。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依規定申報，民國112年度投保金額為美金500萬元，投保期限1年，並於民國112年11月向董事會報告相關投保情形。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已於112年6月30日前完成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2. 已於112年底前完成配置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及至少一名資訊安全專責人員。 3. 完成訂定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之書面規範。 4. 研擬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5. 研擬就永續報告書編製與驗證建立相關作業程序，並納入內控制度。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林世銘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曾擔任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系主任兼所長，具有財務會計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
獨立董事	王文杰	政治大學法學博士，曾擔任政治大學法學院院長，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具有法務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獨立董事	陳君忠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碩士，曾擔任聚和國際(股)公司化學品事業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室執行副總經理、稽核室經理，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知識，對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獨立董事	邱錦發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現任新光紡織(股)公司總經理，具備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須之豐富知識，對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	-----	--	---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5 月 26 日至 115 年 5 月 2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蔡金拋	1	-	100%	112/5/26 任期屆滿(應出席次數 1 次)
委員	陳寶祺	1	-	100%	
委員	郭土木	1	-	100%	
召集人	林世銘	2	-	100%	112/5/26 就任(應出席次數 2 次)
委員	王文杰	2	-	100%	
委員	陳君忠	2	-	100%	
委員	邱錦發	1	1	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1-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1-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2)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意見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決議結果	
第四屆第七次 112. 2. 24	1. 本公司新任用副總經理案	無	無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2. 本公司人員晉升協理薪酬案				
	3.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4. 本公司經理人曾建華副總經理離職加發退職金案				
第五屆第一次 112. 5. 26	1. 推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	無	無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2. 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				
	3. 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				
第五屆第二次 112. 12. 29	1.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比率案	無	無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2. 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年終獎金加發案				
	3. 本公司總經理 113 年特別獎金調減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日友公司宜遵循日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日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日友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建置有效之公司治理架構、相關道德標準及事項，以健全公司治理。 日友公司之董事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實踐永續發展，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永續發展政策之落實。 日友公司之董事會於公司推動永續發展目標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 一、提出永續發展使命或願景，制定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二、將永續發展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 三、確保永續發展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日友公司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應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其作業處理流程及各相關負責之人員應具體明確。 日友公司宜定期舉辦推動永續發展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永續發展等事項。 日友公司訂定日友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由日友公司管理部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職單位，並由日友公司公關法務部及其他部門協助辦理，且揭露於日友公司永續報告書及日友公司網站。 日友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總經理）指示日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管理部主管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每年至少報告一次，日友公司董事會聽取日友公司管理部之永續發展處理報告，日友公司董事會就日友公司管理部提出之永續發展處理情形表示意見，提供建議、給予調整方向，或無異議，交付執行。並於每年日友公司編制永續報告書完成後，交付董事會審定及確認其內容後，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布於日友公司網站。111年度永續報告書經112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日友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於112年12月29日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定期追蹤永續發展執行成效。 日友公司宜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永續發展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日友公司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永續發展議題。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本揭露資料涵蓋日友公司元長廠及彰濱廠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際以日友公司元長廠及彰濱廠為主，且對重大主題之探討，也以日友公司元長廠及彰濱廠為範疇。 日友為瞭解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聚焦公司永續治理願景，ESG 推行小組(AAI000Stakeholder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Engagement Standard)及 GRI 準則的要求進行利害關係人識別及議和流程，參照鑑別出來之關鍵利害關係人及重大主題作為日友公司永續報告書編制及回應之主軸，進一步擬定主要管理方針與執行計畫，以回應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與期待。日友公司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利用問卷調查，取得2023年重大議題。有關辨別2023年重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措施</th></tr><tr><td>法規遵循</td><td>日友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廢棄物處理、有害及一般事業廢棄物處理、處理設施設計、規劃及建造、承攬興建焚化廠或掩埋場，屬廢棄物處理業，除遵循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所對上市公司之相關規範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經濟部，規範本公司之重要法律為「廢棄物清理法」、「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及「經濟部輔導設置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設施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日友公司恪遵上開廢棄物清理法規，以嚴謹的要求自我規範。</td></tr><tr><td>廢污水及廢棄物</td><td>日友公司定期召開環境管理會議討論環境管理方案之執行進度、環保法規符合性、環保法規變更狀況、環境改善建議案、重大環境考量面及文件之審查，已藉由召開環境管理會議有效追蹤系統執行情形。並每年由管理階層召開環境管理審查會議，討論</td></tr></table>	重大議題	措施	法規遵循	日友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廢棄物處理、有害及一般事業廢棄物處理、處理設施設計、規劃及建造、承攬興建焚化廠或掩埋場，屬廢棄物處理業，除遵循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所對上市公司之相關規範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經濟部，規範本公司之重要法律為「廢棄物清理法」、「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及「經濟部輔導設置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設施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日友公司恪遵上開廢棄物清理法規，以嚴謹的要求自我規範。	廢污水及廢棄物	日友公司定期召開環境管理會議討論環境管理方案之執行進度、環保法規符合性、環保法規變更狀況、環境改善建議案、重大環境考量面及文件之審查，已藉由召開環境管理會議有效追蹤系統執行情形。並每年由管理階層召開環境管理審查會議，討論
	重大議題	措施							
法規遵循	日友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廢棄物處理、有害及一般事業廢棄物處理、處理設施設計、規劃及建造、承攬興建焚化廠或掩埋場，屬廢棄物處理業，除遵循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所對上市公司之相關規範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經濟部，規範本公司之重要法律為「廢棄物清理法」、「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及「經濟部輔導設置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設施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日友公司恪遵上開廢棄物清理法規，以嚴謹的要求自我規範。								
廢污水及廢棄物	日友公司定期召開環境管理會議討論環境管理方案之執行進度、環保法規符合性、環保法規變更狀況、環境改善建議案、重大環境考量面及文件之審查，已藉由召開環境管理會議有效追蹤系統執行情形。並每年由管理階層召開環境管理審查會議，討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理系統執行成效，並確認次年度稽核計劃、年度教育訓練計劃等執行情形，確保廠內環境管理有效落實。	
	職業安全與衛生		日友公司為建構一個良好之職業健康安全環境，建構安全衛生管理組織，為達到有效管理、監督及改善之目的，由日友公司環安室統籌處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環保等相關事宜，另為加強彰濱廠之安全衛生管理及因應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規定，彰濱廠成立職安室。日友公司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供員工遵循規範，擬定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及緊急應變計畫提供相關部門落實實施，並定期追蹤法令更新及監督廠內安全衛生作業規劃、管理及查核等，以提供員工安全之作業環境。藉由周全之防護計畫以增進員工安全意識與觀念，提升操作人員敏銳警覺能力及正確職業安全衛生觀念，並藉由各種軟硬體防護措施，確保員工皆能在良好之安全衛生環境下安心工作及發揮最大之效能，推展彰濱廠之操作營運管理業務。	
	經濟績效		日友公司秉持專業經營，我們重視股東及投資人之意見，將經營成果分享予全體股東；為創造長期且穩定之經營績效，我們整合提供海內外一條龍之服務架構，協助政府及社會大眾將廢棄物藉由焚化、物化、固化及最終處理（掩埋）進行妥善處置。	
			誠信經營與反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以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模式，我們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日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另訂定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落實日友誠信經營之要求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該指南明確定義本公司依循之誠信原則，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查閱及遵循。上開二公司規範明確規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該利益係指任何有價值之事物，包括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等。反貪腐為禁止不誠信行為之一環。日友公司應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日友公司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經董事會通過，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日友公司與商業夥伴訂定之合約中，皆有約定誠信經營條款，明確約定商業夥伴涉有直接或間接提供、要求、承諾、期約或收受不當之金錢、財物或其他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行為之情形，日友公司得暫停履行契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約，若經查證屬實，日友公司得不經催告解除、終止契約，且不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	
			溫室氣體排放	
			全球暖化議題已逐漸被關注，日友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源主要分為柴油、電力及燃燒處理廢棄物等三種排放源，日友公司進一步希望減緩因製程所產生之溫室氣體造成暖化以及能資源之平衡，達到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兩者之平衡，並明確掌握日友公司溫室氣體排放狀況，因此進行溫室氣體盤查，日友公司主要盤查溫室氣體排放種類CO ₂ 、CH ₄ 、N ₂ O等三類，日友公司持續努力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當地社區	日友公司身為在地企業，就日友公司雲林廠、彰濱廠為回饋依據，落實地方回饋，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總公司位於雲林縣長鄉，全鄉共有21村，元長鄉居民之經濟來源多以務農及畜牧為主，經濟相對弱勢。多年來持續定期辦理冬令救濟、獎助學金外，不定期捐助急難家庭及喪葬補助，贊助地方性社團物資及活動經費，也積極關心偏鄉的教育，贊助舉辦徵文比賽、文學營、科學營、贈閱雜誌。 日友公司彰濱廠之地方回饋以「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區(彰濱廠)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營運期間回饋金契約書」為辦理依據，凡地方回饋事項由伸港鄉公所及線西鄉公所提供協助辦理，並配合彰濱工業區積極參與環保活動。 此外，日友公司建立與周遭社區居民暢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溝通管道，如遇衝擊影響時，可即時供民眾進行交流。 員工福利及權利 日友公司視員工為企業最重要之資產，也是與社會互動之重要環節，日友公司秉持在地經營、回饋地方之精神，優先聘用居住當地或鄰近鄉鎮之在地人才，關心照顧公司之每一位員工，提供員工一個穩定、平等且開放之工作環境，日友公司不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等因素而予以差別考量。 日友公司注重員工福利及良好之勞動條件，並提供完善之培訓、獎勵、升遷及退休之人力資源管理系統，秉持同工同酬之原則公平對待，禁止任何形式之騷擾或不法待遇，以提供員工尊嚴之勞動工作環境。 日友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規定，定期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以上之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由勞工代表針對特定議題反映同仁之建議及看法。並藉由會議討論與公司達成共識，以建立勞資和諧之工作環境。日友公司亦訂定人事管理規章及工作規則，員工勞動條件及薪資福利皆依循相關規定辦理，該工作規則業已報請當地縣市政府核備完成。日友公司提供員工友善之工作環境，使員工得以在良好之環境下充分發揮其才能，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如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職業安全衛生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日友公司精進廢棄物處理技術，進行焚化設備汰舊更新及新建廠房採用新焚化設備，朝向使用循環技術，並藉由不斷技術創新，提升效能。 透過推動循環技術減少固化作業相關之物料及成本、延長掩埋場壽命。 透過投入循環技術達成廢棄物減量百分比，如產出之底渣全數投入再利用，預計約可減少7%產出之廢棄物。 (一) 為善盡環境保護之企業責任，且基於對於環境保護之自覺及污染防治管理之需求，日友公司雲林廠於2000年7月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2018年換證改版認證並取得證書，最新證書有效期自2024年3月5日至2027年3月4日，彰濱廠2009年12月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2022年通過「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換證改版認證並取得證照，最新證書有效期自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本公司積極推動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以達到環境管理及持續改善目標。 藉由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之運作，管理廠內相關廢棄物處理過程所衍生之空污、水污、廢棄物等環境污染，同時向主管機關申請相關許可證。 (一)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風 險 類 別	潛在營運風險項目(風險衝擊描述)	影響時程	因應作為	
		政策法規	政府為與國際接軌及兼顧永續發展需求，適應全球氣候變遷衝擊，強化調適作為，降低氣候變遷衝擊，導入國際碳定價經驗開徵碳費。	短期	持續關注國內外法規變動情形，陸續建立碳排放相關數據清冊，並依法於指定年限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進行第三方公正確信。	
		技術風險	發展再生能源	短期	運用自有掩埋場屋頂設置太陽能發電設施，擴大綠能使用比例，減少碳排放及降低污染。	
		轉型風險	低碳技術/製程導入	中期	針對環境友善技術進行研究測試，降低並移轉企業可能風險。	
		市場風險	氣候變遷導致供需結構、產品與服務機制改變，增加市場不確定性	中期	依據環保法令趨勢及廢棄物去化管道問題，規劃開發多元處理方式(如：低碳技術)，提高客戶端委託意願。	
		名譽風險	ESG 執行成效不佳，影響公司聲譽，流失客戶及業績。	短、中、長期	持續對ESG議題進行推動並盡量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或積極推動ESG之供應商合作。 對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及需求，設置溝通管道，使其成為支持公司朝永續發展之助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table><tr><th colspan="4">摘要說明</th></tr><tr><td>實體風險</td><td>立即性</td><td>因氣候異常導致用電量增加、夏季用電高峰恐因缺電造成停電，導致營運中斷。致災性極端氣候如颱風、豪雨嚴重性提升，恐提高掩埋場屋頂毀損機率。</td><td>短、中、長期</td><td>強化廠區設備、設施結構規格，除定期監測外，亦於災害發生後(如：地震)加強監控，掌握硬體結構設施變化，必要時採取強化措施。</td></tr><tr><td></td><td>長期性</td><td>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如平均氣溫上升、地區降雨型態改變、海平面上升</td><td>長期</td><td>建立緊急應變計畫並定期演練，強化人員應變能力，避免突發或不可預料的天然災害影響營運狀況。</td></tr></table>	摘要說明				實體風險	立即性	因氣候異常導致用電量增加、夏季用電高峰恐因缺電造成停電，導致營運中斷。致災性極端氣候如颱風、豪雨嚴重性提升，恐提高掩埋場屋頂毀損機率。	短、中、長期	強化廠區設備、設施結構規格，除定期監測外，亦於災害發生後(如：地震)加強監控，掌握硬體結構設施變化，必要時採取強化措施。		長期性	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如平均氣溫上升、地區降雨型態改變、海平面上升	長期	建立緊急應變計畫並定期演練，強化人員應變能力，避免突發或不可預料的天然災害影響營運狀況。																	
			摘要說明																															
實體風險	立即性	因氣候異常導致用電量增加、夏季用電高峰恐因缺電造成停電，導致營運中斷。致災性極端氣候如颱風、豪雨嚴重性提升，恐提高掩埋場屋頂毀損機率。	短、中、長期	強化廠區設備、設施結構規格，除定期監測外，亦於災害發生後(如：地震)加強監控，掌握硬體結構設施變化，必要時採取強化措施。																														
	長期性	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如平均氣溫上升、地區降雨型態改變、海平面上升	長期	建立緊急應變計畫並定期演練，強化人員應變能力，避免突發或不可預料的天然災害影響營運狀況。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註：影響時程定義，短期為3年以內；中期為3年以上至10年；長期為10年以上。 (四)日友公司每年自行統計雲林廠、彰濱廠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將相關資訊揭露於日友公司永續報告書。 1.溫室氣體排放量 (1)2022 年排放量 <table><tr><th rowspan="2">廠區</th><th colspan="2">排放量 (單位: tonCO₂e)</th></tr><tr><th>範疇一</th><th>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th></tr><tr><td rowspan="3">雲林廠</td><td>範疇一</td><td>47,029.639</td></tr><tr><td>範疇二</td><td>4,237.425</td></tr><tr><td>總量</td><td>51,267.064</td></tr><tr><td rowspan="3">彰濱廠</td><td>範疇一</td><td>78,201.504</td></tr><tr><td>範疇二</td><td>8,069.890</td></tr><tr><td>總量</td><td>86,271.394</td></tr><tr><td rowspan="3">全部廠區</td><td>範疇一</td><td>125,231.143</td></tr><tr><td>範疇二</td><td>12,307.315</td></tr><tr><td>總量</td><td>137,538.457</td></tr><tr><td rowspan="2">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tonCO₂e/ton廢棄物處理量)</td><td>雲林廠</td><td>2.479</td></tr><tr><td>彰濱廠</td><td>1.920</td></tr></table>	廠區	排放量 (單位: tonCO ₂ e)		範疇一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雲林廠	範疇一	47,029.639	範疇二	4,237.425	總量	51,267.064	彰濱廠	範疇一	78,201.504	範疇二	8,069.890	總量	86,271.394	全部廠區	範疇一	125,231.143	範疇二	12,307.315	總量	137,538.457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tonCO ₂ e/ton廢棄物處理量)	雲林廠	2.479	彰濱廠	1.920
廠區	排放量 (單位: tonCO ₂ e)																																	
	範疇一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雲林廠	範疇一	47,029.639																																
	範疇二	4,237.425																																
	總量	51,267.064																																
彰濱廠	範疇一	78,201.504																																
	範疇二	8,069.890																																
	總量	86,271.394																																
全部廠區	範疇一	125,231.143																																
	範疇二	12,307.315																																
	總量	137,538.457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tonCO ₂ e/ton廢棄物處理量)	雲林廠	2.479																																
	彰濱廠	1.92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2023 年排放量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廠區</th><th colspan="2">排放量 (單位: tonCO2e)</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雲林廠</td><td>範疇一</td><td colspan="2">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td></tr> <tr> <td>範疇二</td><td colspan="2">40,615.078</td></tr> <tr> <td>範疇二</td><td colspan="2">3,620.588</td></tr> <tr> <td>總量</td><td colspan="2">44,235.676</td></tr> <tr> <td rowspan="4">彰濱廠</td><td>範疇一</td><td colspan="2">72,728.189</td></tr> <tr> <td>範疇二</td><td colspan="2">7,605.972</td></tr> <tr> <td>總量</td><td colspan="2">80,334.161</td></tr> <tr> <td>全部廠區</td><td colspan="2">113,343.267</td></tr> <tr> <td rowspan="4">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tonCO2e/ton 廢棄物處理量)</td><td>範疇一</td><td colspan="2">11,226.560</td></tr> <tr> <td>範疇二</td><td colspan="2">124,569.827</td></tr> <tr> <td>總量</td><td colspan="2">2,485</td></tr> <tr> <td>雲林廠</td><td colspan="2">1,899</td></tr> </tbody> </table> 註： (1)溫室氣體盤查邊界為 2 廠區：雲林廠、彰濱廠。 (2)範疇一直接排放：排放源雲林廠為廢棄物處理量，彰濱廠為廢棄物進場量。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排放源為外購電力。 (3)盤查方法學：依行政院環境部溫室氣體登錄指引執行。 (4)溫室氣體係數來源：排放係數值引用環境部 2019 年公告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4 版、GWP 值係引用 IPCC 四次評估報告(2007)。 (5)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二氧化碳(CO2)、甲烷(CH4)、氧化亞氮(N2O)共 3 種溫室氣體，依據環境部溫室氣體排放係數表 6.0.4 版公告溫室氣體排放量係數；另 2023 年度主要溫室氣體排放量彙整表內容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外購電力)內容，依據能源局公告之 2023 年電力排放係數 0.495 公斤 CO2e/度計算。 (6)溫室氣體盤查採營運控制權法進行盤查。 (7)排放強度比值包含的溫室氣體排放類別為直接(範疇一、焚化爐排放量)。	廠區		排放量 (單位: tonCO2e)		雲林廠	範疇一	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	40,615.078		範疇二	3,620.588		總量	44,235.676		彰濱廠	範疇一	72,728.189		範疇二	7,605.972		總量	80,334.161		全部廠區	113,343.267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tonCO2e/ton 廢棄物處理量)	範疇一	11,226.560		範疇二	124,569.827		總量	2,485		雲林廠	1,899	
廠區		排放量 (單位: tonCO2e)																																												
雲林廠	範疇一	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	40,615.078																																												
	範疇二	3,620.588																																												
	總量	44,235.676																																												
彰濱廠	範疇一	72,728.189																																												
	範疇二	7,605.972																																												
	總量	80,334.161																																												
	全部廠區	113,343.267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tonCO2e/ton 廢棄物處理量)	範疇一	11,226.560																																												
	範疇二	124,569.827																																												
	總量	2,485																																												
	雲林廠	1,899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 用水量 (1)2022 年用水量 <table><tr><td>廠別</td><td>用水量(百萬公升)</td></tr><tr><td>雲林廠</td><td>128.03</td></tr><tr><td>彰濱廠</td><td>170.058</td></tr><tr><td>合計用水量</td><td>298.088</td></tr></table> (2)2023 年用水量 <table><tr><td>廠別</td><td>用水量(百萬公升)</td></tr><tr><td>雲林廠</td><td>116.212</td></tr><tr><td>彰濱廠</td><td>169.777</td></tr><tr><td>合計用水量</td><td>285.989</td></tr></table> 註： (1)取水類別皆為淡水(≤1,000 mg/L 總溶解固體)。依年度水費單計算。 (2)依據世界資源研究所開發之水資源風險分析工具指出，臺灣非屬全球水資源壓力地區，且經內部評估各廠區亦非屬高水資源風險。 (3)單位用水量= $\frac{\text{總用水量(百萬公升)}}{\text{廢棄物處理量(公噸)}}$。 3. 廢棄物總重量 (1)2022 年廢棄物總重量 <table><tr><td>廠別</td><td>飛灰(ton)</td><td>底渣(ton)</td><td>廢水(ton)</td></tr><tr><td>雲林廠</td><td>384</td><td>2,193</td><td>30,419</td></tr><tr><td>彰濱廠</td><td>2,625</td><td>2,699</td><td>24,092</td></tr><tr><td>廢棄物總重量</td><td>3,009</td><td>4,892</td><td>54,511</td></tr></table> (2)2023 年廢棄物總重量 <table><tr><td>廠別</td><td>飛灰(ton)</td><td>底渣(ton)</td><td>廢水(ton)</td></tr><tr><td>雲林廠</td><td>319</td><td>1,872</td><td>29,900</td></tr><tr><td>彰濱廠</td><td>2,647</td><td>2,959</td><td>18,169</td></tr><tr><td>廢棄物總重量</td><td>2,966</td><td>4,831</td><td>48,069</td></tr></table> 日友公司透過使用綠建材、節能之燈具、改善現場設備、提升設備效能等方案，來推動節能	廠別	用水量(百萬公升)	雲林廠	128.03	彰濱廠	170.058	合計用水量	298.088	廠別	用水量(百萬公升)	雲林廠	116.212	彰濱廠	169.777	合計用水量	285.989	廠別	飛灰(ton)	底渣(ton)	廢水(ton)	雲林廠	384	2,193	30,419	彰濱廠	2,625	2,699	24,092	廢棄物總重量	3,009	4,892	54,511	廠別	飛灰(ton)	底渣(ton)	廢水(ton)	雲林廠	319	1,872	29,900	彰濱廠	2,647	2,959	18,169	廢棄物總重量	2,966	4,831	48,069
	廠別	用水量(百萬公升)																																																	
	雲林廠	128.03																																																	
	彰濱廠	170.058																																																	
	合計用水量	298.088																																																	
	廠別	用水量(百萬公升)																																																	
	雲林廠	116.212																																																	
	彰濱廠	169.777																																																	
	合計用水量	285.989																																																	
	廠別	飛灰(ton)	底渣(ton)	廢水(ton)																																															
雲林廠	384	2,193	30,419																																																
彰濱廠	2,625	2,699	24,092																																																
廢棄物總重量	3,009	4,892	54,511																																																
廠別	飛灰(ton)	底渣(ton)	廢水(ton)																																																
雲林廠	319	1,872	29,900																																																
彰濱廠	2,647	2,959	18,169																																																
廢棄物總重量	2,966	4,831	48,069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減碳政策，並藉由環境管理系統持續改善之政策，針對現場作業流程、製程設備做環境考量面鑑別與評估，每年召開管理審查會議，以達到對環境友善之成效及污染物減少之目標，有效提升公司形象及節省資源之浪費。 日友公司環保管理目標： (1)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日友公司近年來實施廠內處理設備汰舊換新工程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雲林一廠自2018年進行設備汰舊更新之工程，並新增熱交換系統，以充分之利用焚化系統之熱能，減少燃料之使用量；並同步改善以含硫量較少之柴油來替代重油，為能有效追蹤碳管理效益，日友公司2020年重新訂定以每公噸廢棄物焚化處理碳排放量為管理指標，並訂定減量目標2025年每公噸廢棄物焚化處理碳排放量需較2020年減少3%。 (2)節電目標 日友公司針對營運大樓進行中央空調管理、更換省電照明等措施，推動隨手關燈，並向經濟部認購綠色電力，最近一期係以2020年為基準年，預定2025年可達成用電減量約4%之目標。 (3)廢棄物管理目標 為減少廢棄物之產生量，針對辦公作業推行生活廢棄物減量，促使可再利用之資源能再生使用，如進行廢棄物分類管理，推動文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影印時背面紙之重覆使用以減少用紙量。另廠內部份，推動廢棄物焚化處理飛灰及底渣減量，係以 2019 年及 2020 年之每公噸廢棄物焚化處理產生之飛灰及底渣平均量為基準年，預定於 2025 年達到每公噸廢棄物焚化處理產生之飛灰及底渣減量 4% 之目標。 (4) 用水量管理目標 水資源供給趨於失衡，做為地球公民之一員，面對水資源日益匱乏之情形，日友公司於辦公室作業，藉由環境教育向同仁宣導節約用水之重要性，讓節水觀念融入日常生活之每個細節。另廠內部份，每公噸廢棄物焚化處理之用水量，以 2019 年及 2020 年平均用水量為基準年，預定於 2025 年達到每公噸廢棄物焚化處理之用水量減量 3% 為目標。 日友公司達成目標具體措施： 1. 溫室氣體減量之具體措施 (1) 日友公司 2017 年節能減碳政策為規劃現場處理流程新增熱回收設備單元，將 600~800℃ 區間熱氣回收，再利用於後端加熱排放煙氣，減少燃料油之使用，來避免白煙水氣生成。透過降低尾氣加熱所需之燃料油，在啟爐初期或天候良好時，可達到無需燃料油之使用，預計所有汰舊更新改善作業後可減少 1,362kg/hr 之 CO₂ 排放量。 (2) 既有雲林一廠焚化設備運轉已達 15 年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上，設備需逐步進行汰舊，故進行一廠廠污染防制設備改善，且為減少二氧化碳碳排放量，由製程中回收熱能減少燃料油之使用量，並以含硫量較少之柴油來替代重油，以達成溫室氣體減量之目標，於2020年5月一廠改善完成，於2023年實際操作之單位用油量為18.29kg/ton 優於原設計量26.1kg/ton。 (3)辦理現場操作人員教育訓練，提升人員操作技能，並教導如何採取節能減碳措施。 2.節電之具體措施 (1)日友公司於2016年起推動節能減碳計畫，並向經濟部認購綠色電力，依據台灣電力公司公告每度綠電所造林效益係數0.533m²/度；減碳量0.528公斤/度計算，日友公司至2019年藉由購買綠電購買綠電推行減碳計畫，已累積相當於總和減碳量105,600公斤及造林面積106,600m²。 (2)養成隨手關燈之習慣。 (3)更換省電照明燈具等措施，共計更換LED平板燈具80具，用電度數預計每年可省15,180度。 3.廢棄物減量之具體措施 (1)垃圾進行可回收與不可回收之分類。 (2)節約用水。 (3)影印背面紙之重覆使用。 (4)自備杯子及餐具以減少免洗餐具之使用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 用水量減量之具體措施 (1) 日常生活節約用水。 (2) 水冷式冷氣改成氣冷式冷氣，以減少冷卻水使用。 (3) 設備降溫供水調整，以減少冷卻水使用。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日友公司承諾提供員工得以充分發揮才能及友善之工作環境，認同並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動組織公約」、「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亦依據國內之「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勞動法令，制定公司治理人權政策，並要求合作廠商配合相關政策，以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之行為，使公司內、外部之成員，均能獲得公平而有尊嚴之對待。日友公司相關政策如下(公司人權政策)，並已揭露於日友公司網站： 1. 恪遵法律 承諾全力遵循適用之相關勞動法令及勞工人權標準。 2. 就業自由 所有工作應是出於自願且具選擇性，賦予員工在合理通知之情況下，擁有自由離職之權利，並禁止強迫勞動及雇用童工。 3. 尊嚴勞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禁止任何形式之騷擾或不人道待遇，包括性騷擾、虐待、奴役、體罰、威脅、剝削、精神或身體壓迫或口頭辱罵。並提供員工尊嚴勞動之環境。 4. 平等聘任 任用員工以能力取向，於招募雇用、培訓、獎勵、升遷、終止、退休及其他就業條件，均不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以往工會會員身分或其他法律保護之情況，而產生歧視，並秉持同工同酬之原則。 5 工時管理 除特殊之情況，並經主管機關核備外，均遵守勞動法所規定之工作時間、休息及休假標準。 6 薪資福利 提供合乎勞動法令之員工報酬及待遇，包括最低工資、特別休假、例假日、休息日及其他法令所規定之福利。 7. 結社自由 尊重員工自由結社以及組織工會之權利，並已依據相關法令，成立勞資會議，提供員工溝通管道。 8. 職能發展 致力保障員工平等之職能發展機會，提供職務所需之培訓，並持續提升及增加員工之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否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作能力及技術。 為落實日友公司人權政策，規劃相關管理方案如下： 1. 訂定有關就業自由、工時管理、薪資福利相關規定，列入日友公司「工作規則」規定，並送請當地勞工主管機關核備。 2. 每年定期為員工辦理如性別工作平等、預防職場不法侵害等相關人權教育訓練。 3. 訂立「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保護員工尊嚴勞動權利。 4.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以每三個月至少召開一次為原則。 5. 恪遵相關勞動法令，2023 年日友公司並無相關勞資爭議及違反相關勞動法令紀錄。 6. 落實平等聘任原則，日友公司遵守「就業服務法」相關規定，2023 年無違反該法令紀錄。 7. 為保障員工職能發展，公司每年持續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並提供教育訓練補助，持續提升員工專業能力。 (二)日友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如下： 1. 依據日友公司「員工薪資管理辦法」核定員工薪資，提供合乎勞動法令之員工報酬及待遇。 2. 依據日友公司「人事管理規章」及勞動相關法令給予員工特別休假、例假日、休息日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 依據日友公司其他辦法提供員工旅遊、員工教育訓練補助、端午、中秋獎金等其他福利。 4. 日友公司年終獎金參考當年度 EPS，由董事長(總經理)核定發放基數及依據日友公司「公司章程」相關規定，提撥當年度獲利之 7%作為員工酬勞，並依日友公司相關發放辦法辦理，確實將經營績效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5. 本公司秉持平等聘任原則，依本公司員工性別比例，女性約占本公司員工人數之 19.9%；經(副)理級以上主管，女性約占 8.6%。 (三)日友公司除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衛生教育訓練及健康檢查。日友公司安全與衛生管理重要工作如下： 1. 法令遵循：因應法令修改，定期修訂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供員工遵循規範、釐訂職業災害防止計畫、緊急應變計畫，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2. 設備檢查：規劃、督導安全衛生設施之檢點與檢查；檢查方式區分為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等，相關檢查內容由使用單位及環安室會同訂定後依計畫實施檢查，採取每月進行設備相關檢查。 3. 作業環境：實施巡視、定期檢查、重點檢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危害標識及作業環境測定，採取每月進行作業環境相關巡視、檢查及每半年進行作業環境相關測定。 4. 教育訓練：規劃、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採取每年進行安全及衛生教育相關訓練；從事相關危害作業、作業主管、危險機具操作人員…等，應定期接受在職訓練。2023 年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共合計辦理 25 班、內部教育訓練合計辦理 32 班、外部教育訓練合計 144 人次，總合計教育訓練人次為 1,286 人次，總合計教育訓練時數為 5,509 小時，平均員工訓練時數 15.2 小時以上。 5. 健康檢查：規劃勞工健康檢查，實施健康管理、督導勞工疾病、傷害、殘廢、死亡等職業災害之調查處理及統計，對廠區人員每半年進行一次健康檢查；對行政人員每二年進行一次健康檢查。 6. 消防安全：消防設備、緊急應變設備等，保持完善其設備功能；每年辦理二次相關緊急應變演練。 2023 年日友公司發生員工職災之情形 <table><tr><td>廠區</td><td>雲林廠</td><td>彰濱廠</td></tr><tr><td>總經歷工時</td><td>182,376</td><td>445,880</td></tr><tr><td>一般職業傷害人次</td><td>1</td><td>7</td></tr><tr><td>嚴重職業傷害人次</td><td>-</td><td>-</td></tr><tr><td>死亡人數</td><td>-</td><td>-</td></tr><tr><td>可記錄之職業傷害 次數合計（人次）</td><td>1</td><td>7</td></tr></table>	廠區	雲林廠	彰濱廠	總經歷工時	182,376	445,880	一般職業傷害人次	1	7	嚴重職業傷害人次	-	-	死亡人數	-	-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 次數合計（人次）	1	7	
廠區	雲林廠	彰濱廠																			
總經歷工時	182,376	445,880																			
一般職業傷害人次	1	7																			
嚴重職業傷害人次	-	-																			
死亡人數	-	-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 次數合計（人次）	1	7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損工日數</td><td>80</td><td>50</td></tr><tr><td>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td><td>-</td><td>-</td></tr><tr><td>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td><td>-</td><td>-</td></tr><tr><td>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失能傷害頻率)</td><td>5.48</td><td>15.70</td></tr><tr><td>失能傷害嚴重率</td><td>438.65</td><td>112.14</td></tr><tr><td>總合傷害指數</td><td>1.55</td><td>1.33</td></tr></table> 註： (1)損工日數 180 天以內者。 (2)損工日數超過 180 天者且不含死亡人數。 (3)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死亡人數*1,000,000/總歷經工時。 (4)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嚴重職業傷害人次*1,000,000/總歷經工時。 (5)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可紀錄之職業傷害次數合計(人次)*1,000,000/總歷經工時。 (6)失能傷害嚴重率=損工日數*1,000,000/總歷經工時。 (7)總合傷害指數=$\sqrt{(\text{失能傷害頻率} * \text{失能傷害嚴重率} / 1,000)}$。 日友公司為建立一個良好之職業健康安全環境，因此日友公司建構安全衛生管理組織，為達到有效管理、監督及改善之目的，由環安室統籌處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其相關事宜，另為加強彰濱廠之安全衛生管理及因應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規定，自 2016 年 7 月於彰濱廠成立職安室。日友公司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供員工遵循規範，擬定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及緊急應變計畫提供相關部門落實實施，並定期追蹤法令更新及監督廠內安	損工日數	80	50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	-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	-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失能傷害頻率)	5.48	15.70	失能傷害嚴重率	438.65	112.14	總合傷害指數	1.55	1.33	
損工日數	80	50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	-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	-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失能傷害頻率)	5.48	15.70																				
失能傷害嚴重率	438.65	112.14																				
總合傷害指數	1.55	1.3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全衛生作業規劃、管理及查核等，以提供員工安全之作業環境。藉由周全之防護計畫以增進員工安全意識與觀念，提昇操作人員敏銳警覺能力及正確職業安全衛生觀念，並藉由各種軟硬體防護措施，確保員工皆能在良好之安全衛生環境下安心工作及發揮最大之效能，推展彰濱廠之操作營運管理業務。 2017年彰濱廠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並於每季召開會議，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 2019年5月起彰濱廠聘請職業醫護人員，定期駐廠服務，執行勞工健康教育、健康促進等計畫。 2019年11月彰濱廠通過ISO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最新證書有效期自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促使組織能夠消除危害或儘量降低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建構有效之管理系統，並持續改進其職業安全衛生績效。 2023年日友公司火災件數0件、死傷人數0人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0%。 (四)日友公司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並於員工參與職能提升相關與專業證照課程部分，提供員工教育訓練之補助。且在有其他職務歷練機會時，經徵詢員工意願，調任員工至其他部門或相關企業服務，增加員工工作歷練，以利工作升遷。	

(四)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日友公司產品為生物醫療廢棄物及其他事業廢棄物之清運、焚化、物化、固化處理及掩埋之處理，一向本著服務之精神為客戶做最完善專業之處理，日友公司就客戶之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其他客戶權益保護事宜等，日友公司皆遵循廢棄物清理法、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等相關法令辦理，且日友公司與客戶有依據上開法令簽訂廢棄物處理契約，以規範本公司與客戶間權利義務。日友公司並訂定溝通機制與客戶溝通，所採取之具體措施包括日友公司前線業務同仁訪談客戶或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了解客戶之反饋意見與滿意度，並成立專屬對應窗口等。為防止日友公司人員有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情事發生，日友公司提供檢舉(申訴)之管道，為使其檢舉(申訴)事件處理作業有所依循，特制定「檢舉事件處理作業辦法」。檢舉應以具名方式行之，檢舉人應提供真實姓名、聯絡方式及檢舉之內容，並簽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應提供之資料不完整時，而其情形可補正者，應通知檢舉人於7日內補正。逾期未補正者，該檢舉案件得不予受理，但其陳述之內容認有調查之必要時，仍應分案處理作為內部檢討之參考。受理單位應予以查證真實身分，是否為檢舉人本人。已提 (五)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供具體事證之不具名檢舉案件，得不受限制。上開檢舉(申訴)之管道並經日友公司公告於日友公司網站上及登載於日友公司永續發展責任報告書上，供客戶查閱及遵循。 (六)日友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暨其實施情形如下： 1. 供應商管理： 日友公司營運過程中所需之原物料、營建工程、機械工程、設備類、服務類及其他採購皆由供應商提供協作服務，而日友公司為國內專業廢棄物處理廠，有協助事業及政府單位妥善處理廢棄物之重要使命，我們積極尋求優良之供應商，優良供應商可持續提供日友公司品質穩定之產品與服務，並與日友公司一同實現永續成長之目標，日友公司供應商管理政策如下： (1)評鑑控管，確保技術服務品質 (2)在地採購，強化企業環保責任 (3)工安品保，落實承攬作業安全 (4)誠信經營，共同追求永續成長 2. 實施情形： 日友公司要求供應商需遵守日友公司供應商管理政策外，同時要求勞務服務或工程簽約廠商皆需符合「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等勞工相關法規，保障承包廠商勞工之權益。供應商管理權責單位為管理部，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造冊管理之供應商家數超過1,000家，請購單位均可向管理部反應供應商相關事項，從項目溝通、詢比議價、訂約到執行過程中，請購單位及採購單位經常與供應商溝通，期能於事前討論之過程中避免錯誤、強化貨品品質。我們透過供應商信用記錄資料選擇供應商，每季執行重要供應商評鑑，依工程進度及需要進行訪廠查核、供應商溝通與訓練、召開供應商會議等，以溝通合作為基礎，將永續之要求貫徹供應商管理，希望帶領供應商一起關注企業社會責任，檢視環境面、勞工面、人權面、社會面及產品責任衝擊等面向規範，共同致力於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產業之永續發展。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已參考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所發布之GRI永續性報導準則編制永續發展報告書，惟目前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日友公司目前訂定「日友元長廠回饋計劃說明書」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公司永續發展守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日友公司企業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	永續發展當年度具體推動計畫： 一、社會關懷		

日友公司身為在地企業，善盡永續發展，秉持著敦親睦鄰之精神，拉近公司與鄉親之距離，多年來回饋地方，且積極參與社區，建立良好互動關係。

(一)急難救助及喪葬補助

扶助元長地區因天然災害、意外事故、重病、死亡或家庭變故，而生活陷入困境之家庭度過難關，予以捐助急難救助金或喪葬補助金。

(二)冬令救濟活動

每年歲末年終與元長鄉公所配合，捐贈鄉內低收入戶白米、食用油、麵條等民生物資。

(三)清明節環境義工

每逢清明節，日友公司為體恤元長鄉親掃墓之辛勞，免費提供飲料、杯水及環境整潔維護之服務，一直以來獲得地方鄉親一致好評。

(四)社團活動贊助

日友公司秉持著敦親睦鄰之精神，積極由對地方活動、社團活動之熱情參與，拉近日友公司與鄉親之距離，建立良好之信賴關係。

(五)頒發獎助學金

鼓勵元長鄉內學子，每年發放獎助學金，對學生正面鼓舞，砥礪激發其向學之精神，期望他們將來有能力時，回饋社會，造福更多學生。

社會關懷與地方回饋推動成果表：

年度	急難救助(人)	喪葬補助(人)	冬令救濟(人)	獎助學金(人)
2021年	2	23	168	97
2022年	4	22	170	90
2023年	2	10	185	90

二、永續發展當年度實施成效

日友公司總公司位於雲林縣元長鄉，全鄉共有21村，總人口數約為23,259人，元長鄉居民之經濟來源多以務農及畜牧為主，經濟相對弱勢。日友公司身為在地企業，聘用公司營運所在地之人員為員工，提供就業機會，以增進社區認同，落實地方回饋，善盡永續發展，積極關心偏鄉之教育，2011年開始延續地方回饋擴大至教育活動，捐贈圖書購置經費，舉辦徵文比賽、環保科學營、文學寫作營活動，創辦「土豆鳥文學誌」；進一步與「遠見天下文化教育基金會」公益合作，定期贈閱遠見天下雜誌「未來兒童」、「未來少年」，一連串之教育資源投入，期許為偏鄉教育注入活水，為弱勢之學生逆轉人生，讓他們能大膽之做夢，看見未來之可能。

(一)捐贈元長各國中小圖書

鑒於元長國中小圖書資源匱乏，教育資源因城鄉差距甚大，為提升學生閱讀習慣，特充實元長鄉共十所國中、小學藏書，自2011年起連續三年捐助總金額計427.6萬元，計圖書近一萬八千冊。

(二)舉辦元長地區徵文比賽

捐贈圖書後，希望提升學生閱讀習慣，自 2012 年起與元長鄉公所、元長國際同濟會合作舉辦徵文比賽，定期與各校老師討論改進比賽辦法及評選標準，頒發獎金、獎牌及獎狀，且另舉辦頒獎典禮，使學生倍感榮譽。徵文比賽分成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及國中組，投稿文章踴躍，內容包括課外讀物閱讀心得或雲林縣在地生活之心得感想、啟示，藉由寫作之過程，加強學生觀察力，提升語文表達及創作能力。2023 年徵文比賽得獎 119 人。

(三)發行「土豆鳥文學誌」

土豆鳥文學誌內容除了刊登徵文比賽優秀之得獎作品外，特邀請各國中小介紹該校教學特色及教育理念，穿插元長地區特色人事物之介紹，讓雜誌內容充滿濃濃元長風情。2023 年發行土豆鳥文學誌第十一冊 3,500 冊。

(四)舉辦「日友文學寫作營」

日友公司特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系協助聯合文學辦理「日友文學寫作營」，以優秀之師資及豐富之課程，增進學生對週遭生活之觀察與體會，讓參加學生了解多種文學形式之展現，學習各種文學創作。2023 年參加人數 44 人。

(五)舉辦「日友科學營」

舉辦「日友環保科學營」，結合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特別設計之課程，透過實驗、活動、遊戲等活動寓教於樂，讓孩子動手、動腳學習科學，在快樂之學習氛圍下，打造「做中學、學中做」之體驗式科學，啟動孩子主動學習之好習慣。2023 年參加人數 50 人。

(六)致贈優質月刊「未來少年」、「未來兒童」

以班級為單位，讓閱讀觸手可及，雜誌定期更新，讓閱讀更有趣、活潑，多元之跨領域接觸，擴大學習之範疇，從中發掘興趣，讓興趣產生學習動力，使偏鄉之孩童可有更豐富之學習環境，偏鄉之孩子一樣有扭轉人生之可能。2023 年捐贈未來兒童 24 冊，未來少年 32 冊。

三、日友公司彰濱廠回饋計劃

日友公司於彰濱廠之地方回饋以「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區(彰濱廠)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營運期間回饋金契約書」為辦理依據，凡地方回饋事項由伸港鄉公所及線西鄉公所提供協助辦理。日友公司彰濱廠與所在地方伸港鄉及線西鄉共同發起設置「中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環境保護監督委員會」，監督於操作營運時確實遵循環境法規、落實執行環境保護工作，以維護地方環境品質。

該契約書所訂定之回饋金使用範圍：

- (1)環境美化、環境衛生事項。
- (2)公共設施興建與管理維護。
- (3)環境保護、公害監督、環保設施、設備購置、環保教育推廣。
- (4)地方民俗節慶、產業推廣活動。
- (5)提升生活品質或教育文化活動事項。

(6)毗鄰村里居民全民健保費補助等福利事項。

在2023年依上述回饋金契約書執行回饋計畫，執行期間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完成期間為2023年12月31日。
日友公司彰濱廠地方回饋統計表(單位：元)

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伸港鄉公所(57.5%)	7,028,752	7,141,237	6,665,460
線西鄉公所(42.5%)	5,195,165	5,278,304	4,926,645
總計	12,223,917	12,419,541	11,592,105

四、環境保護

(一)小辯鴿普查環境教育活動

由雲林鳥會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共同主辦之「雲林小辯鴿普查」已舉辦多年，元長是全台小辯鴿數量最多之地方，每年都吸引來自全臺各地之調查志工於雲林搜尋小辯鴿之蹤跡，日友公司同仁多年持續參加普查活動，真正落實環境教育並加強生態保育觀念。自2013年起至2023年止，每年參加1次，共參加11次。

(二)空氣品質淨化區認養

日友公司彰濱廠自2017年向彰化縣環保局(維護單位為伸港鄉大同國小)認養空氣品質淨化區「伸港鄉伸股段254地號裸露地綠化計畫(伸港鄉濱海植物園區)」，基地面積2.6227公頃，定期進行植栽澆水、病蟲害防治等相關作業。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每週三次執行澆水及植栽養護(花費新台幣162,000元/年)，病蟲害防治每年執行兩次(花費新台幣40,000元/年)，費用總計新台幣202,000元/年。

(三)海岸清潔認養

日友公司彰濱廠另自2021年起向彰化縣環境保護局申請認養海灘，以實際愛心及雙手守護海岸；海岸清潔認養「線西鄉彰濱西二路與線工南四路交叉口以西至北」路段，長度約2,000公尺，定期進行環境整潔，且秉持「關懷鄉土，愛護環境」之態度，自主舉行海岸擴大淨灘，以實際行動進行環境保護。自2023年2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每月派員3~4位執行乙次環境清潔，年度共執行12次，參與人次37位/年。

(四)協助政府完善社會與環保事件

日友公司擁有專業之廢棄物處理技術，深知環保工作刻不容緩，秉持著為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之初衷，積極協助政府完善解決社會與環保事件，妥善處理非法棄置廢棄物，避免環境污染持續擴大。

(1)雲林縣警察局委託查扣毒品吸食器乙批銷毀案，於2023年1月進廠0.05噸並派員跟車監焚，進廠後隨即列入排程焚化處理。

(2)雲林縣衛生局查獲走私藥品及過期口罩，為免造成民眾健康危害予以查扣並委託銷毀，於2023年2月進廠0.0907噸，即時焚化處理完成。

(3)協助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就其查獲封存之塑化劑進行銷毀，於2023年6月進廠0.13噸，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派員監焚即時處理完成。

(4)雲林縣政府查扣縣內畜牧場雞蛋因未符合檢驗標準，為維護民眾食品安全，要求業者予以下架並銷毀，於2023年8月進廠0.25噸，當日即行焚化處理承攬高雄巒大寮區鳳屏二路污染列管場址廢棄物處理。

(5)承攬高雄巒大寮區鳳屏二路污染列管場址廢棄物處理，計有含銅污泥(部分含有液體)、混合廢棄物、廢油泥等，於2023年9月進廠32.18噸，依排程予以妥善處理。

五、在地採購，強化企業環保責任

日友公司為避免遠距耗能運輸，所以除特約廠商、首廉廠商或特殊物品採購外，積極推動「地域廠商」採購，因日友公司之雲林廠位於雲林縣，彰濱廠位於彰化縣，於雲林廠、彰濱廠鄰近縣市(含雲林縣、彰化縣、臺中市)之採購約佔總採購家數61.06%，此合作方式不僅能達到回饋地方、善用地方資源之目的外，更能增進與地方廠商之互動。除提倡當地採購外，日友公司亦秉持著新環境創造者的理念友善環境，積極配合政府宣導各項環保政策。在各項發包採購之過程中，盡可能以可回收再利用之材質、綠建材、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等產品納入優先選購，2023年環保相關採購金額為新台幣12,337,431元。

六、員工組成

日友公司2023年員工人數為362人，雲林廠140人，彰濱廠222人，日友公司聘用公司營運所在地之人力，雲林廠在地員工為120人，彰濱廠為183人，比例約為85.7%及82.4%，日友公司期許未來能持續擴大營運創造更多地方就業機會，鼓勵離鄉遊子迴流，爭取地方認同。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在推動氣候變遷與永續管理策略上，日友董事會負責監督氣候議題管理，扮演著監督及治理的角色，日友公司之董事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實踐永續發展，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永續發展政策之落實。日友公司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應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讓董事會知悉公司在氣候議題有關指標與目標之執行計畫與成果，進而達到監控與監督的目的。 日友公司組成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小組，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環安室企劃部為執行單位，擬定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計畫，作為各部門之主要連絡窗口，並進行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及盤查報告書製作與外部驗證機構查證相關事項辦理，並將溫室氣體盤查後續執行進度按季提報董事會控管。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 <table><tr><th>風險</th><th>風險類別</th><th>潛在營運風險項目(風險衝擊描述)</th><th>影響時程</th><th>財務影響範圍</th></tr><tr><td rowspan="5">轉型風險</td><td>政策法規</td><td>政府為與國際接軌及兼顧永續發展需求，適應全球氣候變遷衝擊，強化調適作為，降低氣候變遷衝擊，導入國際碳定價經驗開徵碳費。</td><td>短期</td><td>徵收碳費，營運支出增加</td></tr><tr><td>技術風險</td><td>發展再生能源 低碳技術/製程導入</td><td>短期</td><td>增加售電收入，營收增加</td></tr><tr><td>市場風險</td><td>氣候變遷導致供需結構、產品與服務機制改變，增加市場不確定性</td><td>中期</td><td>增加設備成本，營運成本增加</td></tr><tr><td>名譽風險</td><td>ESG 執行成效不佳，影響公司聲譽，流失客戶及業績。 對利害關係人(股東、客戶、供應商)關注之氣候變遷議題未積極回應，影響公司形象及信譽。</td><td>短期、中期、長期</td><td>客戶多元化，營收增加 聲譽下降</td></tr><tr><td>實體風險</td><td>立即性 長期性</td><td>因氣候異常導致用電量增加、夏季用電高峰恐因缺電造成停電，導致營運中斷。 致災性極端氣候如颱風、豪雨嚴重性提升，恐提高掩埋場屋頂毀損機率。 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如平均氣溫上升、地區降雨型態改變、海平面上升</td><td>短期、中期、長期 長期</td><td>營運中斷，營收下降 用電量增加，營運成本增加</td></tr></table>	風險	風險類別	潛在營運風險項目(風險衝擊描述)	影響時程	財務影響範圍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政府為與國際接軌及兼顧永續發展需求，適應全球氣候變遷衝擊，強化調適作為，降低氣候變遷衝擊，導入國際碳定價經驗開徵碳費。	短期	徵收碳費，營運支出增加	技術風險	發展再生能源 低碳技術/製程導入	短期	增加售電收入，營收增加	市場風險	氣候變遷導致供需結構、產品與服務機制改變，增加市場不確定性	中期	增加設備成本，營運成本增加	名譽風險	ESG 執行成效不佳，影響公司聲譽，流失客戶及業績。 對利害關係人(股東、客戶、供應商)關注之氣候變遷議題未積極回應，影響公司形象及信譽。	短期、中期、長期	客戶多元化，營收增加 聲譽下降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長期性	因氣候異常導致用電量增加、夏季用電高峰恐因缺電造成停電，導致營運中斷。 致災性極端氣候如颱風、豪雨嚴重性提升，恐提高掩埋場屋頂毀損機率。 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如平均氣溫上升、地區降雨型態改變、海平面上升	短期、中期、長期 長期	營運中斷，營收下降 用電量增加，營運成本增加
風險	風險類別	潛在營運風險項目(風險衝擊描述)	影響時程	財務影響範圍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政府為與國際接軌及兼顧永續發展需求，適應全球氣候變遷衝擊，強化調適作為，降低氣候變遷衝擊，導入國際碳定價經驗開徵碳費。	短期	徵收碳費，營運支出增加																								
	技術風險	發展再生能源 低碳技術/製程導入	短期	增加售電收入，營收增加																								
	市場風險	氣候變遷導致供需結構、產品與服務機制改變，增加市場不確定性	中期	增加設備成本，營運成本增加																								
	名譽風險	ESG 執行成效不佳，影響公司聲譽，流失客戶及業績。 對利害關係人(股東、客戶、供應商)關注之氣候變遷議題未積極回應，影響公司形象及信譽。	短期、中期、長期	客戶多元化，營收增加 聲譽下降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長期性	因氣候異常導致用電量增加、夏季用電高峰恐因缺電造成停電，導致營運中斷。 致災性極端氣候如颱風、豪雨嚴重性提升，恐提高掩埋場屋頂毀損機率。 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如平均氣溫上升、地區降雨型態改變、海平面上升	短期、中期、長期 長期	營運中斷，營收下降 用電量增加，營運成本增加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				
風險	風險類別	潛在營運風險項目(風險衝擊描述)	財務影響	因應作為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政府為與國際接軌及兼顧永續發展需求，適應全球氣候變遷衝擊，強化調適作為，降低氣候變遷衝擊，導入國際碳定價經驗開徵碳費。	中	持續關注國內外法規變動情形，陸續建立碳排放相關數據清冊，並依法於指定年限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進行第三方公正確信。
	技術風險	發展再生能源	中	運用自有掩埋場屋頂設置太陽能發電設施，擴大綠能使用比例，減少碳排放及降低污染。
		低碳技術/製程導入	中	針對環境友善技術進行研究測試，降低並移轉企業可承風險。
	市場風險	氣候變遷導致供需結構、產品與服務機制改變，增加市場不確定性	中	依據環保法令趨勢及廢棄物去化管道問題，規劃開發多元處理方式(如：低碳技術)，提高客戶端委託意願。
	名譽風險	ESG 執行成效不佳，影響公司聲譽，流失客戶及業績。 對利害關係人(股東、客戶、供應商)關注之氣候變遷議題未積極回應，影響公司形象及信譽。	中	持續對 ESG 議題進行推動並盡量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或積極推動 ESG 之供應商合作。 對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及需求，設置溝通管道，使其成為支持公司朝永續發展之助力。
實體風險	立即性	因氣候異常導致用電量增加、夏季用電高峰恐因缺電造成停電，導致營運中斷。 致災性極端氣候如颱風、豪雨嚴重性提升，恐提高掩埋場屋頂毀損機率。	中	強化廠區設備、設施結構規格，除定期監測外，亦於災害發生後(如：地震)加強監控，掌握硬體結構設施變化，必要時採取強化措施。
	長期性	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如平均氣溫上升、地區降雨型態改變、海平面上升	中	建立緊急應變計畫並定期演練，強化人員應變能力，避免突發或不可預料的天然災害影響營運狀況。
註：影響時程定義，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 年以上至 10 年；長期為 10 年以上。				
4. 日友公司高度關注氣候變遷所帶來之議題，因此針對氣候變遷所帶來之影響，參考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發布之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執行風險分析，並研擬相對應的因應措施，以降低因天災所造成的損害，並持續規劃更具節能與環保的廢棄物清理流程，增加市場競爭力。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另填於 1-1 及 1-2。	5.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非屬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故不適用。
--	--

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 公噸 CO₂e)、密集度 公噸 CO₂e/ 百萬元 及資料涵蓋範圍。

(1)排放量

廠區	排放量 (單位: tonCO ₂ e)		
	範疇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雲林廠	範疇一	47,029.639	40,615.078
	範疇二	4,237.425	3,620.588
	總量	51,267.064	44,235.676
彰濱廠	範疇一	78,201.504	72,728.189
	範疇二	8,069.890	7,605.972
	總量	86,271.394	80,334.161
全部廠區	範疇一	125,231.143	113,343.267
	範疇二	12,307.315	11,226.560
	總量	137,538.457	124,569.827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tonCO ₂ e/ton 廢棄物處理量)	雲林廠	2.479	2.485
	彰濱廠	1.920	1.899

註：

(1)溫室氣體盤查邊界為 2 廠區:雲林廠、彰濱廠。

(2)範疇一直接排放:排放源雲林廠為廢棄物處理量,彰濱廠為廢棄物進場量。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排放源為外購電力。

(3)盤查方法學:依行政院環境部溫室氣體登錄指引執行。

(4)溫室氣體係數來源:排放係數值引用環境部 2019 年公告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4 版、GWP 值係引用 IPCC 四次評估報告(2007)。

(5)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共 3 種溫室氣體,依據環境部溫室氣體排放係數表 6.0.4 版公告溫室氣體排放量係數;另 2023 年度主要溫室氣體排放量彙整表內容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外購電力)內容,依據能源局公告之 2023 年電力排碳係數 0.495 公斤 CO₂e/度計算。

(6)溫室氣體盤查採營運控制權法進行盤查。

(7)排放強度比值包含的溫室氣體排放類別為直接(範疇一、焚化爐排放量)。

註 1:直接排放量 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 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 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ISO)發布之 ISO 14064 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 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不適用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値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日友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公告於日友公司網站上及登載於日友公司永續報告書上，供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查閱及遵循。日友公司董事並聲明遵循日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倘有違反規定，願負一切法律責任，而簽訂誠信經營守則聲明書。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日友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及基於落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已制定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其內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包括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等)予以規範，並積極採行相關防範措施。	(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日友公司於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已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規範。	(三)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日友公司與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活動前，予以進行包含誠信行為在內之各種評估，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交易相對人管理權責單位為管理部，請購單位均可向管理部反應交易相對人相關事項，從項目溝通、詢比議價、訂約到執行過程中，請購單位及採購單位經常與交易相對人溝通，期能於事前討論之過程中避免錯誤、強化供貨品質。日友公司之交易相對人管理政策如下： 1. 評鑑控管，確保技術服務品質。 2. 在地採購，強化環保企業責任。 3. 工安品保，落實承攬作業安全。 4. 誠信經營，共同追求永續成長。 日友公司要求交易相對人需遵守日友公司交易相對人管理政策外，同時要求勞務服務或工程簽約交易相對人需確保符合「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等勞工相關法規，保障承包廠商勞工之權益。 日友公司考量交易相對人對公司整體運作之重要性，針對主要交易相對人及承攬商簽訂長期供料或承攬合約，以確保日友公	(一)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原物料貨源之品質、價格穩定且合理，亦保障交易相對人能優先且長期供應貨源或提供服務之權益。交易相對人管理為日友公司之責任，因此日友公司要求交易相對人需遵守日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守則中並明確訂定各項獎懲條款與行為準則。為確保特定交易相對人於履行契約期間之品質、技術、服務皆符合需求，每季由使用單位及採購單位分別針對考核內容進行品質、技術、服務等項目評鑑，作為溝通及未來續約之參考。 日友公司於 2016 年起訂定供應商自評規範，於 2017 年開始要求交易相對人填寫自評問卷，並且將問卷統計結果納入未來交易相對人評選考量，除了交易相對人自評之外，2017 年開始將進行交易相對人訪廠，相關訪廠結果統計分析後，將優先考慮與日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理念相近之優質交易相對人建立合作關係。 供應商家業社會責任自評表： 1. 供應商家響應環境保護，進行環保節能管理措施，有效落實環境永續發展。 2. 供應商家在公司營運作業與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均有特別注意不對環境產生重大負面影響或違反環保法規等情事，各項營運均應符合環保政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供應商響應綠色採購，優先採用具有環保標章、能源標章、省水標章認證等環保產品。 4. 供應商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 5. 供應商提供員工相關安全與衛生之教育訓練，防止意外或事故之發生。 6. 供應商保障員工基本勞動人權，禁止聘雇 16 歲以下童工，屏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並無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 7. 供應商皆遵守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保障員工合法之權益。 8. 其他之企業社會責任說明。 日友公司於 2015 年起與交易相對人簽訂雙方契約時，落實於簽訂雙方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於雙方契約中明訂下列事項： 交易相對人涉有直接或間接提供、要求、承諾、期約或收受不當之金錢、財物或其他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行為之情事，日友公司得暫停履行契約，若經查證屬實，日友公司得不經催告解除、終止契約，且不得有何損害賠償責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日友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由管理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要點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日友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管理部之運作工作包括： 1.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 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 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4. 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5. 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6.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2023 年相關執行情形： 1. 誠信教育訓練及法遵宣導。日友公司於 2023 年對公司員工進行誠信教育訓練及法令遵循宣導(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環境保護管理、安全衛生管理、會計制	(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摘要說明 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一次，計1,170人次，合計5,019人時。 2.相關規章制定及制度建立。主管機關於2020年修訂「○○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故日友公司配合修訂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鑑別供應商違反誠信行為經營活動。日友公司於2023年與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活動前，皆有進行鑑別供應商是否違反誠信行為經營活動，作為簽約之依據。 4.提供檢舉制度。日友公司於2023年並無發生任何違反日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相關規定之情事。 (三) 日友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於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具體規範日友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由公關法務部協助管理部辦理該防範要點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監督執行，並提供陳述管道（電話：05-7885788 轉 513、電子信箱：nip@mail.sunnyfriend.com.tw）提供員工及外界陳述意見。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四) 日友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嚴密監控不誠信行為之營業風險，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並由稽核室按時查核該制度之遵循情形。 (五) 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公司專責單位應每年舉辦1次內部宣導，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日友公司每年排定辦理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含禁止不誠信行為、法令遵循、防範方案、誠信經營商業活動、教育訓練及考核等相關課程)至少一次。	(四) 無差異。 (五)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日友公司訂定日友公司「檢舉事件處理作業辦法」，提供檢舉人檢舉日友公司人員有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情事發生之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日友公司於內部聯絡書揭露違反誠信行為之人員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日友公司訂定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提供日友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如其檢舉情事經本公司調查屬實，依公司相關獎勵辦法辦理，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	(一)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且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 1. 檢舉管道 (1) 公司對於檢舉相對人為董事、董事長、董事長兼總經理、經理人、受僱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時，提供檢舉人之檢舉管道得以合宜之方式，以書面、電話（02-25795580轉202）、傳真（02-25794015）、電子郵件（report@mail.sunnyfriend.com.tw）方式辦理。由稽核室管理其電話專線及電子信箱，並受理相關事件及填寫「檢舉事件處理單」，且由人事室、公關法務部協助處理之。嗣後由稽核室呈報權責單位之召集人辦理調查，並予以協助。 (2) 公司對於檢舉相對人為總經理及稽核室一級主管時，提供檢舉人之檢舉管道得以合宜之方式，以書面、電話（05-7885788轉622）、傳真（05-7887933）、電子郵件（accuse@mail.sunnyfriend.com.tw）方式辦理。由人事室管理其電話專線及電子信箱，並受理相關事件及填寫「檢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是	否	
		事件處理單」，且由公關法務部協助處理之。嗣後由人事室呈報權責單位之召集人辦理調查，並予以協助。 (3)前二項檢舉應以具名方式行之，檢舉人應提供真實姓名、聯絡方式及檢舉之內容，並簽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應提供之資料不完整時，而其情形可補正者，應通知檢舉人於7日內補正。逾期未補正者，該檢舉案件得不予受理，但其陳述之內容認有調查之必要時，仍可分案處理作為內部檢討之參考。受理單位應予以查證真實身分，是否為檢舉人本人。 (4)已提供具體事證之不具名檢舉案件，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2. 權責單位 (1)公司就檢舉相對人之不同，於接獲檢舉事件後，分別籌組「檢舉事件調查小組」進行調查。 (2)檢舉相對人為董事時，公司於接獲檢舉事件後，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指派適當之人員協助調查。 (3)檢舉相對人為董事長或董事長兼總經理時，公司於接獲檢舉事件後，應由獨立董事召集並指派適當之人員協助調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日友公司「檢舉事件處理作業辦法」即有訂定檢舉調查標準作業程序。日友公司對於所接獲之檢舉及後續之調查，均採取保密與嚴謹之態度進行，參閱日友公司「檢舉事件處理作業辦法」。 1. 調查處理原則 調查處理過程應依下列原則辦理： (1) 權責單位應於受理日30日內開始調查處理，調查處理過程應予以記錄。 (2) 調查處理完成時應做成決定並檢附理由，並得提供懲戒或其他處理之建議。 (3) 調查處理過程應給予當事人充分陳述意見及答辯之機會。 (4) 檢舉案件於權責單位作成決定前，得由檢舉人撤回其檢舉。檢舉經調查後結果非屬實，同一事件再為檢舉時，權責單位得不予受理。 (5) 調查處理人員應秉持保密原則辦理，除必要外不得洩漏其相關調查處理資訊。 2. 調查處理結果及申覆 檢舉案件調查處理完成後，依下列調查處理結果及申覆原則辦理。 (1) 調查處理結果非屬實時，由權責單位得依調查處理結果予以結案，並得與相關主管協談，以取得妥適之改善作法後送請總經理核定。若檢舉相對人為董事時，應送請董事長核定。若檢舉相對人為總經理或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核室一級主管，應送請董事長核定。若檢舉相對人為董事長或董事長兼總經理時，應送請董事會核定。 (2)為避免濫行檢舉，內部員工檢舉案件如有不實指控、捏造、虛偽不實之陳訴，權責單位得視情節提請懲處，並送總經理核定。 (3)調查處理結果屬實，應由權責單位檢具調查處理結果報告及建議，呈總經理核定後辦理。若檢舉相對人為董事時，應由董事長視情況核定後，送董事會審議其處理方式。若檢舉相對人為總經理或稽核室一級主管時，應由董事長視情況核定後，送董事會審議其處理方式。若檢舉相對人為董事長或董事長兼總經理時，應由獨立董事視情況核定後，送董事會審議其處理方式。 (4)檢舉調查處理結果經案後應通知檢舉人及檢舉之相對人。若檢舉相對人對檢舉調查處理結果有異議者，應於10日內提出申覆，申覆期間未有異議或調查處理結果非屬實時，就同一事由再提出檢舉，權責單位得不予受理。 (5)若檢舉事件其調查結果屬實，且符合證券相關法令所規定之內部重大資訊揭露之要項，應經董事長核定後，於二日內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予以揭露。 (6)以上處理規定未盡完善者，依有關法令辦理。並得追訴其相關刑責及追討其不法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益之所得。 3. 權責單位應按年彙總檢舉案件，並得依案件分析情形，提出建議改善方案。 4. 檢舉相對人為董事時，經公司調查後，應依法情況追究其責任或採取適當法律措施。若符合證券相關法令所規定之內部重大資訊揭露之要項，應經董事長核定後，於二日內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予以揭露。 5. 檢舉相對人為董事長或董事長兼總經理時，經公司調查後，應依法情況追究其責任或採取適當法律措施。若符合證券相關法令所規定之內部重大資訊揭露之要項，應經審計委員會或獨立董事核定後，於二日內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予以揭露。 (三) 日友公司認同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作法，並願意研議相關配合保護措施。
	✓		日友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年報及公司公開說明書，其內即有包括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且日友公司已於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sunnyfriend.com.tw/）設置「公司治理」專區，其內並設有「運作規章」乙項，其內揭露日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日友公司並積極規劃將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同時揭露其中，定期更新相關訊息。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日友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日友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升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日友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公司網站已增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2. 已增訂檢舉事件處理作業辦法。
3. 已編製完成 111 年度永續報告書。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第 101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112.5.26 (股東常會)	1.承認 111 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5.選舉第十一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6.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
	執行情形
	1.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7.5 元已於 112 年 6 月 29 日發放完畢。 2.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經股東會決議後，依修訂後規定執行。 3.新任董事於 112 年 6 月 13 日經經濟部准予登記。

2.董事會重要報告及決議事項：

會議期別/ 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第十屆 第十七次 112.2.24	1.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2. 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報告。 3.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提請審議案。 4. 本公司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 5. 本公司自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6.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8.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9.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0.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11. 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 12. 本公司人事異動調整案。 13. 本公司擬向華南銀行申請短期、中期借款額度。 14.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案。 15.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16. 本公司董事任期屆滿改選案。 17. 本公司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提名之期間、應選名額及其他必要事項案。 18. 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20. 訂定一一二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
第十屆 第十八次 112.4.14	1.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第十屆 第十九次 112.5.5	1. 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報告。 2.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3.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4. 擬轉讓子公司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股票 1,080,000 股。 5. 大陸子公司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擬向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青島分行申貸銀行額度人民幣壹仟萬元，由本公司為日照公司背書保證。 6. 本公司擬向大中票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 7. 本公司擬向台新銀行、遠東銀行及新光銀行共三家金融機構申請短期、中期借款額度。

會議期別/ 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第十一屆 第一次 112.5.26	1. 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聘任案。 2. 本公司擬向兆豐銀行及中國信託共二家金融機構申請短期、中期信用借款額度。
第十一屆 第二次 112.8.11	1. 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報告。 2.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3. 本公司 111 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 4. 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 5. 修訂本公司「電子計算機循環」及「資訊安全政策」。 6. 修訂本公司「應收款項備抵壞帳提列政策」。 7. 修訂本公司「預算管理辦法」。 8. 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9. 制訂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特定公司、集團企業與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 10. 本公司擬向大慶票券及中華票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 11. 本公司擬向臺灣銀行、彰化銀行及國泰世華銀行共三家金融機構申請中期借款額度。 12. 為擴充本公司廢棄物可掩埋量，擬興建彰濱第五區掩埋場。
第十一屆 第三次 112.11.10	1. 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 2. 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3.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4. 本公司擬向兆豐票券及國際票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 5. 本公司擬向第一銀行、玉山銀行、台北富邦、瑞穗銀行及上海銀行共五家金融機構申請短期、中期借款額度。 6. 孫公司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運城潤泰)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上海分行申貸銀行額度人民幣壹仟萬元，由本公司為運城潤泰背書保證。 7.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之變更案。
第十一屆 第四次 112.12.29	1. 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 2. 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3. 公司治理執行情形報告。 4. 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報告。 5.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預算案。 6. 本公司擬向凱基銀行及土地銀行共二家金融機構申請短期、中期借款額度。 7.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比率案。

會議期別/ 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第十一屆 第五次 113.2.23	1.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2. 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報告。 3. 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提請審議案。 4.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案。 6.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7.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8. 訂定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公司治理主管	楊希聖	112.05.05	112.11.10	職務調動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2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2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芳正

簽章

總經理：張芳正

簽章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 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連	112年度	3,830仟元	880仟元	4,710仟元	協助企業申請股息再投資稅務服務 400 仟元、日友現金增資公費 150 仟元、營所稅查核簽證 330 仟元。
	于智帆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不適用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黃金連、于智帆
委 任 之 日 期	自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起迄今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註 1)	姓 名	112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26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83,350	-	-	-
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芳正 (註 2)	-	-	-	-
董事兼大股東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693,008	-	-	-
董事	李天傑 (註 3)	4,977	-	-	-
董事	葉天政 (註 3)	-	-	-	-
董事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7,254	4,000,000	-	200,000
董事	鄭銘源 (註 4)	74	-	-	-
董事	成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0,129	1,700,000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張永典 (註 5)	92,145	-	-	-
獨立董事	蔡金拋(112.05.26 任期屆滿)	-	-	-	-
獨立董事	陳寶祺(112.05.26 任期屆滿)	-	-	-	-
獨立董事	郭土木(112.05.26 任期屆滿)	-	-	-	-
獨立董事	林世銘(112.05.26 就任)	-	-	-	-
獨立董事	王文杰(112.05.26 就任)	-	-	-	-
獨立董事	陳君忠(112.05.26 就任)	-	-	-	-
獨立董事	邱錦發(112.05.26 就任)	-	-	-	-
副總經理	楊希聖	(421,500)	(356,000)	-	-
副總經理	曾建華(112.02.24 解任)	(9,000)	-	-	-
副總經理	吳耀賢(112.02.24 就任)	20,000	-	-	-
協理	黃文鎮	-	-	-	-
協理	林隆偉	(656,168)	(250,000)	-	-
協理	李澤治	5,000	-	-	-
協理	王明祥	(166,601)	-	-	-
協理	洪鴻斌	1,622	-	-	-
協理	吳瑞益	16,248	-	-	-
協理	葉俊麟	20,000	-	-	-
協理	李新煌(112.02.24 就任)	5,000	-	-	-
協理	謝明宏(112.02.24 就任)	14,124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註 3：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註 4：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註 5：成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3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 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滄圳	33,370,156	25.67%	0	0	0	0	潤泰全 球(股)公 司	實質關 係人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銘源	9,643,750	7.42%	0	0	0	0	-	-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尹衍樑	4,367,574	3.36%	0	0	0	0	盈家投 資(股)公 司	實質關 係人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盛育	3,994,233	3.07%	0	0	0	0	潤泰創 新國際 (股)公司	實質關 係人	
成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惠敏	3,766,000	2.90%	0	0	0	0	-	-	
大通託管斯威德銀行羅伯全 球基金投資專戶	3,373,318	2.59%	0	0	0	0	-	-	
大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吉夫	1,259,929	0.97%	0	0	0	0	-	-	
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坤隆	1,117,692	0.86%	0	0	0	0	任盈實 業(股)公 司	實質關 係人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 國際股票指數	1,012,675	0.78%	0	0	0	0	-	-	
美商摩根大通台北分行託管 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 金投資專戶	1,007,497	0.78%	0	0	0	0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3 月 26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6,415,300	66.04%	-	-	26,415,300	66.04%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5,500,000	100%	5,500,000	100%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100%	2,000,000	100%
環新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66.67%	2,000,000	66.67%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126,100,000	100%	-	-	126,100,000	100%
Arise Profits Ltd.	-	-	44,650,000	100%	44,650,000	100%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90%	註2	9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係於大陸設置之有限公司，並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仟股，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83/11/29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 50,000	-	核准文號：83 年 11 月 29 日 83 建三庚字 469169 號
86/02/24	10	10,100	101,000	10,100	101,000	-	債 權 抵 繳 股 款 51,000	核准文號：86 年 2 月 24 日 經 86 商字 102881 號
88/01/07	10	19,800	198,000	19,800	198,000	現金增資 79,200 盈餘增資 17,800	-	核准文號：88 年 1 月 7 日 經 87 商 087143377 號
88/09/01	10	30,600	306,000	30,600	306,000	現金增資 40,000 盈餘增資 68,000	-	核准文號：88 年 9 月 1 日 經 88 商 088132376 號
89/04/25	10	42,600	426,000	33,600	336,000	現金增資 30,000	-	核准文號：89 年 4 月 25 日 經 89 商 089111459 號
89/08/04	10	42,600	426,000	40,320	403,200	盈餘增資 40,320 資本公積增資 26,880	-	核准文號：89 年 8 月 4 日 經 89 商 089125984 號
90/07/04	10	60,000	600,000	47,578	475,776	盈餘增資 32,256 資本公積增資 40,320	-	核准文號：90 年 7 月 4 日 經 90 商 09001252510 號
91/07/16	10	60,000	600,000	54,714	547,142	盈餘增資 41,868 資本公積增資 29,498	-	核准文號：91 年 7 月 16 日 經 91 商 09101273210 號
97/10/16	10	100,000	1,000,000	75,000	750,000	現金增資 202,858	-	核准文號：97 年 11 月 3 日 經 97 商 09701279340 號
101/12/21	12	150,000	1,5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	-	核准文號：102 年 1 月 2 日 經 101 商 10101267820 號
104/3/30	45	150,000	1,500,000	111,500	1,115,000	現金增資 115,000	-	核准文號：104 年 3 月 30 日 經 104 商 10401054440 號
112/8/2	120	150,000	1,500,000	130,000	1,300,000	現金增資 185,000	-	核准文號：112 年 8 月 2 日 經 112 商 11230146370 號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仟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30,000	20,000	150,000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皆屬上市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3 月 26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計
人 數	-	4	86	21,848	109	22,047
持有股數	-	539,640	63,169,816	55,116,186	11,174,358	130,000,000
持股比例	-	0.42%	48.59%	42.40%	8.5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113 年 3 月 2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985	2,115,561	1.63%
1,000	至	5,000	10,867	21,080,680	16.22%
5,001	至	10,000	1,307	9,466,362	7.28%
10,001	至	15,000	403	4,934,242	3.80%
15,001	至	20,000	127	2,254,202	1.73%
20,001	至	30,000	150	3,601,593	2.77%
30,001	至	40,000	51	1,816,288	1.40%
40,001	至	50,000	31	1,377,017	1.06%
50,001	至	100,000	51	3,371,235	2.59%
100,001	至	200,000	30	4,015,982	3.09%
200,001	至	400,000	24	6,299,856	4.85%
400,001	至	600,000	6	2,966,228	2.28%
600,001	至	800,000	3	1,981,870	1.52%
800,001	至	1,000,000	2	1,806,060	1.39%
1,000,001	至	999,999,999	10	62,912,824	48.39%
合 計			22,047	130,000,000	1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及比例

113 年 3 月 26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370,156	25.67%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43,750	7.42%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367,574	3.36%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3,994,233	3.07%
成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66,000	2.90%
大通託管斯威德銀行羅伯全球基金投資專戶		3,373,318	2.59%
大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9,929	0.97%
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7,692	0.8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012,675	0.78%
美商摩根大通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07,497	0.7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度		111 年 (經會計師查核)	112 年 (經會計師查核)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註 4)
每股市價	最 高	245	179.5	116
	最 低	131.5	103	95.3
	平 均	183.99	139.06	105.19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8.75	38.53	—
	分 配 後	21.25	34.7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11,500	130,000	—
	每股盈餘	7.72	3.4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7.5	3.8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益比(註 1)		23.83	40.90
	本利比(註 2)		24.53	36.59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4.08%	2.73%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7%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1.4%(含)以下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年度營運預算規劃及衡量資金需求，股東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 50%分配股利，其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30%分派之。
2. 本年度決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次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新台幣 3.8 元(盈餘 2.8 元、資本公積 1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7%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董事酬金得按當年度獲利 1.4%以下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事酬勞。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以領取固定月薪及定額之車馬費為主，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其餘董事之酬金，則以定額之車馬費及董事酬勞之分配為主。

訂定董事酬勞數額之程序，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參照當年度公司營運成果、營運績效及董事會績效評比等，提出當年度董事酬勞比例相關建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本公司「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分配，以提供董事合理之報酬。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參閱上述(六)1.股利政策之說明。
 - (2)本期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無此情形。
 - (3)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 38,682,144 元及董事酬勞 6,990,416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擬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分配項目		股東常會決議 之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之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說明
員工股票酬勞	股數(股)	-	-	-	-
	總金額(元)	-	-	-	-
員工現金酬勞	總金額(元)	81,829,471	81,829,471	-	-
董事酬勞(元)		14,787,754	14,787,754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著者：無此情形。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營業內容

- (1)生物醫療事業廢棄物之焚化處理
- (2)滅菌後之非感染性事業廢棄物及一般性醫療廢棄物混合物處理
- (3)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
- (4)事業廢棄物物化處理
- (5)事業廢棄物固化處理
- (6)事業廢棄物固化後掩埋處理
- (7)事業機構環境污染防制計畫書之撰寫及顧問
- (8)廢棄物焚化處理設施代操作
- (9)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代營運及設備代操作
- (10)小型焚化爐設計、規劃及建造
- (11)承攬興建掩埋廠或焚化廠
- (12)政府機構相關計劃工程顧問或技術服務

2. 最近二年度營業比重及處理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服 務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理值	比重	處理值	比重
生物醫療廢棄物清運處理	1,433,715	44.02%	1,965,238	51.13%
事業廢棄物清運處理	1,810,322	55.58%	1,812,350	47.16%
勞務及銷售收入	12,860	0.4%	65,841	1.71%
合計	3,256,897	100.00%	3,843,429	100.00%

3. 公司目前主要服務項目

- (1)生物醫療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
- (2)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
- (3)事業廢棄物物化處理
- (4)事業廢棄物固化處理

- (5)事業廢棄物固化後掩埋處理
- (6)小型焚化爐設計、規劃及建造
- (7)承攬興建焚化廠或掩埋場
- 4. 計劃開發之新服務
 - (1)開發醫療院所非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清理業務
 - (2)承攬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代營運及設備代操作
 - (3)承攬黏稠性廢棄物
 - (4)承攬中大型企業之整廠廢棄物清理
 - (5)規劃資源回收之可行項目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生物醫療廢棄物：

機構名稱	許可證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彰濱資源回收處理廠	甲級處理許可、 經濟部輔導設置
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嘉德技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中台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廠	甲級處理許可
環瑋醫療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清理許可
國鉅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漢杞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達闢友力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日環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高雄醫療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許可
花蓮縣醫師公會(共同清除處理)	衛生福利部許可
有限責任臺中市環保科技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衛生福利部許可
水美工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觀音廠	經濟部輔導設置
可威環境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輔導設置
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台南園區資源再生中心)	國科會輔導設置

機構名稱	許可證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吉祥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茂生資源科技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丰彩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丰偉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丰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郁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醫會環保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2)事業廢棄物：

我國產業結構隨著經濟發展由農業、工業轉變為科技產業和服務業，近二十年來科技一日千里，科技的進步一方面除可提升人類的文明與物質生活水準，另一方面工商企業設立的家數與經濟活動人口亦相對地增加，致事業廢棄物與一般廢棄物的產生量相對成長，國內垃圾掩埋場已經無法承載急速擴增的廢棄物數量，其中有害事業廢棄物所具有危險性和毒性更非傳統性掩埋可以解決，因此可預期提供廢棄物處理服務廠，將因需求而日益增加，且台灣地區地狹人稠、土地資源有限，興建焚化爐才是最佳解決垃圾問題的處理方式。

由於產業技術不斷提升，因此廢棄物的數量開始增加且性質變得複雜化，根據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之事業廢棄物申報統計顯示，近十年來事業廢棄物總量持續穩定增加，有害事業廢棄物產生量已達 167 萬噸。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事業廢棄物產生量統計表(噸)

年度	總量	一般事業廢棄物	有害事業廢棄物	再生資源
100	18,733,773	14,121,220	1,201,079	3,411,473
101	17,945,729	13,919,167	1,249,532	2,777,030
102	18,360,598	14,162,528	1,447,705	2,750,364
103	18,839,568	14,240,308	1,603,661	2,995,599
104	19,160,692	14,492,599	1,371,887	3,296,206
105	18,973,038	14,195,849	1,357,365	3,419,823
106	19,367,127	14,849,343	1,444,014	3,073,771
107	22,178,067	17,588,797	1,461,746	3,127,524
108	19,840,512	15,061,323	1,390,642	3,388,547
109	20,030,414	15,491,915	1,523,476	3,015,023

年度	總量	一般事業廢棄物	有害事業廢棄物	再生資源
110	21,950,310	16,590,689	1,715,316	3,644,305
111	21,178,033	15,927,779	1,665,248	3,585,006

根據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之事業廢棄物清理情形統計顯示，事業廢棄物委託或共同處理規模達到每年 230 萬噸，而再利用規模更是達到每年 1,831 餘萬噸的處理量，顯見環境部致力推行資源回收再利用已頗見成效，更是環保產業未來重要的投資發展方向。

國內處理產能不足之有害事業廢棄物的方式可分為 a.污染場址固化處理，b.液態廢棄物回收及處理，如切削液、廢油品等，c.黏稠性廢棄物。

除上表所列因工業生產所產生之廢棄物外，依環境管理署廢棄物棄置案件管理系統公告處非法棄置場址 450 處。另依環境部資源循環署統計，全國甲級處理機構合計 115 家。

環境部事業廢棄物清理量統計表(噸)

年度	總量	委託或共同處理	自行處理	再利用	境外處理
100	18,865,189	2,898,704	498,826	15,436,469	31,190
101	17,923,414	2,880,288	500,681	14,510,850	31,595
102	18,245,054	2,468,992	812,418	14,912,871	50,772
103	18,876,034	2,752,638	865,827	15,208,068	49,501
104	19,130,207	2,662,871	609,852	15,810,837	46,647
105	17,926,246	2,587,214	635,845	14,687,364	15,823
106	18,942,737	2,634,469	654,733	15,638,092	15,444
107	20,107,847	2,614,892	688,928	16,796,321	7,706
108	19,845,377	2,456,336	712,946	16,667,858	8,236
109	20,034,785	2,342,817	744,833	16,938,318	8,816
110	21,920,938	2,323,947	822,483	18,741,710	32,798
111	21,488,073	2,301,470	847,958	18,315,751	22,8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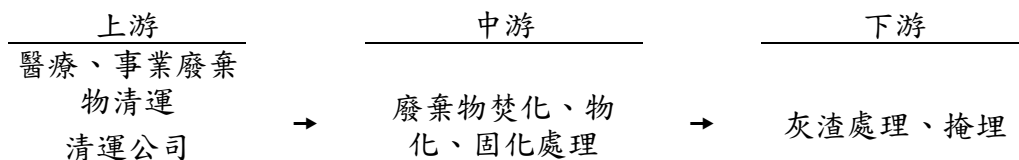
國內主要處理廠現況

處理廠名稱	核准量/噸/月	主要設備	備註
水美工程企業	2,640	旋轉窯焚化爐	北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
可威環境資源	8,140	焚化、物化	南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
日友環保科技	17,688	旋轉窯焚化爐、焚化、物化、固化、掩埋	全國最大生物醫療廢棄物處理廠、中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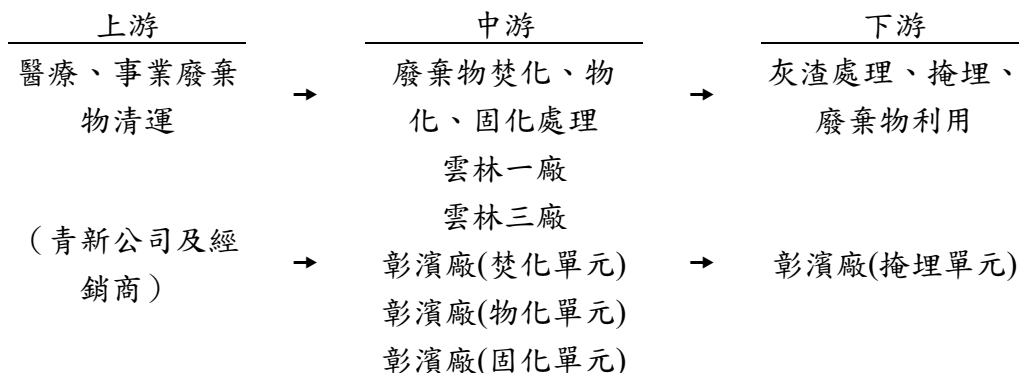
處理廠名稱	核准量/噸/月	主要設備	備註
中台資源科技	12,962	焚化、物化、固化、洗淨	
台鎔科技材料	6,727.9	物理、焚化	
大園汽電共生	3,100	物理	
中聯資源	2,970	固化	
利百景環保科技	3,240	物理、焚化	
綠大實業	1,800	焚化爐	
可寧衛(股)公司	15,250	熱處理、固化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產業之關聯性：



(2)日友垂直整合方式：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現存競爭者眾，競爭激烈。

(2)新競爭者威脅高。

(3)顧客議價力高。

(4)政府對檢測管制趨向嚴格，但擴大開放予其他相關產業進入該市場。

(5)國內環保意識高漲。

(6)市場目前已飽和，產業產能已遠大於市場需求。

(7)近年來通膨加劇，各項物資持續上漲，直接營運成本不斷攀升，嚴重侵蝕獲利能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無。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無。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無。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維持市場佔有率：保留原有顧客群、採行差異化、提升售後服務、加強人力資本之配置。
- (2)維持獲利率：降低營運成本、增加清運處理量、價格適當反映成本。
- (3)市場整合：誠如產品發展趨勢所述，直接營運成本不斷上升，這是每一家同業都共同面臨的壓力，故擬邀集同業籌組產業工會，訂定合理產品價位，真實反應營運成本，並避免惡性競爭。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跨入聯合處理中心之市場配置，藉由策略群組分析找尋目前可跨入之市場。
- (2)開發特殊廢棄物市場，如高科技電子產業可能產生之事業廢棄物。
- (3)與資源化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利完整化產品線。
- (4)延續經濟部事業廢棄物政策，協助政府解決特殊事業廢棄物清理問題。
- (5)發展產官學合作關係，擴展能力以完善處理各式產業所產出之廢棄物。
- (6)運用彰濱廠既有之設備及土地資源，擴大資源回收產業的投入。
- (7)立足台灣、佈局大陸、放眼世界：目前已在北京、山東、江蘇及山西等地成立據點。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服務地區

本公司為我國廢棄物清除及焚化處理業務第一家公開發行的環保科技公司，正式營運迄今二十多年以來，均專精從事廢棄物清除及焚化處理業務，為一專業處理機構，提供服務之地區遍佈全國各縣市及離島地區，主要服務區域為台、澎、金、馬地區。本公司之曾孫公司北京潤泰取得醫療廢棄物處理許可，從 2013 年起開始營運，目前主要服務地區為北京市。

2. 市場占有率

依據環境部資源循環署統計資料顯示全台取得處理許可的醫療廢棄物處理廠共計 20 座，本公司市場占有率約為 34%，因法規日趨嚴謹，醫療廢棄物產量也日益增加，本公司元長一、三廠全年穩定運轉、彰濱廠第一、二期焚化爐正常操作；事業廢棄物處理因新競爭者陸續加入，產業競爭激烈，預期本公司 113 年整體市占率持平。

3. 主要廢棄物及垃圾來源

醫療廢棄物及事業廢棄物取得之來源，主要是透過轉投資之子公司、加盟經銷商等與全國公私立醫院、診所及公私立事業單位簽訂長期清除合約。

4.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環保意識抬頭：

環境保護觀念為全球性的趨勢，國人因政府的大力宣導及知識水準的提昇，也普遍建立起環保觀念，如此環保工業將能在國人心中建立正面的形象，同時對於市場的規劃也能更正確，市場規模將擴大，資金來源也更容易取得。

(2)法令的建立及執行：

環保相關法令已陸續公告並執行，對於事業機構的規範也已完備，如此事業機構將完全依合法管道處理產生之廢棄物，將有助於合法環保公司的營運；對於不合規定的環保機構也有提升設備或淘汰的影響力，達到市場公平競爭的機制，以避免劣幣趨逐良幣的惡性循環產生，保障合法廠商的正常運轉。

(3)資源循環再利用的政策方向：

配合資源永續及「零廢棄」趨勢，我國垃圾清理政策以「源頭減量、資源回收」為主要方向，配合資源永續的觀點，提倡以綠色生產、綠色消費、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再使用及再生利用等方式，將資源有效循環利用，逐步達成垃圾全回收、零廢棄之目標。由於國際趨勢，政府推動及實質上的需要，資源回收再利用市場規模已達每年 1,831 萬噸，其中高科技產業的廢溶劑，各類工業的廢切削液等，皆有迫切的需求，未來環保產業將有更多資源投入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市場。

(4)事業廢棄物減量處理：

由於台灣地狹人稠，事業廢棄物減量處理一直是相當重要的處理方向，焚化中間處理則是減積減量最有效的方法，舉凡固態事業廢棄物，非感染性生物醫療廢棄物，部分液態廢棄物，工業廢液等，皆還有相當大的處理產能需求。

(5)大規模產業活動之各種有害事業廢棄物處理：

科技進步，各型產業不斷發展，大規模的產業活動背後將產生各種有害事業廢棄物，各種重金屬廢棄物，特殊廢棄物，污染場址土壤整治等，皆需要固化及掩埋處理。

依衛生福利部統計資料顯示，台灣地區目前約有醫院 480 家，診所 23,098 家、醫療院所病床數約 172,095 床；全台灣醫院一年大約產生 12 萬公噸的垃圾，其中屬於需要特別處理的有害性醫療廢棄物大約有 4.4 萬公噸。為避免於處理過程造成環境二次污染，感染性醫療廢棄物焚化處理設施，均要求通過試燒測試，並裝置先進之空氣污染及廢水處理設施，日友公司的雲林一廠於民國 96 年 1 月，就已取得雲林縣政府核發甲級焚化廠操作許可證，雲林三廠於 106 年 8 月取得營運許可並投產。日友公司每日處理約 45 噸重量，佔有全國感染性事業廢棄物委託共同處理約 44% 市場。

5. 競爭利基

(1)垂直整合能力：

本公司經由長期經驗累積及人才培養，從前端的清運通路到中間處理設施及最終處理設施，皆已建置完成並經過長期考驗，本公司為全國唯一的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完成的環保公司。

(2)堅強的經營團隊：

經由幾年來的努力，本公司已於北、中、南建立據點，同時培養訓練完成優秀的業務人才及幹部，總公司亦培養堅強的企劃團隊，在董事長的領導下，將能充分掌握市場動態，並即時規劃公司未來發展方向，相信足以應付未來的各項挑戰。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環保意識抬頭：

環境保護觀念為全球性的趨勢，國人因政府的大力宣導及知識水準的提昇，也普遍建立起環保觀念，如此環保工業將能在國人心中建立正面的形象，同時對於市場的規劃也能更正確，市場規模將擴大，資金來源也更容易取得。

B.法令的建立及執行：

環保相關法令已陸續公告並執行，對於事業機構的規範也已完備，如此事業機構將完全依合法管道處理產生之廢棄物，將有助於合法環保公司的營運；對於不合規定的環保機構也有提升設備或淘汰的影響力，達到市場公平競爭的機制，以避免劣幣趨逐良幣的惡性循環產生，保障合法廠商的正常運轉。

C.市場需求大於供給：

雖然政府大力推行都市焚化爐興建，目前也有顯著的成效，但是依然不能完全滿足廢棄物處理的需求，仍然需要民間的投資與興建；同時對於特殊處理項目，處理設備更是極端的缺乏，更造就了環保工業更多的商機。

(2)不利因素

A.居民對環保工業的排斥：

國人普遍不能接受居住環境中有環保工業存在，認為勢必會對居住品質甚至身體健康產生影響，於是組織團體進行持續的抗爭活動，環保業者必須不斷溝通及說明，甚至回饋社區，因而造成經營成本的大幅增加，也提高新廠址選定的難度。

B.新競爭者的加入：

由於科技日新月異，不斷的有新技術開發並投入廢棄物的處理，於是有很多的廠商投入相同的市場，直接影響供需而產生價格上的波動。

7. 因應對策

(1)穩定良好的客戶關係：

目前本公司主力產品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清理，自民國 86 年 1 月 13 日取得執照以來，一直本著服務的精神為客戶做最完善的處理，故客戶穩定度一直很高，普遍認同並樂於接受本公司的服務，如此龐大的忠實客戶群，將是公司未來於市場上競爭的最大利基。

(2)強大的清運團隊：

本公司以輔導清除公司的方式於北中南成立專業甲級清除公司，並以轉投資方式握有經營權。經由不斷創新及改進，已經建立起綿密的運輸網路，能夠準時、即時的完成清運任務，其產生的全省性通路效能，將是其他競爭者難以比擬的。

(3)自有中間處理設備：

環保工業首重處理能力，本公司第一座焚化廠自民國 86 年營運迄今已逾二十七年，累積了豐富的處理技術能力，同時也培養了一批優秀的技術人才，具有設立、操作及維護技術能力，雲林一、三廠設備皆正常運轉。

(4)垂直整合能力：

本公司經由長期經驗累積及人才培養，從前端的清運通路到中間處理設施至最終處理設施，本公司為全國唯一的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完成的環保公司。

(5)堅強的經營團隊：

經由幾年來的努力，本公司已於北、中、南建立據點，同時培養訓練完成優秀的業務人才及幹部，總公司亦培養堅強的企劃團隊，在張董事長的領導下，將能充分掌握市場動態，並及時規劃公司未來發展方向，相信可足以應付未來的各項挑戰。

(6)現代化的資訊管理：

本公司自開始營運以來，即導入資訊化管理的理念，並實際運用於工作當中，初期由軟體公司輔導規劃，最後自行成立資訊部門，做全面性資訊管理，舉凡清運、焚化、帳務管理、物料管理、報表分析、大數據資料建立等，皆已完全資訊化以供決策者做立即有效的決策。

(7)完善的管理機制 ISO14001：

本公司為求最有效率的管理，推行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制定環境政策，並進行持續改進工作。

(8)彈性之策略聯盟及市場互動機制，將市場惡性價格競爭之個案降到最低。

(9)與廢棄物處理場鄰近居民維持良好關係：

本公司主要經營醫療及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處理業務，對於所經營之處理廠，平時均落實依照相關法令規定操作維護廠區及設備正常運作，以避免二次污染環境情事發生；此外對廠區週遭環境隨時維護，並做好敦親睦鄰措施，與當地鄰近居民維持良好關係，廠區及鄰近道路清潔及綠化，以降低地方抗爭之機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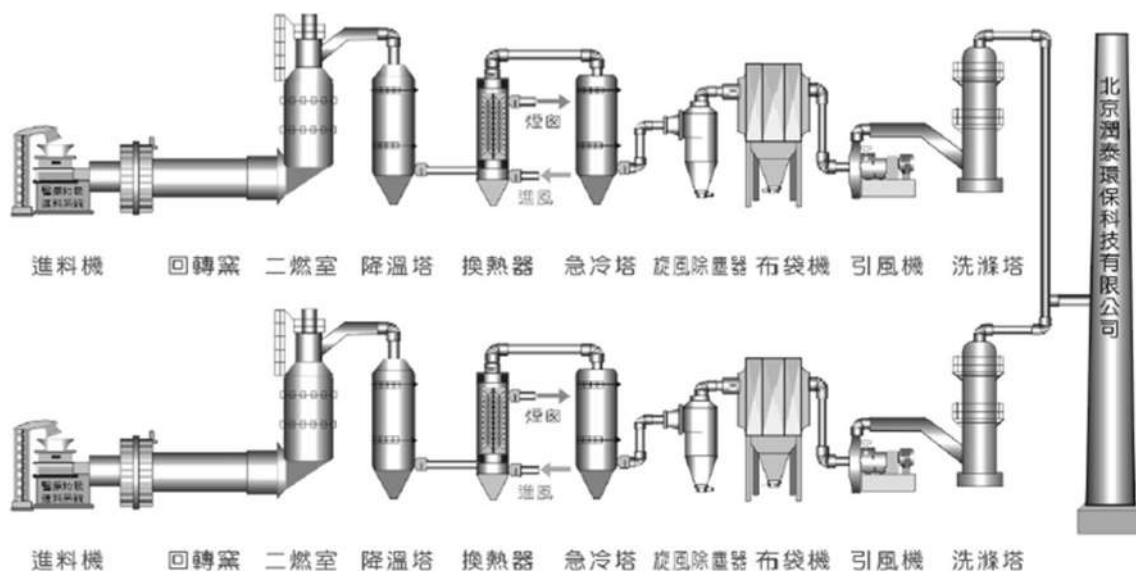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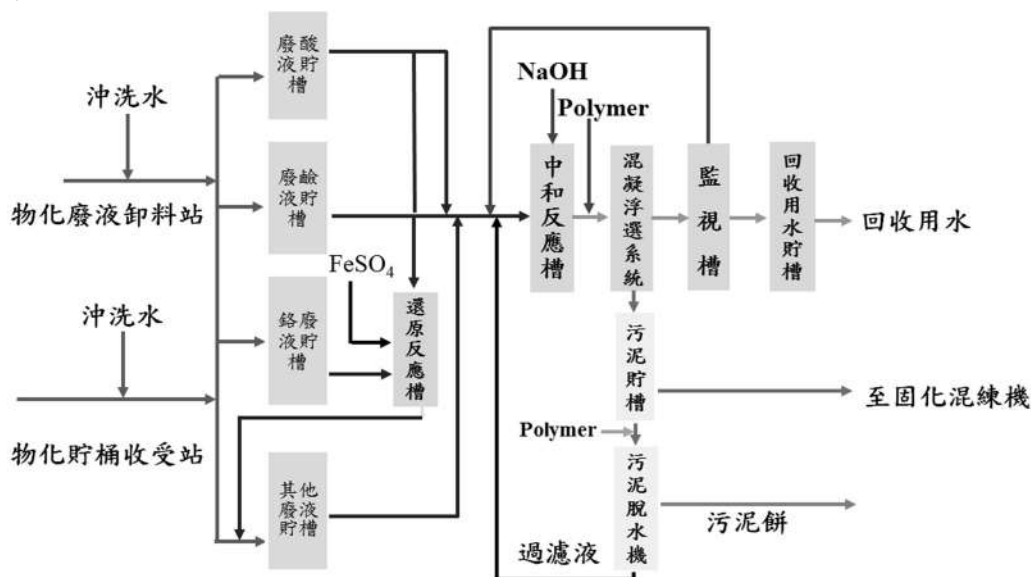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受託從事廢棄物及一般垃圾的焚化。使用最先進日商設計之焚化爐處理，各分別為旋轉窯式焚化爐（Rotary Kiln Incinerator）與流體化式焚化爐（Fluidized Bed Incinerator，FBI），均運用高溫焚化方式來達到減容、減量、無害化之成效。焚化後產出殘渣，專案委由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冬山廠個案再利用做為水泥製程添加替代原料或進行固化後掩埋。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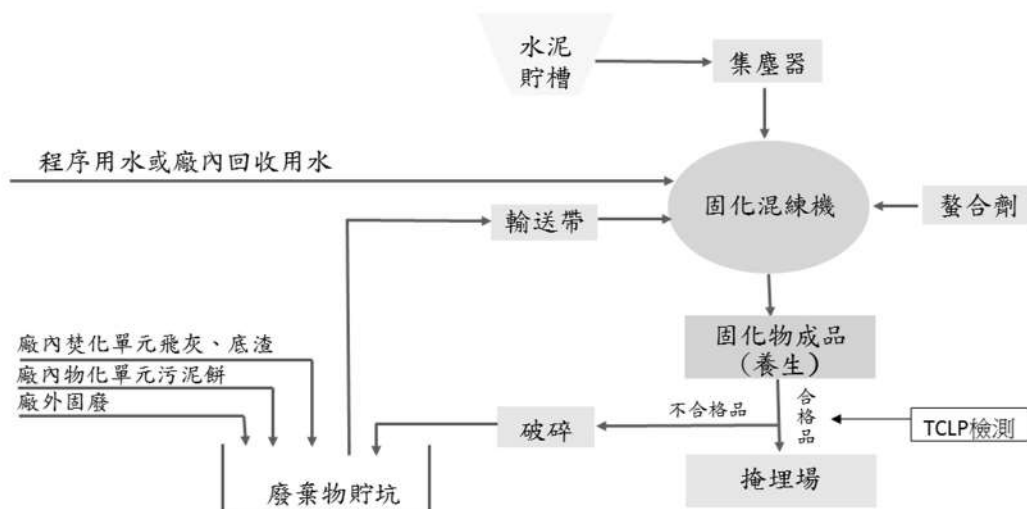
(1)醫療、事業廢棄物廢棄物焚化處理流程



(2)事業廢棄物物化處理流程



(3)事業廢棄物固化處理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進貨項目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重油	中油	良好、穩定
柴油	中油	良好、穩定
電力	台電、北京電力公司	良好、穩定
液鹼	速達、玖融	良好、穩定
水泥	中聯	良好、穩定
螯合劑	特昱	良好、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名單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本期供應商皆未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				本期供應商皆未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				本期供應商皆未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			
	其他	2,054,749	100%	-	其他	1,914,637	100%	-	其他	-	-	-
	進貨 淨額	2,054,749	100%		進貨 淨額	1,914,637	100%		進貨 淨額	-	-	

(五)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處理）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及其銷貨（處理）金額與比例：

單位：仟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 年度 截至 前一 季止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本期客戶皆未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				本期客戶皆未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				本期客戶皆未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			
	其他	3,843,429	100%		其他	3,256,897	100%		其他	-	-	
	銷貨淨額	3,843,429	100%		銷貨淨額	3,256,897	100%		銷貨淨額	-	-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3 年度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六)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目前為廢棄物清除服務公司，主要以醫療廢棄物及事業廢棄物之清理服務為主，非屬生產製造之事業，故不適用。

(七)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產量)；仟元(產值)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台灣生物醫療廢棄物清除處理		16,030	829,961	-	-	19,879	1,045,008	-	-
北京醫廢焚化處理		40,537	603,754	-	-	51,245	920,230	-	-
事廢清運-清除		27,459	168,403	-	-	21,862	97,840	-	-
事廢焚化、物化及固化處理		61,127	1,391,857	-	-	65,097	1,630,065	-	-
日照事廢處理		6,808	52,111	-	-	3,899	39,525	-	-
運城事廢處理		17,319	179,691	-	-	3,012	44,281	-	-
宿遷事廢處理		2,260	18,260	-	-	66	639	-	-
勞務及銷售收入		-	12,860	-	-	-	65,841	-	-
合計		171,540	3,256,897	-	-	165,060	3,843,429	-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31)
員 工 人 數	主管人員	207	247	248
	專業人員	177	191	200
	基層人員	635	612	600
	合 計	1,019	1,050	1,048
平 均 年 歲		39.1	39.5	39.5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5.7	6.1	6.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2	2
	碩 士	52	52	53
	大 專	467	484	484
	高 中	254	268	266
	高 中 以 下	244	244	243

四、環保支出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未發生因污染環境受到損失及重大處分。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勞保、健保、團保

依法為員工投保勞保及健保，此外另為同仁加保意外險 1,000 萬、壽險 20 萬以及意外醫療險 20 萬。

(2)教育訓練及外訓補助

公司除為同仁提供適當之內部教育訓練及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外，並提供至外部訓練單位訓練之機會，經申請核准後由公司負擔相關訓練費用。

(3)定期健康檢查。

為提供同仁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及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定期為同仁辦理免費健康檢查，廠務人員為每半年排定辦理一次免費健康檢查，司機及業務人員為每年排定辦理一次免費健康檢查，行政人員則為每二年排定辦理一次免費健康檢查。

(4)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妥善規劃及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

A.四節（春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獎金。

B.員工結婚、生育、生日、喪葬及助學金。

C.員工傷病住院慰問補助。

D.員工旅遊補助。

(5)端午節、中秋節獎金及年終獎金

依相關獎金發放辦法，提供同仁端午節、中秋節獎金及年終獎金。

(6)員工酬勞

依公司法相關規定，提撥當年度獲利之 7%作為員工酬勞，並依本公司相關發放辦法予以發放。

(7)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為凝聚員工對公司向心力，參與公司經營，並分享公司未來經營成果，依照公司法規定，保留部分發行新股之股份由公司員工承購，並依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辦理。

2. 進修：無。

3. 教育訓練：

排定年度教育訓練，其目的為讓員工吸取新知以改善工作環境，以科學化、制度化、效率化之啟發教育方式，提升工作品質；針對本公司新進人員另排定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使新進人員儘早瞭解公司之沿革、組織結構。

4. 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並按規定由公司按月提撥薪資總額適當比例之退休準備金至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保管。並從 2005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由公司按月提繳員工工資之 6%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另本公司於 2021/7/31 與具舊制退休金年資(2005 年 7 月 1 日(不含)前)之全數員工協商結清舊制年資，其舊制退休金已全數給付完成；目前全數員工皆適用新制。

5. 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及提高工作效率，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成立本公司之勞資會議，並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規定辦理，定期與員工代表召開勞資會議，以加強勞資溝通之管道，促進勞資和諧。

(2)公司訂有完整之人事管理規章，且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立工作規則，並經主管機關核備後，公開揭示以供同仁有所依循。

(3)依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訂立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定，以維護員工工作權益，提供免遭受性騷擾之工作環境。

(4)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召開會議，妥善規劃及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

(5)依相關法令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且公司按月提撥薪資總額適當比例至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保管，由該委員會監督，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給付退休金。並於 2021/7/31 與具舊制退休金年資之全數員工協商結清舊制年資，其舊制退休金已全數給付完成。

6. 其他重要協議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之子公司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前紀姓員工因給付資遣費事件，有於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勞動法庭申請調解，雙方調解成立，本案終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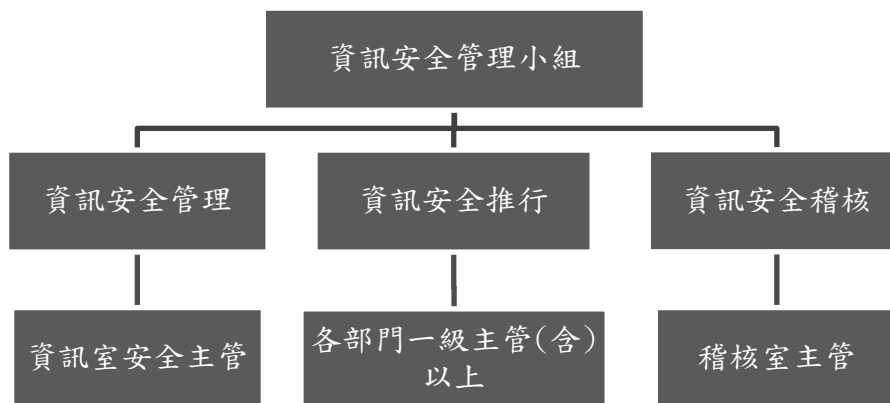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95 年設立「資訊安全政策」，由資訊室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

2. 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3. 資通安全政策

資訊室負責推行及落實本規定之「資訊安全政策」，其內容包括人員管理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電腦系統安全管理、網路安全管理、系統存取控制、應用系統開發及維護安全管理、資訊資產安全管理、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之規劃與管理、資訊安全稽核等。

4. 具體管理方案

類別	說明	相關作業
權限管理	人員帳號、權限管理、與系統操作行為之管理措施	人員帳號權限管理與審查 人員帳號權限定期盤點
存取管理	人員存取內外部系統、及資料傳輸管道之控制措施	內/外部存取管控措施 資料外洩管道之控制措施 操作行為軌跡紀錄分析
外部威脅	內部系統潛在弱點、中毒管道、與防護措施	伺服器/電腦弱點檢測及更新措施 病毒防護與惡意程式偵測
系統可用性	系統可用狀態、與服務中斷時之處置措施	系統/網路可用狀態監控及通報機制 服務中斷之應變措施 資料備份備援措施、本/異地備援機制 定期災害還原演練

5.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每年持續投入資源於資訊安全事務，包含強化資安防禦設備、改善資安管理制度與教育訓練、設置資訊安全主管一位與資訊安全人員一位，2023 年資訊安全會議一次，從管理面到技術面整體落實，增進資訊安全能力。對於事件的預防，除了每年執行資訊層面的企業持續營運演練外，針對重要系統資料，每週執行備份、保管與測試，皆納入資安例行作業中。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經濟部工業局	107 年 2 月 10 日~ 127 年 2 月 9 日 (為期 20 年)	彰濱廠土地租賃契約	無
回饋金契約	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及線西鄉公所	101 年 11 月至彰濱廠 結束營運日止	取得彰濱廠後，提供回饋金予伸港鄉及線西鄉公所，並依照彰濱廠區焚化爐實際處理噸數計算	無
工程契約	甲頂營造有限公司	簽約日起算 914 日曆天 完工並送出使用執照申請	五區掩埋場新建工程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	109 年 9 月 29 日~ 114 年 9 月 29 日	抵押借款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借款
長期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11 年 09 月 29 日~ 114 年 09 月 29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2 年 08 月 29 日~ 115 年 08 月 29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11 年 09 月 29 日~ 114 年 09 月 29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凱基商業銀行	111 年 12 月 26 日~ 114 年 12 月 26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	112 年 10 月 27 日~ 114 年 10 月 27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2 年 08 月 17 日~ 114 年 08 月 17 日	信用借款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12 年 05 月 16 日~ 114 年 05 月 16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	112 年 10 月 27 日~ 114 年 10 月 27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臺灣商業銀行	112 年 08 月 30 日~ 114 年 08 月 30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	112 年 10 月 27 日~ 114 年 10 月 27 日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12 年 11 月 06 日~ 114 年 11 月 02 日	信用借款	無

註：契約日期區間涵蓋最近年度(112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任一日為本表統計依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1,497,418	2,002,139	1,838,784	2,058,330	1,759,58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71,243	5,023,707	5,966,849	6,556,616	6,799,939	-
使 用 權 資 產		622,482	873,097	845,372	819,434	695,623	-
無 形 資 產		288,207	893,005	831,121	861,712	804,569	-
其 他 資 產		357,256	177,020	243,772	224,818	311,408	-
資 產 總 額		5,836,606	8,968,968	9,725,898	10,520,910	10,371,125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56,828	2,100,652	1,217,594	1,575,281	1,145,350	-
	分配後	1,848,828	3,014,952	2,109,594	2,411,531	1,639,350	-
非 流 動 負 債		1,837,583	3,626,172	5,217,056	5,544,169	3,958,460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94,411	5,726,824	6,434,650	7,072,490	5,103,810	-
	分配後	3,686,411	6,641,124	7,326,650	7,908,740	5,467,81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3,042,195	3,171,475	3,186,968	3,205,937	5,008,347	-
股 本		1,115,000	1,115,000	1,115,000	1,115,000	1,300,000	-
資 本 公 積	分配前	452,500	452,500	454,774	464,006	2,558,820	-
	分配後	452,500	452,500	454,774	464,006	2,428,820	-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594,126	1,693,018	1,723,632	1,692,919	1,265,226	-
	分配後	702,126	778,718	831,632	856,669	901,226	-
其 他 權 益		(119,431)	(89,043)	(106,438)	(65,988)	(115,699)	-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70,669	104,280	242,483	258,968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042,195	3,242,144	3,291,248	3,448,420	5,267,315	-
	分配後	2,150,195	2,327,844	2,399,248	2,612,170	4,773,315	-

註1：上述108~11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113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2)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2,620,308	2,906,727	3,354,388	3,843,429	3,256,897	-
營 業 毛 利	1,621,152	1,710,228	1,752,255	1,788,680	1,342,260	-
營 業 損 益	1,199,289	1,244,023	1,205,618	1,155,334	602,70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376	24,064	(27,334)	(37,618)	(56,155)	-
稅 前 淨 利	1,236,665	1,268,087	1,178,284	1,117,716	546,553	-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992,998	993,948	937,523	858,811	425,232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992,998	993,948	937,523	858,811	425,23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626)	27,332	(17,932)	41,421	(50,35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6,372	1,021,280	919,591	900,232	374,880	-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92,998	993,948	944,914	861,287	408,557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7,391)	(2,476)	16,67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26,372	1,021,280	927,519	901,737	358,846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7,928)	(1,505)	16,034	-
每 股 盈 餘	8.91	8.91	8.47	7.72	3.40	-

註1：上述108~11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113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3.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493,693	483,282	493,230	555,604	492,4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97,415	2,807,667	2,985,201	3,103,034	3,482,190
使用權資產		517,409	497,875	467,650	442,518	338,186
無形資產		288,207	255,927	229,735	202,284	177,223
其他資產		2,061,276	3,800,526	4,725,909	4,925,644	4,742,587
資產總額		5,458,000	7,845,277	8,901,725	9,229,084	9,232,66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3,648	1,256,464	763,233	825,194	562,338
	分配後	1,565,648	2,170,764	1,655,233	1,661,444	1,056,338
非流動負債		1,742,157	3,417,338	4,951,524	5,197,953	3,661,9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15,805	4,673,802	5,714,757	6,023,147	4,224,317
	分配後	3,307,805	5,588,102	6,606,757	6,859,397	4,718,31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42,195	3,171,475	3,186,968	3,205,937	5,008,347
股本		1,115,000	1,115,000	1,115,000	1,115,000	1,300,000
資本公積	分配前	452,500	452,500	454,774	464,006	2,558,820
	分配後	452,500	452,500	454,774	464,006	2,428,82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94,126	1,693,018	1,723,632	1,692,919	1,265,226
	分配後	702,126	778,718	831,632	856,669	901,226
其他權益		(119,431)	(89,043)	(106,438)	(65,988)	(115,69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42,195	3,171,475	3,186,968	3,205,937	5,008,347
	分配後	2,150,195	2,257,175	2,294,968	2,369,687	4,514,347

註1：上述108~11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未編列113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告。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2,181,218	2,312,609	2,371,747	2,497,684	2,032,809
營業毛利	1,454,653	1,396,481	1,359,068	1,268,423	952,037
營業損益	1,124,077	1,050,548	1,012,390	940,866	648,4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6,425	190,185	163,430	131,509	(141,530)
稅前淨利	1,220,502	1,240,733	1,175,820	1,072,375	506,92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92,998	993,948	944,914	861,287	408,55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92,998	993,948	944,914	861,287	408,5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626)	27,332	(17,395)	40,450	(49,7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6,372	1,021,280	927,519	901,737	358,84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92,998	993,948	944,914	861,287	408,55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926,372	1,021,280	927,519	901,737	358,8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8.91	8.91	8.47	7.72	3.40

註1：上述108~11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未編列113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李秀玲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李秀玲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連、李秀玲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連、李秀玲	無保留意見
112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連、于智帆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註2)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88	63.85	66.16	67.22	49.21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6.29	118.82	125.74	122.60	124.14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6.50	95.31	149.91	130.66	153.63	-
	速動比率	143.65	85.02	122.27	113.08	133.99	-
	利息保障倍數	64.35	41.40	24.21	15.83	8.47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0.02	8.97	7.48	7.38	5.89	-
	平均收現日數	36.42	40.70	48.79	49.47	61.94	-
	存貨週轉率 (次)	23.74	37.62	28.94	30.99	47.60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70	9.18	13.72	14.67	12.39	-
	平均銷貨日數	15.38	9.70	12.61	11.78	7.6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97	0.72	0.61	0.61	0.49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1	0.39	0.36	0.38	0.31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9.58	13.76	10.46	9.06	4.62	-
	權益報酬率 (%)	33.76	31.63	28.70	25.49	9.76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110.91	113.73	105.68	100.24	42.04	-
	純益率 (%)	37.90	34.19	27.95	22.34	13.06	-
	每股盈餘 (元)	8.91	8.91	8.47	7.72	3.40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53.74	61.06	104.53	103.48	74.3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3.50	87.52	72.96	72.47	70.32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4.85	6.17	4.23	10.20	(0.05)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0	1.32	1.38	1.44	1.92	-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4	1.07	1.14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長期借款減少，故負債占資產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2.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稅前淨利減少、利息費用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3. 應收款項週轉率：主係營收減少，致應收款項週轉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4. 平均收現日數：主係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致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5. 存貨週轉率：本集團北京潤泰之上海分公司於 112 年協助子公司技術服務的存貨結轉至成本，使存貨量下降，致存貨週轉率較 111 年上升。
6. 平均銷貨日數：主係存貨週轉率上升，致平均銷貨日數減少。
7. 資產報酬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致資產報酬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8. 權益報酬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股東權益增加，致權益報酬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稅前淨利減少，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10. 純益率：主係營收減少，致純益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11. 每股盈餘：主係稅後淨利減少、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致每股盈餘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12.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11 年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較 111 年下降。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11 年減少，致現金再投資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14. 營運槓桿度：主係營業淨利下降，致使營運槓桿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上升。

註 1：上述 108~112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2.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41	44.26	59.57	65.26	45.7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7.49	208.68	246.75	250.99	234.7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3.29	38.46	62.30	67.33	87.58
	速動比率	73.29	38.46	62.30	67.33	87.58
	利息保障倍數	68.95	42.33	24.74	15.84	8.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9.69	9.17	9.11	10.70	9.65
	平均收現日數	37.65	39.79	40.08	34.10	37.83
	存貨週轉率 (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88	9.02	12.44	13.57	11.40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15	0.94	0.82	0.82	0.6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6	0.35	0.28	0.28	0.22
	資產報酬率 (%)	21.12	15.30	11.76	10.14	5.03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	33.76	31.99	29.72	26.95	9.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109.46	111.28	105.45	96.18	38.99
	純益率 (%)	45.52	42.98	39.84	34.48	20.10
	每股盈餘 (元)	8.91	8.91	8.47	7.72	3.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96.57	93.30	146.00	129.22	135.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9.18	106.02	95.72	89.76	88.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85	4.32	2.42	1.93	(0.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7	1.30	1.31	1.93	1.41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5	1.08	1.1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主係銀行長期借款減少，致負債佔資產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2. 流動比率：主係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上升。
3. 速動比率：主係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減少，致速動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上升。
4.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稅前淨利減少、利息費用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營收減少、固定資產增加，致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6. 總資產週轉率：主係營收減少、固定資產增加，致總資產週轉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7. 資產報酬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致資產報酬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8. 權益報酬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股東權益增加，致權益報酬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稅前淨利減少，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10. 純益率：主係營收減少，致純益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11. 每股盈餘：主係稅後淨利減少、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致每股盈餘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12.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11 年減少，致現金再投資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註 1：上述 108~112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未編列 113 年第 1 季個體財務報告。

註 3：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5)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6)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7)。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140 頁。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41 頁至第 20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208 頁至第 283 頁。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之議案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其中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連會計師及于智帆會計師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

上項董事會所造送書表，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世銘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 責 人：張芳正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352 號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日友環保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友環保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友環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友環保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日友環保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廢棄物處理收入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營業收入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日友環保集團營業收入主要分為廢棄物清運收入及廢棄物處理收入，其中民國 112 年度廢棄物處理收入新台幣 2,903,558 仟元，占民國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89%，而廢棄物處理收入隨著已完成各家客戶委託之不同廢棄物處理程序(焚化、物化及固化)認列，處理價格與數量係依與各家客戶簽訂之合約及實際處理數量為收入計算基礎。因委託處理廢棄物之客戶及醫療院所家數眾多，且各家客戶委託處理之種類、數量、程序及其計費方式亦不同，相關報表資訊之處理、記錄及維護之正確性依賴部分人工作業，易導致廢棄物處理收入計算不正確，因其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廢棄物處理收入之正確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公司營業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收入認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並確認符合所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
2. 瞭解廢棄物收取、管理及處理流程，並評估與測試其相關之內部控制，包括確認客戶委託數量、處理廠處理數量及外部清運公司清運數量係一致，以及檢查處理廠每日實際處理數量係與其提供之處理日報表數量一致。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計算收入之報表資訊其正確性，包括抽查該報表資訊中計費項目與計費數量明細分別核至實體合約內容及處理廠之處理日報表，以及驗算其計算之正確性，並確認與帳載收入相符。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友環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友環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友環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友環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友環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友環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友環保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金連



會計師

于智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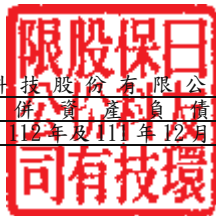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3 日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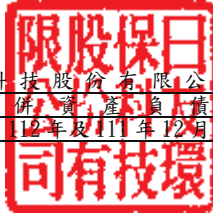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59,069	8		\$ 874,081	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一)(二)及八	189,086	2		362,145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28,979	-		51,20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544,985	5		480,173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47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027	-		3,103	-	
130X	存貨		26,054	-		54,394	1	
1410	預付款項		198,863	2		222,641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276	-		10,58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59,586	17		2,058,330	2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六(一)(二)及八	27,130	-		24,62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6,799,939	66		6,556,616	6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及七	695,623	7		819,434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804,569	8		861,712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4,222	-		27,46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260,056	2		172,725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611,539	83		8,462,580	80	
1XXX	資產總計		\$ 10,371,125	100		\$ 10,520,910	100	

(續次頁)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79,652 1	\$	72,09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151,090 2		237,650 2
2150	應付票據			10,342 -		38 -
2170	應付帳款			129,025 1		169,68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68 -		657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534,563 5		668,75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4,615 1		68,40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752 -		8,18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五)及七		26,106 -		31,25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十三)及八		106,319 1		261,052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三)		32,518 -		57,51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45,350 11</u>		<u>1,575,281 15</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13,757 -		12,918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3,174,201 31		4,589,903 4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72,627 1		25,73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07,965 2		250,40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五)及七		342,288 3		442,834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三)(十三)		147,622 1		175,41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958,460 38</u>		<u>5,497,209 52</u>
2XXX	負債總計			<u>5,103,810 49</u>		<u>7,072,490 6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300,000 12		1,115,000 1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2,558,820 25		464,006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736,071 7		649,942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986 1		106,43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63,169 4		936,541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15,699) (	1) (	65,98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008,347 48</u>		<u>3,205,937 31</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及六 (二十六)		<u>258,968 3</u>		<u>242,483 2</u>
3XXX	權益總計			<u>5,267,315 51</u>		<u>3,448,420 3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u>10,371,125 100</u>	\$	<u>10,520,910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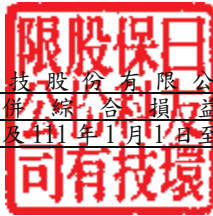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七及九	\$ 3,256,897 100	\$ 3,843,4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七及九	(1,914,637) (59)	(2,054,749) (53)
5900 營業毛利		1,342,260 41	1,788,680 47
營業費用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84,300) (6)	(124,558) (4)
6200 管理費用		(540,864) (16)	(505,265)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03) -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3,285) -	(3,52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39,552) (22)	(633,346) (17)
6900 營業利益		602,708 19	1,155,334 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九)	11,011 -	7,25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45,690 1	15,6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39,685) (1)	14,82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五)(二十二)及七	(73,171) (2)	(75,327)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155) (2)	(37,618) (1)
7900 稅前淨利		546,553 17	1,117,716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21,321) (4)	(258,905) (7)
8200 本期淨利		\$ 425,232 13	\$ 858,811 2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0,352) (1)	\$ 41,42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0,352) (1)	\$ 41,42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74,880 12	\$ 900,232 23
淨(損)益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08,557 13	\$ 861,287 22
8620 非控制權益		\$ 16,675 -	(\$ 2,476)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58,846 12	\$ 901,737 23
8720 非控制權益		\$ 16,034 -	(\$ 1,505) -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40	\$ 7.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39	\$ 7.6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日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盈餘分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計	
						總 計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5,000	\$ 454,774	\$ 555,451	\$ 89,043	\$ 1,079,138	\$ 106,438	\$ 3,291,248
本期淨利(損)	-	-	-	-	861,287	(2,476)	858,8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0,450	41,4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61,287	(1,505)	900,232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4,491	-	(94,49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7,393	(17,393)	-	-
現金股利	-	-	-	-	(892,000)	(892,000)	(892,00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516	-	-	-	8,516	-
股東進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716	-	-	-	716	716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150,525
屬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2,301)	(2,30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15,000	\$ 464,006	\$ 649,942	\$ 106,436	\$ 936,541	\$ 65,988	\$ 3,448,420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5,000	\$ 464,006	\$ 649,942	\$ 106,436	\$ 936,541	\$ 65,988	\$ 3,448,420
本期淨利	-	-	-	-	408,557	16,675	425,2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9,711)	(49,7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8,557	16,675	425,232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6,129	-	(86,129)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0,450)	40,450	-	-
現金股利	-	-	-	-	(836,250)	(836,250)	(836,250)
現金增資	185,000	2,028,975	-	-	-	2,213,975	2,213,97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41,976	-	-	-	41,976	41,97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3,863	-	-	-	23,863	43,071
屬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18,757)	(18,75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00,000	\$ 2,558,820	\$ 736,071	\$ 65,986	\$ 463,169	\$ 115,699	\$ 5,267,315

後州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方正



經理人：張方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度	111 年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546,553	\$ 1,117,7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六(二十三)及 十二(二)	13,285	3,5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7,056	1,042
折舊費用	六(四)(五) (二十三)	539,800	490,047
攤銷費用	六(六)(二十三)	64,468	66,206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11,011) (	7,258)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73,171	75,32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 (二十四)	41,976	5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1,917 (	819)
應收帳款	(	84,096) (	19,98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	-
其他應收款		8,526	5,983
存貨	(	2,636)	25,108
預付款項		22,031	54,911
其他流動資產		1,142 (	8,5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	84,343)	71,879
應付票據		49,887	60,226
應付帳款	(	79,094) (	1,6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89)	657
其他應付款	(	103,818) (	12,807)
其他流動負債		405 (	14)
負債準備-流動及非流動	六(十二)	46,891	26,439
遞延收入(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8,487) (	2,6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63,581	1,945,830
收取之利息		15,964	7,470
支付之利息	(	75,868) (	70,404)
支付之所得稅	(	152,671) (	252,8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1,006	1,630,094

(續次頁)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度	111 年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3,031)	(\$ 374,914)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9,640	172,60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860,283)	(907,4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38	4,028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八)	(25,398)	(17,087)
存出保證金增加(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1,362)	(30,414)
存出保證金減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5,228	20,37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5,031)	(139,5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6,199)	(1,272,38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九)	8,073	28,09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九)	-	(1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2,400,000	1,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3,970,690)	(453,811)
存入保證金增加(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九)	22,797	32,158
存入保證金減少(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九)	(49,137)	(11,47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28,555)	(30,79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836,250)	(892,00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六)	(18,757)	(2,301)
現金增資	六(十五)	2,213,975	-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六(二十六)	43,071	-
非控制權益淨變動數	六(二十六)	-	1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5,473)	(280,1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654	2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5,012)	77,8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4,081	796,2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59,069	\$ 874,0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 11 月 29 日在中華民國設立，原名「日友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0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

1. 醫療事業廢棄物之焚化處理。
2. 有害事業廢棄物、感染性醫療廢棄物、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等之處理。
3.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環境工程顧問。
4.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
5.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
6. 塑膠建材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

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青新)	醫療廢棄物之清除業務	66.04	68.74	註1、2
"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Full Giant)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青新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良衛)	醫療廢棄物之清除業務	100.00	100.00	
"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正新)	醫療廢棄物之清除業務	100.00	100.00	
"	環新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環新)	建材原料製造	66.67	66.67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Full Giant	Arise Profits Ltd. (Arise)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廊坊潤泰)	環境衛生及 污染防治服務	100.00	100.00	
"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日照磐岳)	環境衛生及 污染防治服務	10.00	10.00	註3
Arise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北京潤泰)	環境衛生及 污染防治服務	100.00	100.00	
北京潤泰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宿遷潤泰)	環境衛生及 污染防治服務	100.00	100.00	註3
"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運城潤泰)	環境衛生及 污染防治服務	100.00	100.00	註3
"	日照磐岳	環境衛生及 污染防治服務	80.00	80.00	註3

註 1: 本集團之子公司青新於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每股價格新台幣 15 元，認股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全數放棄青新該次現金增資認股之權利。青新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自 91.65% 下降為 68.74%，並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8,516。

註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 112 年 5 月 18 日提撥青新 1,080 仟股供承銷輔導券商認購，每股出售價格為新台幣 40 元，出售價款(扣除證券交易稅)共計 \$43,071。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為 66.04%，並認列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3,863，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說明請詳六(二十六)。

註 3: 本集團為因應營運綜效、降低管理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之目的，將子公司 Full Giant 所持有之宿遷潤泰、運城潤泰及日照磐岳及孫公司 Arise 所持有之北京潤泰進行組織重組，並各自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進行股份轉換，由北京潤泰發行新股計 172,043,738 股，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 Full Giant 所持有之宿遷潤泰、運城潤泰全部股權及日照磐岳 80% 之股權，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審二字第 11100173380 號)。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 (1)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258,968 及 \$242,483，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日照磐岳	中國大陸	\$ 31,558	10.00%	\$ 48,923	10.00%
青新	台灣	218,633	33.96%	183,572	31.26%

- (2)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日照磐岳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4,051	\$ 53,207
非流動資產	795,066	874,524
流動負債	(261,361)	(162,607)
非流動負債	(96,487)	(107,110)
淨資產總額	<u>\$ 481,269</u>	<u>\$ 658,014</u>

	青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29,623	\$ 496,592
非流動資產	569,050	554,884
流動負債	(373,920)	(363,597)
非流動負債	(72,180)	(90,646)
淨資產總額	652,573	597,233
非控制權益	(8,777)	(9,98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u>\$ 643,796</u>	<u>\$ 587,245</u>

綜合損益表

	日照磐岳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52,111	\$ 39,526
稅前淨損	(176,035)	(156,795)
所得稅利益	8,791	8,845
本期淨損	(167,244)	(147,95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501)	12,1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6,745)</u>	<u>(\$ 135,78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17,364)</u>	<u>(\$ 13,824)</u>

	青新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487,477	\$ 447,413
稅前淨利	131,552	111,431
所得稅費用	(28,230)	(24,727)
本期淨利	103,322	86,7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3,322	\$ 86,7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33,398	\$ 12,326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18,757	\$ 2,301
<u>現金流量表</u>		

	日照磐岳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9,788)	\$ 10,1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659)	(13,98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74	21,1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8)	(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541)	17,3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402	3,0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61	\$ 20,402

	青新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42,547	\$ 172,4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577)	(154,6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2,751)	97,2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781)	115,1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3,272	208,1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5,491	\$ 323,272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

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2 年 ~ 55 年
機器設備	1 年 ~ 20 年
運輸設備	1 年 ~ 10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15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20 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之特許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可處理數量攤銷。
2.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特許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5 年。
3.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4. 客戶關係以取得日之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剩餘經濟效益年限採直線法分 15 年攤銷。
5.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定期估計商譽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六)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負債準備

1. 復育成本準備

經固化及掩埋處理廢棄物後，依廢棄物之物理特性對環境影響隨時間經過而自然減少，依經驗估列每噸處理廢棄物後對環境影響之廠區復育成本，每月依處理噸數乘上每噸估計復育成本提列廠區復育成本準備。

2. 掩埋負債準備

對所收受之廢棄物存有妥善掩埋之義務，每月依已處理噸數乘上每噸掩埋估計成本提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為當期損益。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

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廢棄物清運及處理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處理之廢棄物數量乘以合約單價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塑膠建材之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塑膠建材，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3)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41	\$ 1,29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84,962	514,610
定期存款	272,866	358,173
	<u>\$ 759,069</u>	<u>\$ 874,08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質押擔保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依流動性將\$0 及\$5,000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26,886 及\$24,382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六(二)及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依流動性將\$189,086 及\$357,145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244 及\$244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189,086	\$ 357,145
質押之定期存款	-	5,000
	<u>\$ 189,086</u>	<u>\$ 362,145</u>
非流動項目：		
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44	\$ 244
質押之定期存款	26,886	24,382
	<u>\$ 27,130</u>	<u>\$ 24,626</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u>\$ 3,681</u>	<u>\$ 3,621</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16,216 及\$386,771。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4.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9,003	\$ 51,236
減：備抵損失	(24)	(31)
	<u>\$ 28,979</u>	<u>\$ 51,205</u>
應收帳款	\$ 561,513	\$ 485,550
減：備抵損失	(16,528)	(5,377)
	<u>\$ 544,985</u>	<u>\$ 480,173</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而存入保證金分別為\$47,767及\$75,130，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9,003	\$ 543,802	\$ 51,157	\$ 480,376
已逾期				
30天內	-	4,178	79	292
31-90天	-	3,613	-	772
91天以上	-	9,920	-	4,110
	<u>\$ 29,003</u>	<u>\$ 561,513</u>	<u>\$ 51,236</u>	<u>\$ 485,550</u>

以上天數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50,438及\$460,061。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8,979及\$51,205；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44,985及\$480,173。
5. 有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58,055	\$ 1,982,131	\$ 2,119,739	\$ 477,032	\$ 71,056	\$ 662,697	\$ 2,334,257	\$ 8,704,967
累計折舊	-	(396,832)	(1,076,643)	(229,184)	(40,206)	(405,486)	-	(2,148,351)
	<u>\$ 1,058,055</u>	<u>\$ 1,585,299</u>	<u>\$ 1,043,096</u>	<u>\$ 247,848</u>	<u>\$ 30,850</u>	<u>\$ 257,211</u>	<u>\$ 2,334,257</u>	<u>\$ 6,556,616</u>
1月1日	\$ 1,058,055	\$ 1,585,299	\$ 1,043,096	\$ 247,848	\$ 30,850	\$ 257,211	\$ 2,334,257	\$ 6,556,616
增添	471	35,317	37,309	33,642	5,580	12,755	674,912	799,986
處分-成本	-	(4,975)	(27,592)	(18,433)	(1,496)	(8,381)	(6,144)	(67,021)
處分-累計折舊	-	4,975	25,220	16,224	1,446	8,062	-	55,927
本期移轉-成本	-	1,248,414	593,959	4,141	2,680	593,797	(2,448,478)	(5,487)
折舊費用	-	(121,788)	(203,493)	(51,790)	(8,153)	(114,384)	-	(499,608)
利息資本化	-	-	-	-	-	-	13,710	13,710
淨兌換差額	-	(30,873)	(15,110)	(802)	(387)	(973)	(6,039)	(54,184)
12月31日	<u>\$ 1,058,526</u>	<u>\$ 2,716,369</u>	<u>\$ 1,453,389</u>	<u>\$ 230,830</u>	<u>\$ 30,520</u>	<u>\$ 748,087</u>	<u>\$ 562,218</u>	<u>\$ 6,799,939</u>
12月31日								
成本	\$ 1,058,526	\$ 3,226,775	\$ 2,699,366	\$ 494,824	\$ 77,192	\$ 1,259,534	\$ 562,218	\$ 9,378,435
累計折舊	-	(510,406)	(1,245,977)	(263,994)	(46,672)	(511,447)	-	(2,578,496)
	<u>\$ 1,058,526</u>	<u>\$ 2,716,369</u>	<u>\$ 1,453,389</u>	<u>\$ 230,830</u>	<u>\$ 30,520</u>	<u>\$ 748,087</u>	<u>\$ 562,218</u>	<u>\$ 6,799,93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58,055	\$ 1,511,714	\$ 2,007,010	\$ 372,262	\$ 50,649	\$ 276,993	\$ 2,302,194	\$ 7,578,877
累計折舊	-	(320,222)	(902,218)	(193,254)	(36,101)	(160,233)	-	(1,612,028)
	<u>\$ 1,058,055</u>	<u>\$ 1,191,492</u>	<u>\$ 1,104,792</u>	<u>\$ 179,008</u>	<u>\$ 14,548</u>	<u>\$ 116,760</u>	<u>\$ 2,302,194</u>	<u>\$ 5,966,849</u>
1月1日	\$ 1,058,055	\$ 1,191,492	\$ 1,104,792	\$ 179,008	\$ 14,548	\$ 116,760	\$ 2,302,194	\$ 5,966,849
增添	-	14,569	27,786	55,316	5,727	17,218	883,947	1,004,563
處分-成本	-	(6,113)	(41,576)	(9,877)	(2,519)	(3,488)	(349)	(63,922)
處分-累計折舊	-	6,113	38,797	8,508	2,410	3,024	-	58,852
本期移轉-成本	-	455,773	115,387	58,575	17,097	372,045	(878,693)	140,184
本期移轉-累計折舊(註)	-	-	-	-	-	(141,264)	-	(141,264)
折舊費用	-	(86,922)	(208,840)	(44,106)	(6,420)	(101,119)	-	(447,407)
淨兌換差額	-	10,387	6,750	424	7	(5,965)	27,158	38,761
12月31日	<u>\$ 1,058,055</u>	<u>\$ 1,585,299</u>	<u>\$ 1,043,096</u>	<u>\$ 247,848</u>	<u>\$ 30,850</u>	<u>\$ 257,211</u>	<u>\$ 2,334,257</u>	<u>\$ 6,556,616</u>
12月31日								
成本	\$ 1,058,055	\$ 1,982,131	\$ 2,119,739	\$ 477,032	\$ 71,056	\$ 662,697	\$ 2,334,257	\$ 8,704,967
累計折舊	-	(396,832)	(1,076,643)	(229,184)	(40,206)	(405,486)	-	(2,148,351)
	<u>\$ 1,058,055</u>	<u>\$ 1,585,299</u>	<u>\$ 1,043,096</u>	<u>\$ 247,848</u>	<u>\$ 30,850</u>	<u>\$ 257,211</u>	<u>\$ 2,334,257</u>	<u>\$ 6,556,616</u>

註：相關說明請附註六(十二)。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2年度	111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3,710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1.60%~2.35%	-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4.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期移轉數餘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五)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轉租、出借、頂讓及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承租之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機器設備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子車。

3. 使用權資產之資訊如下：

	112年				
	土地-大陸地區	土地-台灣地區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93,126	\$ 562,292	\$ 16,859	\$ -	\$ 972,277
累計折舊	(34,792)	(113,836)	(4,215)	-	(152,843)
	<u>\$ 358,334</u>	<u>\$ 448,456</u>	<u>\$ 12,644</u>	<u>\$ -</u>	<u>\$ 819,434</u>
1月1日	\$ 358,334	\$ 448,456	\$ 12,644	\$ -	\$ 819,434
增添-新增租約	-	-	-	843	843
租賃合約修改	(190)	-	(765)	-	(955)
租賃負債重評估	-	(77,008)	-	-	(77,008)
折舊費用	(8,530)	(27,578)	(3,935)	(149)	(40,192)
淨兌換差額	(6,453)	-	(46)	-	(6,499)
12月31日	<u>\$ 343,161</u>	<u>\$ 343,870</u>	<u>\$ 7,898</u>	<u>\$ 694</u>	<u>\$ 695,623</u>
12月31日					
成本	\$ 385,667	\$ 485,284	\$ 15,214	\$ 843	\$ 887,008
累計折舊	(42,506)	(141,414)	(7,316)	(149)	(191,385)
	<u>\$ 343,161</u>	<u>\$ 343,870</u>	<u>\$ 7,898</u>	<u>\$ 694</u>	<u>\$ 695,623</u>

	111年			
	土地-大陸地區	土地-台灣地區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87,588	\$ 562,292	\$ 10,972	\$ 960,852
累計折舊	(25,962)	(84,045)	(5,473)	(115,480)
	<u>\$ 361,626</u>	<u>\$ 478,247</u>	<u>\$ 5,499</u>	<u>\$ 845,372</u>
1月1日	\$ 361,626	\$ 478,247	\$ 5,499	\$ 845,372
增添-新增租約	-	-	11,280	11,280
除帳-成本	-	-	5,455	5,455
除帳-累計折舊	-	-	(5,455)	(5,455)
折舊費用	(8,648)	(29,791)	(4,201)	(42,640)
淨兌換差額	<u>5,356</u>	<u>-</u>	<u>66</u>	<u>5,422</u>
12月31日	<u>\$ 358,334</u>	<u>\$ 448,456</u>	<u>\$ 12,644</u>	<u>\$ 819,434</u>
12月31日				
成本	\$ 393,126	\$ 562,292	\$ 16,859	\$ 972,277
累計折舊	(34,792)	(113,836)	(4,215)	(152,843)
	<u>\$ 358,334</u>	<u>\$ 448,456</u>	<u>\$ 12,644</u>	<u>\$ 819,434</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租賃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總額	\$ 368,394	\$ 474,09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表列「租賃負債-流動」)	(26,106)	(31,259)
	<u>\$ 342,288</u>	<u>\$ 442,834</u>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936	\$ 9,03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7,711	8,180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7	32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4,279 及 \$48,050。

(六) 無形資產

112年					
	商譽	特許權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68,789	\$ 967,878	\$ 85,856	\$ 2,804	\$ 1,225,327
累計攤銷	<u>-</u>	<u>(356,423)</u>	<u>(5,725)</u>	<u>(1,467)</u>	<u>(363,615)</u>
	<u>\$ 168,789</u>	<u>\$ 611,455</u>	<u>\$ 80,131</u>	<u>\$ 1,337</u>	<u>\$ 861,712</u>
12月31日	\$ 168,789	\$ 611,455	\$ 80,131	\$ 1,337	\$ 861,712
增添	-	-	-	10,039	10,039
除帳-成本	-	-	-	(75)	(75)
除帳-累計攤銷	-	-	-	75	75
本期移轉(註)	-	-	-	7,427	7,427
攤銷費用	-	(56,639)	(5,722)	(2,107)	(64,468)
淨兌換差額	(3,104)	(7,044)	-	7	(10,141)
12月31日	<u>\$ 165,685</u>	<u>\$ 547,772</u>	<u>\$ 74,409</u>	<u>\$ 16,703</u>	<u>\$ 804,569</u>
12月31日					
成本	\$ 165,685	\$ 967,878	\$ 85,856	\$ 20,195	\$ 1,239,614
累計攤銷	<u>-</u>	<u>(420,106)</u>	<u>(11,447)</u>	<u>(3,492)</u>	<u>(435,045)</u>
	<u>\$ 165,685</u>	<u>\$ 547,772</u>	<u>\$ 74,409</u>	<u>\$ 16,703</u>	<u>\$ 804,569</u>
111年					
	商譽	特許權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66,336	\$ 964,339	\$ -	\$ 1,319	\$ 1,131,994
累計攤銷	<u>-</u>	<u>(300,218)</u>	<u>-</u>	<u>(655)</u>	<u>(300,873)</u>
	<u>\$ 166,336</u>	<u>\$ 664,121</u>	<u>\$ -</u>	<u>\$ 664</u>	<u>\$ 831,121</u>
12月31日	\$ 166,336	\$ 664,121	\$ -	\$ 664	\$ 831,121
增添	-	-	85,856	1,981	87,837
除帳-成本	-	-	-	(496)	(496)
除帳-累計攤銷	-	-	-	496	496
攤銷費用	-	(59,173)	(5,725)	(1,308)	(66,206)
淨兌換差額	2,453	6,507	-	-	8,960
12月31日	<u>\$ 168,789</u>	<u>\$ 611,455</u>	<u>\$ 80,131</u>	<u>\$ 1,337</u>	<u>\$ 861,712</u>
12月31日					
成本	\$ 168,789	\$ 967,878	\$ 85,856	\$ 2,804	\$ 1,225,327
累計攤銷	<u>-</u>	<u>(356,423)</u>	<u>(5,725)</u>	<u>(1,467)</u>	<u>(363,615)</u>
	<u>\$ 168,789</u>	<u>\$ 611,455</u>	<u>\$ 80,131</u>	<u>\$ 1,337</u>	<u>\$ 861,712</u>

註：本期移轉請詳附註六(二十八)說明。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62,383	\$ 65,307
營業費用	2,085	899
	<u>\$ 64,468</u>	<u>\$ 66,206</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參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營化公開招標，以 \$1,116,392 取得該公司位於彰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之所有廠房、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特許權等，此特許權係以經濟部第 10120426390 號函核准本公司進行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之處理。本公司以取得廠房、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公允價值 \$617,976 作為取得成本，另外特許權之公允價值計 \$498,416，該特許權係依其生產數量法攤銷。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2 月取得日照磐岳 90% 股權，根據收購價格分攤報告進行無形資產價值分析所辨識之特許權公允價值計人民幣 107,257 仟元(折合新台幣 469,479 仟元)，該特許權係依其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4. 本集團為擴大經營規模，於民國 111 年 1 月與兩家廢棄物清運廠商簽訂合約，取得其客戶名單，合約總價金為 \$90,257，本集團依約分 5~9 年按月支付價金，合約總價金按有效利息折現之現值入帳金額計 \$85,856，該客戶關係依剩餘經濟效益年限採直線法分 15 年攤銷。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97,831	\$ 92,682
預付設備款	44,787	32,767
其他	117,438	47,276
	<u>\$ 260,056</u>	<u>\$ 172,725</u>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0,000	1.95%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信用借款	39,652	1.95%~4.20%	無
	<u>\$ 79,652</u>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0,000	1.85%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信用借款	32,090	1.95%~4.20%	無
	<u>\$ 72,090</u>		

(九)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4,261	\$ 199,32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56,613	97,725
應付設備款	176,072	236,369
其他	177,617	135,332
	<u>\$ 534,563</u>	<u>\$ 668,750</u>

(十)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714,907	\$ 1,185,597
銀行信用借款	2,550,000	3,650,000
	<u>3,264,907</u>	<u>4,835,597</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90,706)	(245,694)
	<u>\$ 3,174,201</u>	<u>\$ 4,589,903</u>

利率區間 1.70%~2.30% 1.50%~2.18%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4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至 114 年 9 月 29 日，授信總額度計\$1,20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數動用。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青新及孫公司良衛及正新每 6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合計應維持\$150,000 以上，貸放後每半年檢視一次，倘未達成，利率改依原准利率再加 0.05%計收。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 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10 年 8 月 29 日至 115 年 8 月 29 日，授信總額度計\$300,000，另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7 月 27 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新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9 月 29 日，授信總額度計\$30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數動用。承諾事項如下：本公司每 3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合計應維持\$8,000 以上，貸放後每 3 個月檢視一次，倘未達成，利率改依原准利率再加 0.39%計收。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4 月 9 日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11 年 5 月 13 日至 113 年 5 月 13 日，授信總額度計\$200,000，並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4 日全數償還，另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7 日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新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12 年 5 月 16 日至 114 年 5 月 16 日，授信總額度計\$20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動用。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應維持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300%、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 15 倍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2,000,000，前述有形淨值之計算係指股東權益減除無形資產淨值。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3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11 月 15 日，授信總額度計\$500,000，

另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更新前述授信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至 114 年 10 月 27 日，授信總額度計 \$80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借款額度計 \$700,000。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青新及孫公司良衛及正新每 6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合計應維持 \$50,000 以上，倘未達成，利率改依原准利率再加 0.05% 計收。

5. 本集團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北京潤泰、宿遷潤泰、廊坊潤泰、運城潤泰及日照磐岳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提撥比率皆為 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0,218 及 \$44,550。

(十二) 負債準備

	112年	111年
1月1日餘額	\$ 33,919	\$ 169,032
本期新增	46,891	26,439
本期實現	(7,431)	(161,552)
12月31日餘額	\$ 73,379	\$ 33,919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	\$ 752	\$ 8,184
非流動	\$ 72,627	\$ 25,735

本集團認列之負債準備係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說明如下：

1. 本集團對位於彰化濱海工業區、山西運城聞喜經濟技術開發區及江蘇泗陽經濟開發區—省級開發區廢棄物處理廠之掩埋場負有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集團認列之成本分別為 \$46,891 及 \$10,585，該負債準備部分將於未來 1 年內陸續發生。

2. 本集團對所收受之廢棄物存有妥善掩埋之義務，故依預期發生之掩埋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集團認列之成本分別為 \$0 及 \$15,854，該掩埋成本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陸續實現，故將相關負債準備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累計折舊，金額計 \$141,264。

(十三)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遞延收入：		
北京潤泰	\$ 24,001	\$ 27,118
運城潤泰	63,110	70,136
小計	87,111	97,254
長期應付款：		
長期應付款	57,423	73,84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5,613)	(15,358)
未實現利息費用	(2,032)	(3,090)
小計	39,778	55,392
存入保證金	20,733	22,766
合計	\$ 147,622	\$ 175,412

1. 遞延收入

- (1)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北京潤泰原於北京永樂經濟開發區設立醫療廢棄物處理廠。民國 99 年依照北京市政府因整體都市規劃及環保考量，要求遷廠至通州區三堡村東地區。拆遷補償款超過土地及廠房公允價值之部分，係北京政府補助北京潤泰於通州地區繼續經營同樣業務之補助款，其相關利益共計人民幣 12,102 仟元(約為新台幣 58,757 仟元)應予遞延，並自 102 年起分 20 年平均攤銷，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攤銷人民幣 6,555 仟元(約為新台幣 28,811 仟元)。
- (2) 本公司之孫公司運城潤泰於民國 108 年與聞喜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簽訂投資協議，依據工業企業優惠扶持政策，雙方協議運城潤泰投資當地工業固廢資源化利用與處置項目規模超過美金 35,000 仟元，並經審核通過後給予投資獎勵金，運城潤泰於民國 110 年 2 月取得前述之獎勵金共計人民幣 15,911 仟元(約為新台幣 69,117 仟元)，並依投資項目之主要營業設備啟用日起分 10 年平均攤銷，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攤銷人民幣 1,326 仟元(約為新台幣 5,827 仟元)。

2. 長期應付款

本集團為擴大經營規模，於民國 111 年 1 月與兩家廢棄物清運廠商簽訂合約取得無形資產，並按合約分 5~9 年按月支付價金，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8,500 仟股，並保留百分之十五由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本集團員工因而獲配 2,120 仟股之認股權，認購價格為每股 120 元，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總給與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6.16	2,120,000	無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 (2) 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使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計算每股公允價值，再輔以 Black-Schole-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市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6.16	\$ 139.7	\$ 120	23%	0.08年	-	1.02%	\$ 19.80

2. 民國 111 年度本集團之子公司青新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 (1) 本集團之子公司青新於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並保留百分之十五由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認購價格為每股 15 元，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總給與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1.8.5	1,500,000	無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 (2) 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使用股價盈餘比法，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計算每股公允價值，再輔以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淨值(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1.8.5	\$ 12.4	\$ 15	15.27%	2年	-	0.85%	\$ 0.35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41,976 及 \$525。

(十五)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實收資本額為 \$1,300,000，分為 13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111,500仟股	111,500仟股
現金增資	18,500仟股	-
12月31日	130,000仟股	111,500仟股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總股數 18,500 仟股，發行總面額 \$185,000，每股認購價格新台幣 120 元，總價計 \$2,220,000 (含發行成本 \$6,025)，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7 月 12 日，業已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 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六)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12年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 有權權益變動數		其他一股東逾時 效未領取之股利	
	帳面價值差額	合計	員工認股權	合計	合計	合計
1月1日	\$ 452,500	\$ -	\$ 10,790	\$ -	\$ 716	\$ 464,006
現金增資	2,028,975	-	-	-	-	2,028,975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員工執行認 股權	-	-	-	41,976	-	41,976
非控制權益 增減	41,976	-	(41,976)	-	-	-
	-	23,863	-	-	-	23,863
12月31日	\$ 2,523,451	\$ 23,863	\$ 10,790	\$ -	\$ 716	\$ 2,558,820

	111年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 有權權益變動數		其他一股東逾時 效未領取之股利	
	帳面價值差額	合計	員工認股權	合計	合計	合計
1月1日	\$ 452,500	\$ -	\$ 2,274	\$ -	\$ -	\$ 454,774
對子公司所 有權權益變 動	-	-	8,516	-	-	8,516
股東逾時效 未領取之股 利	-	-	-	-	716	716
12月31日	\$ 452,500	\$ -	\$ 10,790	\$ -	\$ 716	\$ 464,006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6 日及 111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相關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6,129	\$ -	\$ 94,491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0,450)	-	17,393	-
現金股利	836,250	7.50	892,000	8.00
合計	<u>\$ 881,929</u>		<u>\$1,003,884</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0,85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9,713	-
現金股利	364,000	2.80
合計	<u>\$ 454,569</u>	

-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配發現金每股 1 元，計 \$130,000。

(十八)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3,256,897</u>	<u>\$ 3,843,429</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可按勞務及產品別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別及地理區域：

	台灣			中國		
112年度	廢棄物清運	廢棄物處理	其他	廢棄物處理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478,064	\$2,032,809	\$23,460	\$ 853,816	\$ 3,448	\$3,391,597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37,585)	(註)16,933	(14,048)	-	-	(134,70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340,479</u>	<u>\$2,049,742</u>	<u>\$ 9,412</u>	<u>\$ 853,816</u>	<u>\$ 3,448</u>	<u>\$3,256,897</u>

	台灣			中國		
111年度	廢棄物清運	廢棄物處理	其他	廢棄物處理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445,952	\$2,457,842	\$12,074	\$1,004,675	\$103,920	\$4,024,463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30,881)	-	(10,514)	-	(39,639)	(181,034)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315,071</u>	<u>\$2,457,842</u>	<u>\$ 1,560</u>	<u>\$1,004,675</u>	<u>\$ 64,281</u>	<u>\$3,843,429</u>

註：係內部交易產生之銷貨折讓。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另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負債分別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151,090	\$ 237,650	\$ 174,675
合約負債—非流動	<u>13,757</u>	<u>12,918</u>	<u>2,547</u>
	<u>\$ 164,847</u>	<u>\$ 250,568</u>	<u>\$ 177,222</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u>\$ 222,560</u>	<u>\$ 174,044</u>

3. 本集團隨著已完成各家委託處理之廢棄物數量乘以合約單價開立帳單金額，並將有權開立帳單之金額認列收入，因採用該實務權宜作法，無須揭露該等類型合約之剩餘履約義務。

(十九)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330	\$ 3,6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u>3,681</u>	<u>3,621</u>
合計	<u>\$ 11,011</u>	<u>\$ 7,258</u>

(二十)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10,773	\$ 3,632
出售廢料收入	<u>4,598</u>	<u>4,361</u>
其他收入	<u>30,319</u>	<u>7,634</u>
合計	<u>\$ 45,690</u>	<u>\$ 15,627</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9,212)	\$ 25,1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056)	(1,042)
其他損失	(3,417)	(9,272)
合計	<u>(\$ 39,685)</u>	<u>\$ 14,824</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7,885	\$ 64,977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7,936	9,039
長期應付款利息費用	1,060	1,311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3,710)	-
財務成本	<u>\$ 73,171</u>	<u>\$ 75,327</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949,475	\$ 931,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99,608	447,407
消耗品	261,006	255,624
修繕費	169,207	160,896
水電瓦斯費	135,592	124,776
處理費	122,528	231,637
攤銷費用	64,468	66,20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40,192	42,6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285	3,523
存貨之變動	11,184	61,059
其他費用	387,644	362,777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2,654,189</u>	<u>\$ 2,688,095</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716,679	\$ 757,70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1,976	525
勞健保費用	63,888	58,669
退休金費用	50,218	44,550
董事酬金	14,670	14,994
其他用人費用	62,044	55,110
	<u>\$ 949,475</u>	<u>\$ 931,55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7%，董事酬勞不高於 1.4%。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8,682 及 \$81,829；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990 及\$14,788，前述董事酬勞帳列員工福利費用項下之董事酬金。

民國 112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 7%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一致，前述員工酬勞將以現金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81,829 及 \$14,788，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於民國 112 年 6 月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0,039	\$ 203,35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1,053)	11,315
當期所得稅總額	158,986	214,67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7,665)	44,231
遞延所得稅總額	(37,665)	44,231
所得稅費用	<u>\$ 121,321</u>	<u>\$ 258,90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28,201	\$ 260,989
之所得稅(註)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		
評估變動	-	6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5,593)	(24,006)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損	89,026	7,06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2,189	68,72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1,053)	11,315
高新企業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1,449)	(65,182)
所得稅費用	<u>\$ 121,321</u>	<u>\$ 258,905</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計算。

3.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11	\$ 311,337	\$ 311,337	\$ 311,337		116(註1)
112	245,821	245,821	245,821		117(註1)
112	3,670	3,670	3,670		122(註2)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11	\$ 274,884	\$ 274,884	\$ 274,884		116(註1)

註1：中國子公司—日照磐岳、宿遷潤泰及運城潤泰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虧損扣抵使用年限為5年。

註2：臺灣子公司—環新依據中華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規定，虧損扣抵使用年限為10年。

4.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復育成本準備	\$ 6,783	\$ 402	\$ -	\$ 7,18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62	-	762
未實現費用預估數	3,139	(2,641)	-	49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	(11)	-	-
遞延收入	17,534	(1,457)	(300)	15,777
小計	27,467	(2,945)	(300)	24,2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143,244)	31,781	-	(111,463)
攤銷費用	(102,438)	7,857	1,761	(92,820)
折舊費用	(4,673)	935	71	(3,667)
未實現兌換利益	(52)	37	-	(15)
小計	(250,407)	40,610	1,832	(207,965)
合計	(\$ 222,940)	\$ 37,665	\$ 1,532	(\$ 183,743)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復育成本準備	\$ 8,724	(\$ 1,941)	\$ -	\$ 6,783
掩埋負債準備	25,082	(25,082)	-	-
未實現費用預估數	4,337	(1,198)	-	3,1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40	(29)	-	11
遞延收入	17,279	-	255	17,534
小計	55,462	(28,250)	255	27,4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118,471)	(24,773)	-	(143,244)
攤銷費用	(108,716)	7,905	(1,627)	(102,438)
折舊費用	(5,528)	939	(84)	(4,673)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2)	-	(52)
小計	(232,715)	(15,981)	(1,711)	(250,407)
合計	(\$ 177,253)	(\$ 44,231)	(\$ 1,456)	(\$ 222,940)

5. 北京潤泰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企業，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相關規定，符合從事環境保護及節能節水項目之企業可享有減徵所得稅之優惠。北京潤泰二期廠設備因符合前述減徵所得稅之優惠，並於民國 109 年度開始使用前述減徵所得稅之優惠。

6. 日照磐岳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企業，依據當地相關規定，可享有第 1 年至第 3 年免繳，第 4 年至第 6 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日照磐岳於民國 108 年度開始使用前述免稅權利。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六) 非控制權益

1. 非控制權益明細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242,483	\$ 104,280
本期淨利(損)	16,675 (	2,476)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641)	971
取得現金股利減少數	(18,757)	(2,301)
非控制權益淨變動數	16,746	150,52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462 (	8,516)
12月31日	\$ 258,968	\$ 242,483

2. 處分子公司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8 日出售子公司青新 2.7%股權，對價為 \$43,071。青新公司非控制權益於出售日之帳面金額為 \$193,873，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19,208，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23,863。民國 112 年度青新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度
自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 43,071
處分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19,208)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3,863

3.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新於民國 111 年 8 月 29 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使得對青新之綜合持股自 91.65%降至 68.74%。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三)。民國 111 年度青新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度
現金	\$ 150,000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141,484)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 8,516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08,557	120,203	\$ 3.4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08,557	120,20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3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08,557	120,639	\$ 3.39

	111年度		
	稅後金額	期末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861,287	111,500	\$ 7.7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861,287	111,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6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61,287	112,066	\$ 7.69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1)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99,986	\$ 1,004,56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6,369	139,26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76,072)	(236,369)
本期支付現金	\$ 860,283	\$ 907,460
	112年度	111年度
(2)購置無形資產	\$ 10,039	\$ 87,837
加：期初長期應付款—流動	15,358	-
加：期初長期應付款—非流動	55,392	-
減：期末長期應付款—流動	(15,613)	(15,358)
減：期末長期應付款—非流動	(39,778)	(55,392)
本期支付現金	\$ 25,398	\$ 17,087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1)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860	\$ 138,499
(2)預付款項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685
(3)存貨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738	\$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	\$ 57,337	\$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無形資產	\$ 5,428	\$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預付款項	\$ 320	\$ -
(7)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		
無形資產	\$ 1,999	\$ -
(8)負債準備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下之累計折舊	\$ -	\$ 141,264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流動及非流動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2,090	\$ -	\$ 474,093	\$ 75,130	\$ 4,835,597	\$ 5,456,91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073	-	(28,555)	(26,340)	(1,570,690)	(1,617,512)
非現金支付之增添數	-	-	843	-	-	843
非現金收付之減少數	-	-	(77,953)	-	-	(77,953)
淨兌換差額	(511)	-	(34)	(1,023)	-	(1,568)
12月31日	\$ 79,652	\$ -	\$ 368,394	\$ 47,767	\$ 3,264,907	\$ 3,760,720

	111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流動及非流動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4,000	\$ 99,979	\$ 493,544	\$ 54,451	\$ 4,289,408	\$ 4,981,38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8,090	(100,000)	(30,799)	20,686	546,189	464,166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變動數	-	21	-	-	-	21
非現金支付之增添數	-	-	11,280	-	-	11,280
淨兌換差額	-	-	68	(7)	-	61
12月31日	\$ 72,090	\$ -	\$ 474,093	\$ 75,130	\$ 4,835,597	\$ 5,456,91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林隆偉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張財榮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張永典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張麗月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潤泰精材)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上新環保工程公司(上新環保)	其他關係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401	\$ 457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460	-
合計	\$ 1,861	\$ 457

本集團商品及勞務銷售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收款條件為40天。

2. 營業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清運成本		
潤泰精材	\$ 3,116	\$ 2,384
勞務成本		
其他關係人	1,524	-
合計	\$ 4,640	\$ 2,384

本集團清運及勞務成本係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由雙方另行議定。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47	\$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潤泰精材	\$ 168	\$ 657
其他關係人	200	-
	\$ 368	\$ 657

5.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主要管理階層－林隆偉承租雲林縣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前述租賃依期間及折現率計算之現金給付價值為 \$1,46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累計折舊 \$584。

(2) 與上述租賃合約有關之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總額	\$ 887	\$ 1,17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租賃負債-流動」)	(292)	(288)
合計	<u>\$ 595</u>	<u>\$ 887</u>

(3) 與上述租賃合約有關之利息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u>\$ 11</u>	<u>\$ 15</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351	\$ 79,007
退職後福利	1,322	1,200
股份基礎給付	6,752	-
	<u>\$ 81,425</u>	<u>\$ 80,207</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6,561	\$ 505,139	擔保借款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000	履約保證金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886	24,382	履約保證金
	<u>\$ 513,447</u>	<u>\$ 534,52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五)、(六)及(十)之外，其餘如下所述：

1.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北京潤泰自民國 102 年起接受北京市政府之委託處理醫療廢棄物，委託處理之價格需依北京市環保局參酌各項處理成本等因素後審定，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收入人民幣 47,109 仟元及 53,619 仟元。

自民國 106 年起本公司之曾孫公司北京潤泰針對醫療廢棄物開始自行清運及處理，於民國 109 年 3 月起獲北京市環境局批准一體適用上述委託處理價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相關收入人民幣 87,963 仟元及 156,949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8 日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位於彰化縣彰化濱海工業區線西鄉西興段土地，租賃期間自民國 107 年 2 月 10 日至民國 127 年 2 月 9 日止，共計 20 年，租賃期間僅得使用契約土地作為興建、營運綜合處理中心之用，並於簽定日起計付地租，以 1 月為期每年計付 12 次，每期地租按當期公告現值 1% 計算。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與彰化縣伸港鄉公所及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簽訂營運期間回饋金契約書，契約期間自簽訂日起至彰濱廠結束營運日止。回饋金係按彰濱廠實際完成處理廢棄物噸數，乘以每噸回饋單價計算，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營業成本 \$11,592 及 \$12,420。
4.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新為擴大經營規模，於民國 110 年 11 月與廢棄物清運廠商簽訂合約，取得其客戶名單，並依合約分 9 年按月支付價金，因計價方式需考量經營成果並依一定比例計算，故屬變動對價，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營業成本 \$1,660 及 \$3,069。
5.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簽訂而未完工之重大發包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合約總價分別計 \$2,105,808 及 \$2,924,877，已依約支付 \$1,561,064 及 \$2,493,148，餘款將依工程進度付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七)4。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一定比率以下。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3,344,559	\$ 4,907,68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59,069)	(874,081)
債務淨額	2,585,490	4,033,606
總權益	5,267,315	3,448,420
總資本	\$ 7,852,805	\$ 7,482,026
負債資本比率	33%	54%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59,069	\$ 874,0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9,086	362,145
應收票據	28,979	51,20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45,232	480,173
其他應收款	3,027	3,1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30	24,626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97,831	92,682
	<u>\$ 1,650,354</u>	<u>\$ 1,888,015</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9,652	\$ 72,090
應付票據	10,342	3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9,393	170,341
其他應付款	534,563	668,75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264,907	4,835,597
長期應付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55,391	70,750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47,767	75,130
	<u>\$ 4,122,015</u>	<u>\$ 5,892,696</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 368,394</u>	<u>\$ 474,093</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並未承作衍生工具。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036	30.71	\$ 799,566
人民幣：新台幣	182,547	4.33	790,429
美金：人民幣	770	7.10	23,64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25,800	7.10	792,318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039	30.71	\$ 799,658
人民幣：新台幣	185,728	4.41	819,060
美金：人民幣	770	6.96	23,64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25,800	6.96	792,318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兌換損失\$29,212 及兌換利益\$25,138。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996
人民幣：新台幣	1%		7,904
美金：人民幣	1%		2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7,923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997
人民幣：新台幣	1%		8,191
美金：人民幣	1%		2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7,923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投資暴險於價格風險之權益工具。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當新台幣及美元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6,119 及 \$38,68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等之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品質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收款型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451。
- H. 本集團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及燈號及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綜合領先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天 (含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8%	79%~100%	99.63%~100%	97.68%~100%	
帳面金額總額	\$ 572,805	\$ 4,178	\$ 3,613	\$ 9,920	\$ 590,516
備抵損失	\$ 363	\$ 2,917	\$ 3,355	\$ 9,917	\$ 16,552
				逾期91天 (含以上)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	87.38%~100%	90.05%~100%	94.69%~100%	
帳面金額總額	\$ 531,533	\$ 371	\$ 772	\$ 4,110	\$ 536,786
備抵損失	\$ 319	\$ 227	\$ 759	\$ 4,103	\$ 5,408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	\$ 31	\$ 5,377	\$ 5,408
提列減損損失	33	30,021	30,054
減損損失迴轉	(40)	(16,729)	(16,76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1,867)	(1,867)
匯率影響數	-	(274)	(274)
12月31日	<u>\$ 24</u>	<u>\$ 16,528</u>	<u>\$ 16,552</u>

	111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	\$ 5	\$ 1,863	\$ 1,868
提列減損損失	26	4,930	4,956
減損損失迴轉	-	(1,433)	(1,433)
匯率影響數	-	17	17
12月31日	<u>\$ 31</u>	<u>\$ 5,377</u>	<u>\$ 5,408</u>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提列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損失分別為 \$13,285 及 \$3,523，均由客戶合約所產生。

J.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超過三個月到期及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期存款，因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438,618	\$ 3,014,950
一年以上到期	1,400,000	737,500
	<u>\$ 3,838,618</u>	<u>\$ 3,752,450</u>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9,652	\$ -	\$ -
應付票據	10,342	-	-
應付帳款	129,025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8	-	-
其他應付款	534,563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註)	32,712	62,691	322,31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註)	143,404	3,210,115	5,646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註)	16,417	29,565	11,44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2,090	\$ -	\$ -
應付票據	38	-	-
應付帳款	169,684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57	-	-
其他應付款	668,750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註)	39,790	75,833	426,68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註)	325,681	4,486,052	189,746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註)	16,417	31,202	26,222

註：該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金融負債及長期借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及五。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勞務及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評估部門績效；本集團目前著重於清運及處理廢棄物之業務，其餘之經營結果係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項下。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除海外營運部門之退休金係依當地政府相關就業法令提撥退休金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2. 本集團係以部門收入及營業淨利予以衡量，以作業評估績效之基礎，並已消除部門間交易之影響。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清 運	處 理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總 計
外部客戶收入	\$ 340,479	\$ 2,903,558	\$ 12,860	\$ -	\$ 3,256,897
部門間交易	137,585	(16,933)	14,048	(134,700)	-
部門收入	<u>\$ 478,064</u>	<u>\$ 2,886,625</u>	<u>\$ 26,908</u>	<u>(\$ 134,700)</u>	<u>\$ 3,256,897</u>
部門淨利	<u>\$ 131,553</u>	<u>\$ 328,722</u>	<u>(\$ 2,705)</u>	<u>\$ 88,983</u>	<u>\$ 546,553</u>
部門資產	<u>\$ 1,098,671</u>	<u>\$ 14,017,031</u>		<u>(\$ 4,744,577)</u>	<u>\$ 10,371,125</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 38,231</u>	<u>\$ 501,569</u>	<u>\$ -</u>	<u>\$ -</u>	<u>\$ 539,800</u>
攤銷費用	<u>\$ 6,576</u>	<u>\$ 57,892</u>	<u>\$ -</u>	<u>\$ -</u>	<u>\$ 64,468</u>

	111年度				
	清 運	處 理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總 計
外部客戶收入	\$ 315,071	\$ 3,462,517	\$ 65,841	\$ -	\$ 3,843,429
部門間交易	130,881	-	50,153	(181,034)	-
部門收入	<u>\$ 445,952</u>	<u>\$ 3,462,517</u>	<u>\$ 115,994</u>	<u>(\$ 181,034)</u>	<u>\$ 3,843,429</u>
部門淨利	<u>\$ 111,431</u>	<u>\$ 1,156,536</u>	<u>\$ 47,997</u>	<u>(\$ 198,248)</u>	<u>\$ 1,117,716</u>
部門資產	<u>\$ 1,051,475</u>	<u>\$ 14,406,202</u>	<u>\$ -</u>	<u>(\$ 4,936,767)</u>	<u>\$ 10,520,910</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 29,248</u>	<u>\$ 460,799</u>	<u>\$ -</u>	<u>\$ -</u>	<u>\$ 490,047</u>
攤銷費用	<u>\$ 7,249</u>	<u>\$ 58,957</u>	<u>\$ -</u>	<u>\$ -</u>	<u>\$ 66,206</u>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業務活動之收入及營業淨利為基礎，故無需調節至部門損益。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1. 本集團主要經營清運、處理及焚化醫療事業廢棄物、一般事業廢棄物、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環境工程顧問及塑膠建材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上述(三)所列之部門收入指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及其他收入。但部門收入不包括與部門無關之公司一般收入。
2. 外部客戶收入餘額明細同上述(三)部門收入資訊。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2,399,633	\$ 3,903,653	\$ 2,774,473	\$ 4,019,352
大陸	<u>857,264</u>	<u>4,558,703</u>	<u>1,068,956</u>	<u>4,298,453</u>
合計	<u>\$ 3,256,897</u>	<u>\$ 8,462,356</u>	<u>\$ 3,843,429</u>	<u>\$ 8,317,805</u>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及民國 111 年度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收入達本集團收入 10% 以上者。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質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1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1,057,753	\$ 1,022,371	\$ 1,022,371	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4,199,182	\$ 4,199,182	註9、註12
1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94,580	184,260	116,698	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4,199,182	4,199,182	註9、註13
1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37,850	414,585	414,585	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4,199,182	4,199,182	註9、註14
2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54,670	346,160	294,236	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509,087	1,018,174	註10、註15
2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34,199	151,445	151,445	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509,087	1,018,174	註10、註16
2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88,670	86,540	69,232	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509,087	1,018,174	註10、註1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其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其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10：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其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其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11：前述淨值以該公司最近期併入合併財務報告時經會計師核閱後之淨值為依據。

註12：期末餘額為美元8,500千元及人民幣175,950千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30.71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3：期末餘額為美元6,000千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30.71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4：期末餘額為美元13,500千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30.71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5：期末餘額為人民幣80,000千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4.327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6：期末餘額為人民幣35,000千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4.327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7：期末餘額為人民幣20,000千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4.327換算新台幣金額。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金額	金額						
0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	\$ 2,003,339	\$ 172,685	\$ 43,270	\$ -	\$ -	-	0.86%	\$ 5,008,347	Y	N	Y	註8
0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	2,003,339	66,445	43,270	28,652	-	-	0.86%	5,008,347	Y	N	Y	註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連帶擔保。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2年8月至112年12月	\$ 625,400	\$ 265,380	甲頂營造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市場價格行情	營運需求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2年8月至112年12月	163,600	49,080	陽信營造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市場價格行情	營運需求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2年8月至112年12月	85,833	85,639	非關係人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市場價格行情	營運需求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子公司	\$	註3	\$	-	\$	36,529	\$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註4		-		-	-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22,371	註4		-		-	-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4,585	註4		-		-	-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4,667	註5		-		-	-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7,974	註5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百計算之。

註3：主係依合約計費條件向客戶指定付款之清運公司請款，故該款項帳列應收帳款。

註4：主係資金貸與實際動支金額。

註5：主係資金貸與實際動支金額及應收利息。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107,041	註8
		良衛環境工程(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6,158	註8
1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3	清運收入	88,367	註5
		良衛環境工程(股)公司	4	清運收入	6,708	註5
2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1,022,371	註6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414,585	註6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5	其他應收款	116,698	註6
3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6	清運收入	24,429	註5
4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6	清運收入	24,789	註5
5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304,667	註7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157,974	註7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71,101	註7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7	應收帳款	6,387	註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孫公司。

(4) 子公司對曾孫公司。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6) 曾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交易金額達\$6,000者，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5：關係人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註6：係資金貸與。

註7：係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款。

註8：係依廢棄物委託處理合約指定由清運公司所代收之款項，故帳列應收帳款。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雲林縣	醫療廢棄物 之清除業務	\$ 288,534	\$ 300,331	26,415,300	66.04	\$ 104,533	\$ 69,923	子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英屬維 京群島	控股公司	3,858,466 (USD 125,642仟元)	3,858,466 (USD 125,642仟元)	126,100,000	100.00	(158,906)	(158,906)	"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桃園縣	醫療廢棄物 之清除業務	64,041	64,041	5,500,000	100.00	27,521	-	孫公司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台南市	醫療廢棄物 之清除業務	34,357	34,357	2,000,000	100.00	15,883	-	"
	環新精密(股)公司	雲林縣	建材原料 製造	20,000	20,000	2,000,000	66.67	(3,670)	-	"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Arise Profits Ltd.	英屬維 京群島	投資業務	998,996 (USD 32,530仟元)	998,996 (USD 32,530仟元)	44,650,000	100.00	(132,929)	-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末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匯出	收回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 1,671,624 (USD 53,950仟元)	(2)	\$ 249,427 (USD 8,122仟元)	\$ -	\$ -	\$ -	249,427 (USD 8,122仟元)	132,853	100.00	\$ 132,853	\$ 2,545,435	\$ -	註2(2)B、註3及註7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477,974 (USD 15,000仟元)	(2)	460,650 (USD 15,000仟元)	-	-	-	460,650 (USD 15,000仟元)	39,830	100.00	(39,830)	317,321	-	註2(2)B、註4及註5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45,237 (USD 1,500仟元)	(2)	46,065 (USD 1,500仟元)	-	-	-	46,065 (USD 1,500仟元)	5,094	100.00	5,094	37,430	-	註2(2)B及註6
連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616,214 (USD 20,000仟元)	(2)	614,200 (USD 20,000仟元)	-	-	-	614,200 (USD 20,000仟元)	93,034	100.00	(93,034)	347,287	-	註2(2)B、註4及註5
日照譽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306,390 (RMB 70,000仟元)	(2)	794,437 (RMB 183,600仟元)	-	-	-	794,437 (RMB 183,600仟元)	140,872	90.00	(150,519)	449,709	-	註2(2)B、註4及註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傳額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其它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C.依據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係透過Full Giant Resources Ltd.投資Arise Profits Ltd.再投資。

註4：係透過Full Giant Resources Ltd.投資Arise Profits Ltd.，再投資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5：為因應營運績效、降低管理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之目的，將Full Giant Resources Ltd.所持有之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日照譽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連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連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日照譽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

註6：係透過Full Giant Resources Ltd.投資。

註7：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12年3月完成盈餘轉增實計美元21,420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 濟部投資審 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北京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249,427 (USD 8,122仟元)	\$1,656,805 (USD 53,950仟元)	(註8)
江蘇宿遷潤泰環 保科技有限公司	\$460,650 (USD 15,000仟元)	\$460,650 (USD 15,000仟元)	(註8)
廊坊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46,065 (USD 1,500仟元)	\$614,200 (USD 20,000仟元)	(註8)
連城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614,200 (USD 20,000仟元)	\$614,200 (USD 20,000仟元)	(註8)
日照魯岳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794,437 (RMB 183,600仟元)	\$794,437 (RMB 183,600仟元)	(註8)

註8：依據經濟部投資審會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本公司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證書，故不在此限。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370,156	25.66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43,750	7.41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249 號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廢棄物處理收入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營業收入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主要為廢棄物處理收入，民國 112 年度廢棄物處理收入為新台幣 2,032,809 仟元，占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 100%，而廢棄物處理收入隨著已完成各家客戶委託之不同廢棄物處理程序(焚化、物化及固化)認列，處理價格與數量係依與各家客戶簽訂之合約及實際處理數量為收入計算基礎。因委託處理廢棄物之客戶及醫療院所家數眾多，且各家客戶委託處理之種類、數量、程序及其計費方式亦不同，相關報表資訊之處理、記錄及維護之正確性依賴部分人工作業，易導致廢棄物處理收入計算不正確，因其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廢棄物處理收入之正確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公司營業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收入認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並確認符合所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
2. 瞭解廢棄物收取、管理及處理流程，並評估與測試其相關之內部控制，包括確認客戶委託數量、處理廠處理數量及外部清運公司清運數量係一致，以及檢查處理廠每日實際處理數量係與其提供之處理日報表數量一致。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計算收入之報表資訊其正確性，包括抽查該報表資訊中計費項目與計費數量明細分別核至實體合約內容及處理廠之處理日報表，以及驗算其計算之正確性，並確認與帳載收入相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資誠

6. 對於日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金連

黃金連



會計師

于智帆

于智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3 日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4,577	2	\$ 255,713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2,405	-	28,86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88,370	1	55,993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及十二(二)	120,463	1	125,29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631	-	22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6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6,016	1	89,51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92,478</u>	<u>5</u>	<u>555,604</u>	<u>6</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二)及八	12,675	-	12,73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4,624,345	50	4,811,473	5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3,482,190	38	3,103,034	3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338,186	4	442,518	5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177,223	2	202,28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7,185	-	9,04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98,382	1	92,38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740,186</u>	<u>95</u>	<u>8,673,480</u>	<u>94</u>
1XXX	資產總計		<u>\$ 9,232,664</u>	<u>100</u>	<u>\$ 9,229,084</u>	<u>100</u>

(續次頁)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	90	-	\$ 94 -
2150	應付票據			10,279	-	37 -
2170	應付帳款			75,238	1	103,312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68	-	657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88,489	3	352,80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3,225	1	40,72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752	-	8,18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		23,306	-	27,26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及八		90,000	1	245,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三)		20,791	-	47,11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62,338</u>	<u>6</u>	<u>825,194 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3,167,500	34	4,582,500 5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35,173	1	25,73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11,478	1	143,296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		330,828	4	428,422 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三)		17,000	-	18,0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661,979</u>	<u>40</u>	<u>5,197,953 56</u>
2XXX	負債總計			<u>4,224,317</u>	<u>46</u>	<u>6,023,147 6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300,000	14	1,115,000 1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558,820	27	464,006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736,071	8	649,942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986	1	106,43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63,169	5	936,541 1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15,699)	(	65,988)
3XXX	權益總計			<u>5,008,347</u>	<u>54</u>	<u>3,205,937 3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9,232,664</u>	<u>100</u>	\$ <u>9,229,084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032,809 100	\$ 2,497,6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二) (二十三)、七及 九	(1,080,772) (53)	(1,229,261) (49)
5900 營業毛利		952,037 47	1,268,423 51
營業費用	六(七)(二十二) (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36,379) (2)	(30,928) (1)
6200 管理費用		(267,179) (13)	(296,590)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2) -	(3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3,580) (15)	(327,557) (13)
6900 營業利益		648,457 32	940,866 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八)	1,609 -	545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15,849 1	3,4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81) -	1,543 -
7050 財務成本	六(六)(二十一)	(69,724) (4)	(72,277)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88,983) (4)	198,248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1,530) (7)	131,509 5
7900 稅前淨利		506,927 25	1,072,375 4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98,370) (5)	(211,088) (9)
8200 本期淨利		\$ 408,557 20	\$ 861,287 3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49,711) (2)	\$ 40,450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9,711) (2)	\$ 40,45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8,846 18	\$ 901,737 36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40	\$ 7.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39	\$ 7.6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方正



經理人：張方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國財
外務
營報
運表
換機
算構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506,927	\$ 1,072,3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六(二十二)及 十二(二) 22	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625)	(8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六(四) 88,983	(198,248)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二) 303,461	316,811
各項攤提	六(七)(二十二) 26,034	28,087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609)	(54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69,724	72,27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三) (二十三) 29,958	1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6,473	7,632
應收帳款	(32,414)	42,385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31	(3,625)
其他應收款	(267)	(5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	237
其他流動資產	13,499	(3,7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	(765)
應付票據	10,242	(16,681)
應付帳款	(28,074)	42,82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9)	657
其他應付款	(118,839)	(67,285)
其他流動負債	(92)	(221)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9,437	26,4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07,162	1,317,960
收取之股利	六(四) 41,243	25,255
收取之利息	1,471	457
支付之利息	(69,997)	(61,548)
支付之所得稅	(115,827)	(215,8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4,052	1,066,285

(續次頁)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2)	(\$ 3,95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84	4,72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584,591)	(479,2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81	1,687
存出保證金增加(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6,661)	(7,776)
存出保證金減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77	4,95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973)	(63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056)	(53,9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3,361)	(534,21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八)	-	(1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2,400,000	1,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3,970,000)	(422,500)
存入保證金增加(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八)	16,727	22,150
存入保證金減少(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43,960)	(4,96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數	六(二十八)	(25,390)	(26,77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836,250)	(892,000)
現金增資	六(十四)	2,213,975	-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六(四)	43,07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1,827)	(424,0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1,136)	107,9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5,713	147,7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4,577	\$ 255,71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 11 月 29 日在中華民國設立，原名「日友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0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

1. 醫療事業廢棄物之焚化處理；
2. 有害事業廢棄物、感染性醫療廢棄物、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等之處理；
3.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環境工程顧問；
4.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及
5.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

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子公司，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六)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2 年 ~ 55 年
機器設備	1 年 ~ 20 年
運輸設備	1 年 ~ 10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20 年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 無形資產

1. 特許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可處理數量攤銷。
2.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負債準備

1. 復育成本準備

經固化及掩埋處理廢棄物後，依廢棄物之物理特性對環境影響隨時間經過而自然減少，依經驗估列每噸處理廢棄物後對環境影響之廠區復育成本，每月依處理噸數乘上每噸估計復育成本提列廠區復育成本準備。

2. 掩埋負債準備

對所收受之廢棄物存有妥善掩埋之義務，每月依已處理噸數乘上每噸掩埋估計成本提列負債準備。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四)收入認列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廢棄物處理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處理之廢棄物數量乘以合約單價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286	\$ 285
支票存款	77	-
活期存款	204,214	255,428
	<u>\$ 204,577</u>	<u>\$ 255,71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質押擔保之現金依流動性將 \$12,431 及 \$12,493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六(二)及八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一年以上之定期存款依流動性將 \$244 及 \$244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44	\$ 244
質押定期存款	12,431	12,493
	<u>\$ 12,675</u>	<u>\$ 12,737</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u>\$ 182</u>	<u>\$ 317</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2,675 及 \$12,737。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4.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407	\$ 28,880
減：備抵損失	(2)	(17)
	<u>\$ 2,405</u>	<u>\$ 28,863</u>
應收帳款	\$ 88,441	\$ 56,027
減：備抵損失	(71)	(34)
	<u>\$ 88,370</u>	<u>\$ 55,99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而存入保證金分別為\$37,727 及\$64,960，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u>\$ 2,407</u>	<u>\$ 88,441</u>	<u>\$ 28,880</u>	<u>\$ 56,02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36,509 及\$98,403。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405 及\$28,863；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8,370 及\$55,993。

5. 有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列數	%	帳列數	%
子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青新)	\$ 425,163	66.04	\$ 403,674	68.74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Full Giant)	<u>4,199,182</u>	100.00	<u>4,407,799</u>	100.00
	<u>\$ 4,624,345</u>		<u>\$ 4,811,473</u>	

2.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青新	\$ 69,923	\$ 74,385
Full Giant	(158,906)	123,863
	(\$ 88,983)	\$ 198,248

3. 上開持股比例達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已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
4.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之說明。
5. 青新於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每股價格新台幣 15 元，認股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全數放棄青新該次現金增資認股之權利。青新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自 91.65% 下降為 68.74%，並認列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8,516。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 112 年 5 月 18 日提撥青新 1,080 仟股供承銷輔導券商認購，每股出售價格為新台幣 40 元，出售價款(扣除證券交易稅)共計 \$43,071。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為 66.04%，並認列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3,863。
7. Full Giant 為因應集團營運綜效、降低管理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之目的，將所持有之宿遷潤泰、運城潤泰及日照磐岳與孫公司 Arise 所持有之北京潤泰進行組織架構重組，並各自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進行股份轉換，由北京潤泰發行新股計 172,043,738 股，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 Full Giant 所持有之宿遷潤泰、運城潤泰全部股權及日照磐岳 80% 之股權。
8.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因投資子公司青新而獲配股利收入分別為 \$41,243 及 \$25,255。
9. 本公司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92,152	\$ 1,117,073	\$ 1,201,958	\$ 162,263	\$ 32,775	\$ 595,675	\$ 477,591	\$ 4,479,487
累計折舊	-	(251,288)	(636,501)	(78,426)	(26,603)	(383,635)	-	(1,376,453)
	<u>\$ 892,152</u>	<u>\$ 865,785</u>	<u>\$ 565,457</u>	<u>\$ 83,837</u>	<u>\$ 6,172</u>	<u>\$ 212,040</u>	<u>\$ 477,591</u>	<u>\$ 3,103,034</u>
1月1日	\$ 892,152	\$ 865,785	\$ 565,457	\$ 83,837	\$ 6,172	\$ 212,040	\$ 477,591	\$ 3,103,034
增添	-	7,439	15,658	2,944	911	5,106	586,192	618,250
處分成本	-	(4,521)	(5,988)	(5,316)	(903)	(3,742)	-	(20,470)
處分累計折舊	-	4,521	5,742	5,106	903	3,742	-	20,014
本期移轉-成本	-	7,346	14,663	778	159	572,463	(572,463)	22,946
折舊費用	-	(55,865)	(95,668)	(18,364)	(2,145)	(103,252)	-	(275,294)
利息費用資本化	-	-	-	-	-	-	13,710	13,710
12月31日	<u>\$ 892,152</u>	<u>\$ 824,705</u>	<u>\$ 499,864</u>	<u>\$ 68,985</u>	<u>\$ 5,097</u>	<u>\$ 686,357</u>	<u>\$ 505,030</u>	<u>\$ 3,482,190</u>
12月31日								
成本	\$ 892,152	\$ 1,127,337	\$ 1,226,291	\$ 160,669	\$ 32,942	\$ 1,169,502	\$ 505,030	\$ 5,113,923
累計折舊	-	(302,632)	(726,427)	(91,684)	(27,845)	(483,145)	-	(1,631,733)
	<u>\$ 892,152</u>	<u>\$ 824,705</u>	<u>\$ 499,864</u>	<u>\$ 68,985</u>	<u>\$ 5,097</u>	<u>\$ 686,357</u>	<u>\$ 505,030</u>	<u>\$ 3,482,190</u>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92,152	\$ 986,334	\$ 1,193,773	\$ 140,395	\$ 32,363	\$ 257,738	\$ 465,256	\$ 3,968,011
累計折舊	-	(203,025)	(540,064)	(65,506)	(25,462)	(148,753)	-	(982,810)
	<u>\$ 892,152</u>	<u>\$ 783,309</u>	<u>\$ 653,709</u>	<u>\$ 74,889</u>	<u>\$ 6,901</u>	<u>\$ 108,985</u>	<u>\$ 465,256</u>	<u>\$ 2,985,201</u>
1月1日	\$ 892,152	\$ 783,309	\$ 653,709	\$ 74,889	\$ 6,901	\$ 108,985	\$ 465,256	\$ 2,985,201
增添	-	7,091	8,428	20,599	366	9,210	448,261	493,955
處分成本	-	(6,112)	(21,785)	(3,982)	(920)	(2,292)	-	(35,091)
處分累計折舊	-	6,112	21,785	3,484	920	1,903	-	34,204
本期移轉-成本	-	129,760	21,542	5,251	966	331,019	(435,926)	52,612
本期移轉-累計折舊(註)	-	-	-	-	-	(141,264)	-	(141,264)
折舊費用	-	(54,375)	(118,222)	(16,404)	(2,061)	(95,521)	-	(286,583)
12月31日	<u>\$ 892,152</u>	<u>\$ 865,785</u>	<u>\$ 565,457</u>	<u>\$ 83,837</u>	<u>\$ 6,172</u>	<u>\$ 212,040</u>	<u>\$ 477,591</u>	<u>\$ 3,103,034</u>
12月31日	\$ 892,152	\$ 1,117,073	\$ 1,201,958	\$ 162,263	\$ 32,775	\$ 595,675	\$ 477,591	\$ 4,479,487
成本	-	(251,288)	(636,501)	(78,426)	(26,603)	(383,635)	-	(1,376,453)
累計折舊	<u>\$ 892,152</u>	<u>\$ 865,785</u>	<u>\$ 565,457</u>	<u>\$ 83,837</u>	<u>\$ 6,172</u>	<u>\$ 212,040</u>	<u>\$ 477,591</u>	<u>\$ 3,103,034</u>

註：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二)。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2年度	111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3,710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1.60%~2.35%	-

2.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之說明。

4.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期移轉數餘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七)之說明。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轉租、出借、頂讓及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承租之部分土地及房屋及建築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且並無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

3. 使用權資產之資訊如下：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550,796	\$ 6,031	\$ -	\$ 556,827
累計折舊	(113,006)	(1,303)	-	(114,309)
	<u>\$ 437,790</u>	<u>\$ 4,728</u>	<u>\$ -</u>	<u>\$ 442,518</u>
12月31日	\$ 437,790	\$ 4,728	\$ -	\$ 442,518
增添-新增租約	-	-	843	843
租賃負債重評估	(77,008)	-	-	(77,008)
折舊費用	(26,812)	(1,206)	(149)	(28,167)
12月31日	<u>\$ 333,970</u>	<u>\$ 3,522</u>	<u>\$ 694</u>	<u>\$ 338,186</u>
12月31日				
成本	\$ 473,788	\$ 6,031	\$ 843	\$ 480,662
累計折舊	(139,818)	(2,509)	(149)	(142,476)
	<u>\$ 333,970</u>	<u>\$ 3,522</u>	<u>\$ 694</u>	<u>\$ 338,186</u>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550,796	\$ 4,310	\$ 555,106
累計折舊	(83,981)	(3,475)	(87,456)
	<u>\$ 466,815</u>	<u>\$ 835</u>	<u>\$ 467,650</u>
1月1日	\$ 466,815	\$ 835	\$ 467,650
增添-新增租約	-	5,096	5,096
除帳-成本	-	(3,375)	(3,375)
除帳-累計折舊	-	3,375	3,375
折舊費用	(29,025)	(1,203)	(30,228)
12月31日	<u>\$ 437,790</u>	<u>\$ 4,728</u>	<u>\$ 442,518</u>
12月31日			
成本	\$ 550,796	\$ 6,031	\$ 556,827
累計折舊	(113,006)	(1,303)	(114,309)
	<u>\$ 437,790</u>	<u>\$ 4,728</u>	<u>\$ 442,518</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租賃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總額	\$ 354,134	\$ 455,68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租賃負債-流動」)	(23,306)	(27,267)
	<u>\$ 330,828</u>	<u>\$ 428,422</u>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730	\$ 8,80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15	1,454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4,535 及 \$37,033。

(七) 無形資產

	112年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98,416	\$ 1,099	\$ 499,515
累計攤銷	(296,710)	(521)	(297,231)
	<u>\$ 201,706</u>	<u>\$ 578</u>	<u>\$ 202,284</u>
1月1日	\$ 201,706	\$ 578	\$ 202,284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973	973
攤銷費用	(25,213)	(821)	(26,034)
12月31日	<u>\$ 176,493</u>	<u>\$ 730</u>	<u>\$ 177,223</u>
12月31日			
成本	\$ 498,416	\$ 2,072	\$ 500,488
累計攤銷	(321,923)	(1,342)	(323,265)
	<u>\$ 176,493</u>	<u>\$ 730</u>	<u>\$ 177,223</u>
	111年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98,416	\$ 959	\$ 499,375
累計攤銷	(269,156)	(484)	(269,640)
	<u>\$ 229,260</u>	<u>\$ 475</u>	<u>\$ 229,735</u>
1月1日	\$ 229,260	\$ 475	\$ 229,73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636	636
除列－成本	－	(496)	(496)
除列－累計攤銷	－	496	496
攤銷費用	(27,554)	(533)	(28,087)
12月31日	<u>\$ 201,706</u>	<u>\$ 578</u>	<u>\$ 202,284</u>
12月31日			
成本	\$ 498,416	\$ 1,099	\$ 499,515
累計攤銷	(296,710)	(521)	(297,231)
	<u>\$ 201,706</u>	<u>\$ 578</u>	<u>\$ 202,284</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25,253	\$ 27,576
管理費用	781	511
	<u>\$ 26,034</u>	<u>\$ 28,087</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參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營化公開招標，以 \$1,116,392 取得該公司位於彰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彰濱廠)之所有廠房、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特許權等，此特許權係以經濟部第 10120426390 號函核准本公司進行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之處理。本公司以取得廠房、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公平價值 \$617,976 作為取得成本，另外特許權公允價值計 \$498,416，而本公司特許權之攤銷係採生產數量法。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18,162	\$ 18,052
存出保證金	80,220	74,336
	<u>\$ 98,382</u>	<u>\$ 92,388</u>

(九)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4,801	\$ 114,23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5,672	96,617
應付設備款	124,870	91,211
其他	53,146	50,738
	<u>\$ 288,489</u>	<u>\$ 352,801</u>

(十)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707,500	\$ 1,177,500
銀行信用借款	2,550,000	3,650,000
	3,257,500	4,827,5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90,000)	(245,000)
	<u>\$ 3,167,500</u>	<u>\$ 4,582,500</u>
利率區間	1.70%~1.81%	1.51%~2.00%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4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至 114 年 9 月 29 日，授信總額度計 \$1,20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數動用。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青新及孫公司良衛及正新每 6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合計應維持\$150,000 以上，貸放後每半年檢視一次，倘未達成，利率改依原准利率再加 0.05%計收。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 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10 年 8 月 29 日至 115 年 8 月 29 日，授信總額度計\$300,000，另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7 月 27 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新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9 月 29 日，授信總額度計\$30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數動用。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每 3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合計應維持\$8,000 以上，貸放後每 3 個月檢視一次，倘未達成，利率改依原准利率再加 0.39%計收。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9 日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11 年 5 月 13 日至 113 年 5 月 13 日，授信總額度計\$200,000，並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4 日全數償還，另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7 日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新授信合約，借款期間自民國 112 年 5 月 16 日至 114 年 5 月 16 日，授信總額度計\$20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動用。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應維持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300%、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 15 倍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2,000,000，前述有形淨值之計算係指股東權益減除無形資產淨值。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3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11 月 15 日，授信總額度計\$500,000，另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更新前述授信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至 114 年 10 月 27 日，授信總額度計\$80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借款額度計\$700,000。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青新及孫公司良衛及正新每 6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合計應維持\$50,000 以上，倘未達成，授信利率改依原准利率再加 0.05%計收。

5. 本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002 及\$13,165。

(十二) 負債準備

	112年	111年
1月1日餘額	\$ 33,919	\$ 169,032
本期新增	9,437	26,439
本期實現	(7,431)	(161,552)
12月31日餘額	<u>\$ 35,925</u>	<u>\$ 33,919</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	<u>\$ 752</u>	<u>\$ 8,184</u>
非流動	<u>\$ 35,173</u>	<u>\$ 25,735</u>

本公司認列之負債準備係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對位於彰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之掩埋場負有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成本分別為 \$9,437 及 \$10,585，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 1 年陸續發生。
2. 本公司對所收受之廢棄物存有妥善掩埋之義務，故依預期發生之掩埋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成本分別為 \$0 及 \$15,854，該掩埋成本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陸續實現，故將相關負債準備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累計折舊，金額計 \$141,264。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8,500 仟股，並保留百分之十五由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因而獲配 2,120 仟股之認股權，認購價格為每股 120 元，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總給與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6.16	2,120,000	無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 (2) 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使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計算每股公允價值，再輔以 Black-Schole-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市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6.16	\$139.7	\$ 120	23%	0.08年	-	1.02%	\$ 19.8

2. 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新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 (1)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新於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並保留百分之十五由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認購價格為每股 15 元，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總給與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數量(股)	數量(股)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1.8.5	1,500,000		無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 (2) 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使用股價盈餘比法，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計算每股公允價值，再輔以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	履約	預期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每單位
		市價(元)	價格(元)	波動率	續期間	股利	利率	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11.8.5	\$ 12.4	\$ 15	15.27%	2年	-	0.85%	\$ 0.35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29,958 及 \$157。

(十四)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實收資本額為 \$1,300,000，分為 13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	111,500仟股	111,500仟股
現金增資	18,500仟股	-
12月31日	130,000仟股	111,500仟股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總股數 18,500 仟股，發行總面額 \$185,000，每股認購價格新台幣 120 元，總價計 \$2,220,000 (含發行成本 \$6,025)，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7 月 12 日，業已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 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12年度					
	發行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 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其他一股東 逾時效未領取 之股利	合計
1月1日	\$ 452,500	\$ -	\$ 10,790	\$ -	\$ 716	\$ 464,006
現金增資	2,028,975	-	-	-	-	2,028,975
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 認購	-	-	-	41,976	-	41,976
員工執行 認股權	41,976	-	-	(41,976)	-	-
非控制權 益增減	-	23,863	-	-	-	23,863
12月31日	<u>\$2,523,451</u>	<u>\$ 23,863</u>	<u>\$ 10,790</u>	<u>\$ -</u>	<u>\$ 716</u>	<u>\$ 2,558,820</u>

	111年度					
	發行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 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其他一股東 逾時效未領取 之股利	合計
1月1日	\$ 452,500	\$ -	\$ 2,274	\$ -	\$ -	\$ 454,774
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 益變動	-	-	8,516	-	-	8,516
股東逾時 效未領取 之股利	-	-	-	-	716	716
12月31日	<u>\$ 452,500</u>	<u>\$ -</u>	<u>\$ 10,790</u>	<u>\$ -</u>	<u>\$ 716</u>	<u>\$ 464,006</u>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6 日及 111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相關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6,129	\$ -	\$ 94,491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0,450)	-	17,393	-
現金股利	836,250	7.50	892,000	8.00
合計	<u>\$881,929</u>		<u>\$1,003,884</u>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0,85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9,713	-
現金股利	364,000	2.80
合計	<u>\$ 454,569</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配發現金每股 1 元，計 \$130,000。

(十七)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032,809</u>	<u>\$ 2,497,684</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按勞務及產品別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別及地理區域：

	台灣	中國	合計
112年度	廢棄物處理	勞務收入	
部門收入	<u>\$ 2,032,809</u>	<u>\$ -</u>	<u>\$ 2,032,809</u>
	台灣	中國	合計
111年度	廢棄物處理	勞務收入	
部門收入	<u>\$ 2,457,841</u>	<u>\$ 39,843</u>	<u>\$ 2,497,684</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另本公司認列之合約負債分別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u>\$ 90</u>	<u>\$ 94</u>	<u>\$ 859</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94	\$ 859
3. 本公司隨著已完成各家委託處理之廢棄物數量乘以合約單價開立帳單金額，並將有權開立帳單之金額認列收入，因採用該實務權宜作法，無須揭露該等類型合約之剩餘履約義務。		

(十八)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427	\$ 2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82	317
合計	\$ 1,609	\$ 545

(十九)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出售廢料收入	\$ 4,323	\$ 3,269
政府補助收入	1	-
其他收入	11,525	181
合計	\$ 15,849	\$ 3,450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467)	\$ 7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25	800
其他損失	(439)	(13)
合計	(\$ 281)	\$ 1,543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5,704	\$ 63,477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7,730	8,80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		
資本化金額	(13,710)	-
合計	\$ 69,724	\$ 72,277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54,389	\$ 471,9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75,294	286,58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8,167	30,228
消耗品	147,050	169,703
處理費	192,738	263,045
修繕費	96,033	96,290
水電瓦斯費	75,237	65,363
攤銷費用	26,034	28,08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2	39
其他費用	89,388	145,518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384,352</u>	<u>\$ 1,556,818</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352,454	\$ 398,14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9,958	157
勞健保費用	30,180	28,814
退休金費用	14,002	13,165
董事酬金	11,000	14,994
其他用人費用	16,795	16,684
	<u>\$ 454,389</u>	<u>\$ 471,96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7%，董事酬勞不高於 1.4%。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8,682 及 \$81,829；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990 及\$14,788，前述董事酬勞帳列員工福利費用項下之董事酬金。

民國 112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以 7% 估列；董事酬勞以 1.265% 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一致，前述員工酬勞將以現金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81,829 及 \$14,788，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民國 112 年 6 月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8,309	\$ 149,88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8	8,131
當期所得稅總額	128,327	158,01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9,957)	53,073
遞延所得稅總額	(29,957)	53,073
所得稅費用	\$ 98,370	\$ 211,088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1,386	\$ 214,47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8	8,131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0,951	3,35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3,985)	(14,877)
所得稅費用	\$ 98,370	\$ 211,088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復育成本準備	\$ 6,784	\$ 401	\$ 7,185
未實現費用預估數	2,254	(2,254)	-
未實現兌換損失	8	(8)	-
小計	9,046	(1,861)	7,1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143,244)	31,781	(111,463)
未實現兌換利益	(52)	37	(15)
小計	(143,296)	31,818	(111,478)
合計	(\$ 134,250)	\$ 29,957	(\$ 104,293)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復育成本準備	\$ 8,724	(\$ 1,940)	\$ 6,784
掩埋負債準備	25,082	(25,082)	-
未實現費用預估數	3,450	(1,196)	2,2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	(30)	8
小計	37,294	(28,248)	9,04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118,471)	(24,773)	(143,24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2)	(52)
小計	(118,471)	(24,825)	(143,296)
合計	(\$ 81,177)	(\$ 53,073)	(\$ 134,250)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五) 非控制權益

1. 處分子公司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8 日出售子公司青新 2.7%股權，對價為 \$43,071。青新公司非控制權益於出售日之帳面金額為 \$193,873，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19,208，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23,863。民國 112 年度青新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度
自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 43,071
處分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19,208)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3,863

2.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新於民國 111 年 8 月 29 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使得對青新之綜合持股自 91.65%降至 68.74%。民國 111 年度青新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度
現金	\$ 150,000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141,484)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8,516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08,557	120,203	\$ 3.4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08,557	120,20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36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08,557	120,639	\$ 3.39
111年度			
	稅後金額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61,287	111,500	\$ 7.7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61,287	111,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66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61,287	112,066	\$ 7.69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18,250	\$ 493,95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1,211	76,54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24,870)	(91,211)
本期支付現金	\$ 584,591	\$ 479,288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1)其他流動資產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718
(2)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946	\$ 50,894
(3)負債準備轉列	\$ -	\$ 141,264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流動及非流動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455,689	\$ 64,960	\$ 4,827,500	\$ 5,348,14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25,390)	(27,233)	(1,570,000)	(1,622,623)
非現金支付之增添數	-	843	-	-	843
非現金收付之減少數	-	(77,008)	-	-	(77,008)
12月31日	\$ -	\$ 354,134	\$ 37,727	\$ 3,257,500	\$ 3,649,361

	111年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流動及非流動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99,979	\$ 477,372	\$ 47,770	\$ 4,250,000	\$ 4,875,12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0,000)	(26,779)	17,190	577,500	467,911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變動數	21	-	-	-	21
非現金支付之增添數	-	5,096	-	-	5,096
12月31日	\$ -	\$ 455,689	\$ 64,960	\$ 4,827,500	\$ 5,348,14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青新)	本公司之子公司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Full Giant)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Arise Profits Ltd. (Arise)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正新)	本公司之孫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良衛)	本公司之孫公司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廊坊潤泰)	本公司之孫公司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潤泰)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註)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宿遷潤泰)	本公司之玄孫公司(註)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運城潤泰)	本公司之玄孫公司(註)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日照磐岳)	本公司之玄孫公司(註)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潤泰精材)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上新環保工程有限公司(上新環保)	其他關係企業

註:Full Giant 為因應集團營運綜效、降低管理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之目的，於民國 111 年將所持有之宿遷潤泰、運城潤泰及日照磐岳與孫公司 Arise 所持有之北京潤泰進行組織架構重組，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四)7.。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處理收入		
子公司		
青新	\$ 268	\$ -
其他關係人		
上新環保	460	-
	<u>728</u>	<u>-</u>
勞務收入		
孫公司		
良衛	-	204
曾孫公司		
北京潤泰	-	22,340
玄孫公司		
運城潤泰	-	17,299
	<u>\$ 728</u>	<u>\$ 39,843</u>

(1)處理收入係提供關係人廢棄物處理服務，價格係參酌市場價格按重量計算，收款條件為月結 40 天。

(2)勞務收入為行政管理收入，係提供子公司管理服務，其計費條件及收款條件依照合約規定。

2. 營業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清運成本		
子公司及孫公司		
青新	\$ 88,367	\$ 56,715
良衛	24,789	39,269
正新	24,429	34,897
	<u>137,585</u>	<u>130,881</u>
其他關係人		
潤泰精材	3,116	2,384
	<u>\$ 140,701</u>	<u>\$ 133,265</u>

係支付予關係人清運處理費，價格係參酌市場價格按重量計算，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3. 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及孫公司		
青新	\$ 107,041	\$ 75,302
良衛	6,158	3,897
正新	3,330	2,826
廊坊潤泰	3,687	3,756
	<u>120,216</u>	<u>85,781</u>
曾孫公司		
北京潤泰	-	22,269
玄孫公司		
運城潤泰	-	17,244
其他關係人		
上新環保	247	-
	<u>\$ 120,463</u>	<u>\$ 125,294</u>

因部分客戶所簽訂之廢棄物委託處理合約指定由提供清運服務之子(孫)公司統一收取清運及處理費，本公司依合約計費條件向客戶指定付款之清運公司請款，故該款項帳列應收帳款。

4. 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青新	\$ 16	-
主係應收代付款。		

5. 應付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潤泰精材	\$ 168	\$ 657
主係底渣處理費。		

6.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青新	\$ 120	-

主係擔任子公司之董事車馬費。

7. 股利收入

請詳附註六(四)。

8. 股權投資

請詳附註六(四)。

9. 為他人背書保證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玄孫公司		
運城潤泰	\$ 43,270	\$ 44,080
日照磐岳	43,270	22,040
	<u>\$ 86,540</u>	<u>\$ 66,120</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3,017	\$ 70,116
退職後福利	1,184	999
股份基礎給付	6,356	-
	<u>\$ 60,557</u>	<u>\$ 71,115</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帳 面 價 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6,400	\$ 313,812	融資借款及額度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31	12,493	履約保證金
	<u>\$ 308,831</u>	<u>\$ 326,305</u>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六(六)及(十)所述者之外，其餘事項如下說明：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8 日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位於彰化縣彰化濱海工業區線西鄉西興段土地，租賃期間自民國 107 年 2 月 10 日至民國 127 年 2 月 9 日止，共計 20 年，租賃期間僅得使用契約土地作為興建、營運綜合處理中心之用，並於簽定日起計付地租，以 1 月為期每年計付 12 次，每期地租按當期公告現值 1% 計算。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與彰化縣伸港鄉公所及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簽訂營運期間回饋金契約書，契約期間自簽訂日起至彰濱廠結束營運日止。回饋金係按彰濱廠實際完成處理廢棄物噸數，乘以每噸回饋單價計算，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營業成本分別為\$11,592 及\$12,420。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簽訂而未完工之重大發包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合約總價分別計 \$949,742 及 \$709,132，已依約支付 \$485,156 及 \$473,412，餘款將依工程進度付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六)5。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一定比率以下。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3,257,500	\$ 4,827,50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04,577)	(255,713)
債務淨額	3,052,923	4,571,787
總權益	5,008,347	3,205,937
總資本	<u>\$ 8,061,270</u>	<u>\$ 7,777,724</u>
負債資本比率	38%	59%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4,577	\$ 255,713
應收票據	2,405	28,863
應收帳款	88,370	55,9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0,463	125,294
其他應收款	631	2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675	12,737
存出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80,220	74,336
	<u>\$ 509,357</u>	<u>\$ 553,162</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0,279	\$ 37
應付帳款	75,238	103,31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8	657
其他應付款	288,489	352,80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257,500	4,827,500
存入保證金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		
「其他非流動負債」)	37,727	64,960
	<u>\$ 3,669,401</u>	<u>\$ 5,349,267</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 354,134</u>	<u>\$ 455,68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並未承作衍生工具。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於本公司及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5,352	4.33	\$ 23,17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6,737	30.71	4,199,182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8,536	4.41	\$ 37,64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3,530	30.71	4,407,801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467及利益\$756。

-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232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1,992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376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4,078

價格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投資暴險於價格風險之權益工具。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及美元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6,060 及 \$38,62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收款型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 本公司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及燈號及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綜合領先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個別A	個別B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	0.081%	
帳面價值總額	\$ 120,463	\$ 90,848	\$ 211,311
備抵損失	\$ -	\$ 73	\$ 73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	0.060%	
帳面價值總額	\$ 125,294	\$ 84,907	\$ 210,201
備抵損失	\$ -	\$ 51	\$ 51

個別 A:主係關係人款。

個別 B:主係非關係人款。

- H. 本公司採簡化做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年</u>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	\$ 17	\$ 34	\$ 51
提列減損損失	5	71	76
減損損失迴轉	(20)	(34)	(54)
12月31日	\$ 2	\$ 71	\$ 73

	<u>111年</u>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	\$ 3	\$ 9	\$ 12
提列減損損失	17	55	72
減損損失迴轉	(3)	(30)	(33)
12月31日	\$ 17	\$ 34	\$ 51

- I.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超過一年到期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期存款，因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部門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300,000	\$ 2,800,000
一年以上到期	1,400,000	500,000
	<u>\$ 3,700,000</u>	<u>\$ 3,300,000</u>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0,279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5,406	-	-
其他應付款	288,489	-	-
租賃負債(註)	29,750	59,092	313,76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註)	142,535	3,208,378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年以上
應付票據	\$ 37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3,969	-	-
其他應付款	352,801	-	-
租賃負債(註)	35,587	70,918	416,33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註)	324,189	4,485,189	182,408

註：以上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金融負債及長期借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及五。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28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77
			美金\$18.32元，匯率30.71		
外幣活期存款			人民幣\$4,500,080.99元，匯率4.327		19,472
台幣活期存款					184,742
				\$	<u>204,577</u>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甲公司		\$ 15,874	
乙公司		11,083	
丙公司		5,183	
丁公司		4,863	
其他		<u>51,438</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餘額5%
小計		88,441	
減：備抵損失		(<u>71</u>)	
		<u>\$ 88,370</u>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減少)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495	\$ 403,674	(1,080)	(\$ 48,434)	註 -	\$ 69,923	\$ -	-	26.415	\$ 425,163	\$ 16.10	\$ 425,163	無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126,100	4,407,799	-	-	-	(158,906)	(49,711)	126,100	100.00%	4,199,182	33.30	4,199,182	無
合計		<u>\$ 4,811,473</u>		<u>(\$ 48,434)</u>		<u>(\$ 88,983)</u>	<u>(\$ 49,711)</u>			<u>\$ 4,624,345</u>		<u>\$ 4,624,345</u>	

註：包含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之減少數\$41,243、轉讓股權之減少數(帳面價值)\$16,746、股份基礎給付之增加數\$12,018及轉讓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之減少數(資本公積)\$2,463，相關說明請詳附件六(四)。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成 本：							
土 地	\$ 892,152	\$ -	\$ -	\$ -	\$ 892,152	請參閱「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房屋及建築	1,117,073	7,439	(4,521)	7,346	1,127,337	"	
機器設備	1,201,958	15,658	(5,988)	14,663	1,226,291	"	
運輸設備	162,263	2,944	(5,316)	778	160,669	"	
辦公設備	32,775	911	(903)	159	32,942	"	
其他設備	595,675	5,106	(3,742)	572,463	1,169,502	"	
未完工程	477,591	599,902	-	(572,463)	505,030	"	
	<u>4,479,487</u>	<u>631,960</u>	<u>(20,470)</u>	<u>22,946</u>	<u>5,113,923</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51,288)	(55,865)	4,521	-	(302,632)		
機器設備	(636,501)	(95,668)	5,742	-	(726,427)		
運輸設備	(78,426)	(18,364)	5,106	-	(91,684)		
辦公設備	(26,603)	(2,145)	903	-	(27,845)		
其他設備	(383,635)	(103,252)	3,742	-	(483,145)		
	<u>(1,376,453)</u>	<u>(\$ 275,294)</u>	<u>\$ 20,014</u>	<u>-</u>	<u>(1,631,733)</u>		
帳面價值	<u>\$ 3,103,034</u>				<u>\$ 3,482,190</u>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550,796	\$ -	(\$ 77,008)	\$ 473,788
房屋及建築	6,031	-	-	6,031
機器設備	-	843	-	843
	<u>556,827</u>	<u>843</u>	<u>(77,008)</u>	<u>480,662</u>
累計折舊：				
土 地	(113,006)	(26,812)	-	(139,818)
房屋及建築	(1,303)	(1,206)	-	(2,509)
機器設備	-	(149)	-	(149)
	<u>(114,309)</u>	<u>(28,167)</u>	<u>-</u>	<u>(142,476)</u>
帳面價值	<u>\$ 442,518</u>	<u>(\$ 27,324)</u>	<u>(\$ 77,008)</u>	<u>\$ 338,186</u>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成 本：					
特許權	\$ 498,416	\$ -	-	\$ 498,416	
電腦軟體	1,099	973	-	2,072	
	499,515	973	-	500,488	
累計攤銷：					
特許權	(296,710)	(25,213)	-	(321,923)	
電腦軟體	(521)	(821)	-	(1,342)	
	(297,231)	(26,034)	-	(323,265)	
帳面價值	\$ 202,284	(\$ 25,061)	-	\$ 177,223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對 象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戊公司	\$ 6,254	
己公司	6,051	
庚公司	4,450	
辛公司	4,199	
壬公司	3,989	
癸公司	3,875	
其他	46,420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u>\$ 75,238</u>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應付薪資及獎金			64,801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45,672		
應付設備款			124,870		
其他			53,146		
		\$	288,489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第一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 707,500	109年09月29日~114年09月29日	1.75%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借款	自109年09月29日至114年9月29日， 並按月付息，自動用日起第25個月為 第一期，每月償還本金750萬共36期 ，屆期一次償還剩餘本金9.3億元。 自111年09月29日至114年9月29日， 並按月付息。自動用日起第30個月為 第一期，以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2期 平均攤還，每期償還1億元。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200,000	111年09月29日~114年09月29日	1.73%	-	自112年08月29日至115年08月29日， 並按月付息。自第3年起按季攤還本 金，第一次還本日為114/11/29共分4 期償還，每期本金7500萬元。
彰化商業銀行	"	300,000	112年08月29日~115年08月29日	1.75%	-	自111年09月29日至114年09月29日。 自動用日起第30個月為第一期，共分 為2期平均攤還，每期償還0.5億元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100,000	111年09月29日~114年09月29日	1.73%	-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續)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凱基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300,000		111年12月26日~114年12月26日	1.80%	-	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第一商業銀行	"	300,000		112年10月27日~114年10月27日	1.72%	-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	250,000		112年08月17日~114年08月17日	1.70%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	300,000		112年05月16日~114年05月16日	1.72%	-	"
第一商業銀行	"	200,000		112年10月27日~114年10月27日	1.72%	-	"
臺灣商業銀行	"	300,000		112年08月30日~114年08月30日	1.72%	-	"
第一商業銀行	"	200,000		112年10月27日~114年10月27日	1.72%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00,000		112年11月06日~114年11月02日	1.81%	-	"
		\$ 3,257,500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 地	彰濱廠土地	107年2月20日 ~ 127年2月19日	1.89%	\$ 349,871	
房屋及建築	彰濱宿舍	108年9月1日 ~ 113年8月31日	1.08%	128	
房屋及建築	台北辦公室	111年5月1日 ~ 116年4月30日	1.45%	3,438	
機器設備	雲林廠堆高機	112年6月20日 ~ 115年6月19日	1.72%	697	
				354,134	
減：一年內到期之租賃負債(表列「租賃負債—流動」)				(23,306)	
				\$ 330,828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科 目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存入保證金		<u>\$ 17,000</u>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重</u>	<u>量(噸)</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廢棄物處理收入		76,460		\$	2,053,417		
銷貨折讓				(	20,608)		
				\$	<u>2,032,809</u>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251,424		
處理費			192,738		
人工成本			170,018		
消耗品			147,050		
修繕費			93,296		
水電瓦斯費			71,928		
各項攤提			25,25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9,461		
其他費用			109,604		
		\$	<u>1,080,772</u>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費用		\$	11,3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8,675		
稅捐			1,96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350		
其他費用			13,058		
		\$	<u>36,379</u>		

(以 下 空 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費用		\$	201,0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5,19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7,356		
其他費用			43,567		
		\$	<u>267,179</u>		

（以下空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70,018	\$ 212,394	\$ 382,412	\$ 192,662	\$ 205,643	\$ 398,305
勞健保費用	19,430	10,750	30,180	18,011	10,803	28,814
退休金費用	9,353	4,649	14,002	8,836	4,329	13,165
董事酬金	-	11,000	11,000	-	14,994	14,9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472	7,323	16,795	9,508	7,176	16,6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1,424	23,870	275,294	264,505	22,078	286,58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9,461	8,706	28,167	19,423	10,805	30,228
攤銷費用	25,253	781	26,034	27,576	511	28,087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62 人及 34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6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49 仟元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340 仟元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77 仟元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68 仟元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7.79%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續)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4)薪資報酬政策。

A.董事酬金薪資報酬政策：

主要以訂定於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酬金相關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照當年度公司營運成果、營運績效及董事會績效評比等，提出當年度董事酬金比例相關建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本公司相關酬金給付辦法分配，以提供董事合理之報酬。

B.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係參酌該經理人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公司內該職位的職務權責範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及吸引並留用專業管理人才考量，給付相對合理之薪酬。並依據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規定之標準給付。

C.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依據本公司「員工薪資管理辦法」核定員工薪資以及其他公司制定之獎金或補助相關辦法，提供合乎勞動法令之員工報酬、待遇與福利。本公司之年終獎金參考當年度每股盈餘，由董事長(總經理)核定發放基數，並依據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辦法」辦理。另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相關規定，提撥當年度獲利之7%作為員工酬勞，並依相關發放辦法辦理，確實將經營績效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1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1,057,753	\$ 1,022,371	\$ 1,022,371	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 -	\$ 4,199,182	\$ 4,199,182	註9、註12
1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94,580	184,260	116,698	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4,199,182	4,199,182	註9、註13
1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37,805	414,585	414,585	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4,199,182	4,199,182	註9、註14
2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54,670	346,160	294,236	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509,087	1,018,174	註10、註15
2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34,199	151,445	151,445	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509,087	1,018,174	註10、註16
2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88,670	86,540	69,232	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509,087	1,018,174	註10、註1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時會計師查核後之淨值為依據。

註10：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時會計師查核後之淨值為依據。

註11：前述淨值以該公司最近期併入合併財務報告時會計師查核後之淨值為依據。

註12：期末餘額為美元8,500仟元及人民幣175,950仟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30.71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3：期末餘額為美元6,000仟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30.71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4：期末餘額為美元13,500仟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30.71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5：期末餘額為人民幣80,000仟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4.327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6：期末餘額為人民幣35,000仟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4.327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17：期末餘額為人民幣20,000仟元，並依民國112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4.327換算新台幣金額。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	\$ 2,003,339	\$ 172,685	\$ 43,270	\$ -	\$ -	0.86%	\$ 5,008,347	Y	N	Y	註8
0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	2,003,339	66,445	43,270	28,652	\$ -	0.86%	5,008,347	Y	N	Y	註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連帶擔保。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房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依據		
日友環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2年8月至112 年12月	\$ 625,400	\$ 265,380	甲頂營造有限公 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市場 價格行情	營運需求	
日友環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2年8月至112 年12月	163,600	49,080	暘信營造有限公 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市場 價格行情	營運需求	
日友環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2年8月至112 年12月	85,833	85,639	非關係人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市場 價格行情	營運需求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子公司	\$	註3	\$	-	\$	36,529	\$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註4		-		-	-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22,371	註4		-		-	-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4,585	註4		-		-	-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4,667	註5		-		-	-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7,974	註5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主係依合約計費條件向客戶指定付款之清運公司請款，故該款項帳列應收款。

註4：主係資金貸與實際動支金額。

註5：主係資金貸與實際動支金額及應收利息。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107,041	註8	1.03%
1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6,158	註8	0.06%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3	清運收入	88,367	註5	2.71%
2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4	清運收入	6,708	註5	0.21%
		連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1,022,371	註6	9.86%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414,585	註6	4.00%
3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5	其他應收款	116,698	註6	1.13%
4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6	清運收入	24,429	註5	0.75%
5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6	清運收入	24,789	註5	0.76%
		連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304,667	註7	2.94%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157,974	註7	1.52%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71,101	註7	0.69%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7	應收帳款	6,387	註5	0.0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母公司對孫公司。

(3) 子公司對母公司。

(4) 子公司對孫公司。

(5) 子公司對曾孫公司。

(6) 孫公司對母公司。

(7) 曾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交易金額達\$6,000者，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5：關係人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註6：係資金貸與。

註7：係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款。

註8：係依廢棄物委託處理合約指定由清運公司所代收之款項，故帳列應收帳款。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雲林縣	醫療廢棄物 之清除業務	\$ 288,534	\$ 300,331	26,415,300	66.04	\$ 425,163	\$ 69,923	子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英屬維 京群島	控股公司	3,858,466 (USD 125,642仟元)	3,858,466 (USD 125,642仟元)	126,100,000	100.00	4,199,182	(158,906)	"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桃園縣	醫療廢棄物 之清除業務	64,041	64,041	5,500,000	100.00	95,949	27,521	- 孫公司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台南市	醫療廢棄物 之清除業務	34,357	34,357	2,000,000	100.00	53,500	15,883	- "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環新精密(股)公司	雲林縣	建材原料 製造	20,000	20,000	2,000,000	66.67	17,553	(3,670)	- "
	Arise Profits Ltd.	英屬維 京群島	投資業務	998,996 (USD 32,530仟元)	998,996 (USD 32,530仟元)	44,650,000	100.00	2,543,864	(132,929)	-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 1,671,624 (USD 53,950仟元)	(2)	\$ 249,427 (USD 8,122仟元)	-	-	\$ -	249,427 (USD 8,122仟元)	132,853	100.00	\$ 132,853	\$ 2,545,435	\$ -	註2(2)B、註3及註7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477,974 (USD 15,000仟元)	(2)	460,650 (USD 15,000仟元)	-	-	-	460,650 (USD 15,000仟元)	39,830	100.00	(39,830)	317,321	-	註2(2)B、註4及註5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45,237 (USD 1,500仟元)	(2)	46,065 (USD 1,500仟元)	-	-	-	46,065 (USD 1,500仟元)	5,094	100.00	5,094	37,430	-	註2(2)B及註6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616,214 (USD 20,000仟元)	(2)	614,200 (USD 20,000仟元)	-	-	-	614,200 (USD 20,000仟元)	93,034	100.00	(93,034)	347,287	-	註2(2)B、註4及註5
日照譽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	306,390 (RMB 70,000仟元)	(2)	794,437 (RMB 183,600仟元)	-	-	-	794,437 (RMB 183,600仟元)	140,872	90.00	(150,519)	449,709	-	註2(2)B、註4及註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傳額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其它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依據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係透過Full Giant Resources Ltd.投資Arise Profits Ltd.再投資。

註4：為因應營運績效、降低管理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之目的，將Full Giant Resources Ltd.所持有之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交換取得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日照譽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

註5：為因應營運績效、降低管理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之目的，將Full Giant Resources Ltd.所持有之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交換取得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日照譽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

註6：係透過Full Giant Resources Ltd.投資。

註7：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12年3月完成盈餘轉增實計美元21,420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 濟部投資審 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北京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249,427 (USD 8,122仟元)	\$1,656,805 (USD 53,950仟元)	(註8)
江蘇宿遷潤泰環 保科技有限公司	\$460,650 (USD 15,000仟元)	\$460,650 (USD 15,000仟元)	(註8)
廊坊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46,065 (USD 1,500仟元)	\$614,200 (USD 20,000仟元)	(註8)
連城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614,200 (USD 20,000仟元)	\$614,200 (USD 20,000仟元)	(註8)
日照魯岳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794,437 (RMB 183,600仟元)	\$794,437 (RMB 183,600仟元)	(註8)

註8：依據經濟部投資審會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本公司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證書，故不在此限。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370,156	25.66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43,750	7.4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增減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759,586	2,058,330	(298,744)	(14.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30	24,626	2,504	10.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99,939	6,556,616	243,323	3.71%
使用權資產	695,623	819,434	(123,811)	(15.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0,056	172,725	87,331	50.56%
無形資產	804,569	861,712	(57,143)	(6.63)%
其他資產	24,222	27,467	(3,245)	(11.81)%
資產總額	10,371,125	10,520,910	(149,785)	(1.42)%
流動負債	1,145,350	1,575,281	(429,931)	(27.29)%
長期借款	3,174,201	4,589,903	(1,415,702)	(30.84)%
其他負債	784,259	907,306	(123,047)	(13.56)%
負債總額	5,103,810	7,072,490	(1,968,680)	(27.84)%
股本	1,300,000	1,115,000	185,000	16.59%
資本公積	2,558,820	464,006	2,094,814	451.46%
保留盈餘	1,265,226	1,692,919	(427,693)	(25.26)%
其他權益	(115,699)	(65,988)	(49,711)	75.33%
非控制權益	258,968	242,483	16,485	6.80%
權益總額	5,267,315	3,448,420	1,818,895	52.75%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且變動金額達總資產比重1%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主係營收下降，致使現金減少。				
2. 使用權資產：主係台灣地區土地的租賃負債重評估，致使用權資產減少。				
3. 流動負債：主係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致使流動負債減少。				
4. 長期借款：主係銀行信用借款減少，故長期借款減少。				
5. 其他負債：主係租賃負債減少，致其他負債減少。				
6. 股本：主係現金增資，致股本增加。				
7. 資本公積：主係現金增資，致資本公積增加。				
8. 保留盈餘：主係營收減少，致保留盈餘減少。				

(二)影響：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經營結果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增減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比較增(減)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3,256,897	3,843,429	(586,532)	(15.26)%
營業成本	(1,914,637)	(2,054,749)	140,112	(6.82)%
營業毛利	1,342,260	1,788,680	(446,420)	(24.96)%
營業費用	(739,552)	(633,346)	(106,206)	16.77%
營業利益	602,708	1,155,334	(552,626)	(47.83)%
其他收入	56,701	22,885	33,816	147.76%
其他利益及損失	(39,685)	14,824	(54,509)	(367.71)%
財務成本	(73,171)	(75,327)	2,156	(2.8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46,553	1,117,716	(571,163)	(51.10)%
所得稅費用	(121,321)	(258,905)	137,584	(53.14)%
稅後淨利	425,232	858,811	(433,579)	(50.49)%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且變動金額達總資產比重1%以上者）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收入：主係醫療廢棄物營收下降，致營收減少。				
2. 營業毛利：主係營收減少，致營業毛利減少。				
3. 營業費用：主係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增加，致營業費用增加。				
4. 所得稅費用：主係營收下降至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不適用。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4.30	103.48	(28.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32	72.47	(2.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5)	10.20	(100.49)
現金流量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較 111 年下降。			
2.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稅後淨利減少，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再投資比率 112 年較 111 年下降。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理財 計畫
756,431	1,370,587	(1,163,885)	963,133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全年度來自營業收現產生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370,587 仟元。					
(2)投資活動：預計全年度取得廠房、設備等資本支出 637,273 仟元，致使產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預計全年度舉借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等產生現金流出 526,612 仟元，致使產生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不適用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近年重大資本支出，資金來源主係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尚無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日友公司轉投資係依「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業規定進行，評估效益並經董事會核准後實施。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投資政策	持股比率(%)	認列被投資公司 112 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控股公司	100%	(158,906)	因認列轉投資子公司損失所致	-
青新環境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 運業務	66.04%	69,923	因廢棄物之 清運業務獲利所致	-
正新環保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 運業務	100%	15,883	因廢棄物之 清運業務獲利所致	-
良衛環保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 運業務	100%	27,521	因廢棄物之 清運業務獲利所致	-
環新精密(股) 公司	建材原料製 造	66.67%	(2,422)	公司成立初 期，生產尚 未達規模經 濟所致	-
Arise Profits Ltd.	投資業務	100%	(132,929)	因認列轉投資子公司損失所致	-
北京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焚 化處理	100%	(132,853)	因認列轉投資子公司損失所致	-
江蘇宿遷潤泰 環保科技有限 公司	廢棄物之掩 埋處理	100%	(39,830)	景氣尚未復 甦，廢棄物 價量下滑所 致	提升 稼動率
廊坊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焚 化處理	100%	5,094	因持有外幣 產生兌換利 益所致	-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投資政策	持股比率(%)	認列被投資公司 112 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運城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焚 化、物化及固 化掩埋處理	100%	(93,034)	景氣尚未復 甦，廢棄物 價量下滑所 致	提升 稼動率
日照磐岳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焚 化及物化處 理	90%	(150,519)	景氣尚未復 甦，廢棄物 價量下滑所 致	提升 稼動率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在台灣方面，日友將持續深耕醫療廢棄物及事業廢棄物市場，本公司於彰濱廠規劃有四座掩埋場，考量原規劃之四座掩埋場容量因營運使用而逐漸減少，為維持我司掩埋處理之量能，預計將我司日前於參與彰濱工業區線西西三區環保用地標售案，並順利得標伸海段 56-17 地號，作為第五掩埋區之開發用地，此次掩埋場望能優化提高對廢棄物的處理能力，增加掩埋容積使其延長有效年限，為臺灣的環境再盡一份力。

在中國大陸方面，今年中國大陸防疫限制鬆綁，但景氣仍尚未復甦，整體經濟狀況不佳，外部環境不確定性與複雜性上升，當地工廠開工率低，導致事業廢棄物量價下滑，展望未來新的一年，除了待大陸經濟景氣回溫之外，將提升企業本身自我競爭力並積極擴展業務能力，提升稼動率拉高產能，希冀達到原預估之正常營運水準。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3.4.30)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感染性廢棄物處理及清運業均以國內廠商為主，故應收應付款項皆以新台幣計價，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未造成影響。本公司營運所需資金以自有資金為主，而資金配置主要為短期投資、定期及活期存款，銀行存款利率因應央行升息略微上揚，但銀行存款利率仍將維持低檔，故利息收入比重微小。本公司財務結構良好，因此利率水準之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並不明顯。而最近年度銀行放款利率雖有上升趨勢，但通膨力道已略為減緩，未來央行應不致於大幅升息，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太大影響。未來利率走勢若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對資金需求提升而有借款之必要時，本公司除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外，並將密切觀察利率走勢情形，考量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因通貨膨脹而對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事業之領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已制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為公司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時之依據，資金貸與他人對象僅以子公司為主。

(3)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已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訂定相關規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產業技術變化之發展演變，同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作相對應之調整，本公司目前以穩健之財務管理策略及經營模式，因應科技變化對本公司之影響。

資通安全風險：

1.資訊系統損害：

影響：資訊系統損害將導至作業停頓影響正常營運。

因應措施：為確保營運不中斷，建立備援主機及每日定時自動資料異地備份，並由專人負責檢視。

2.網路、電腦病毒等破壞性攻擊：

影響：破壞性軟體惡意攻擊可能干擾公司的營運或需擔負龐大費用補救。

因應措施：(1)資料每日定時自動備份。

(2)加強公司網路安全系統，建立郵件伺服器過濾機制，裝設防毒軟體。

(3)建立備援資訊設備。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環保服務業，成立至今皆致力於經營並維護良好之企業形象，並遵守各項法令之規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考量原規劃之四座掩埋場容量因營運使用而逐漸減少，為維持我司掩埋處理之量能，預計將我司日前於參與彰濱工業區線西西三區環保用地標售案，並順利得標伸海段 56-17 地號，作為第五掩埋區之開發用地。

第五區掩埋場設置掩埋容積約為 171,600 立方公尺，根據過往經驗計算得可填埋之固化物重量約為 227,540 公噸，考量日前規畫設計之懸臂式擋土牆搭配鋼構屋頂形式之掩埋場成效良好，除維持新式掩埋設施之環境保護功能，以及資源有效利用外，本次掩埋場於設計上更加以優化。包含取消掩埋場內部擋土牆結構，並且升高掩埋場懸壁擋土牆高度，使掩埋量增加；另因應節能減碳及再生能源訴求，鋼構屋頂上方設計的雨水收集系統，亦規劃新增太陽能光電系統。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從事醫療及事業廢棄物之處理服務，主係向客戶收取廢棄物後進行焚化、固化、物化及固化後掩埋之處理服務，所需之主要原物料為水泥、螯合劑、重油、柴油、液鹼及活性碳等，與各供應商多年密切合作，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供應貨源穩定而充沛，且料源供應管道亦屬多元，對單一廠商之進貨比重均在 25%以下，並與各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供貨來源穩定順暢，且為達到分散進貨來源目的，亦與其他供應商保持一定的合作機會，故本公司在原物料供應方面尚無重大異常。整體而言，原物料供應商與本公司合作多年，品質優良、交期穩定，且各種原物料均有多家供應者，故原物料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從事生物醫療廢棄物及事業廢棄物焚化、固化、物化及固化後掩埋之處理服務，憑著技術、品質及服務良好優勢，與主要客戶維持穩定合作關係，主要服務對象亦為國內知名大廠及著名醫療院所，近年來對各主要客戶之營收金額維持成長，銷售比重因業務開發狀況不同而變動外，亦受個別客戶經營狀況或其策略調整之影響而有增減，惟個別客戶之交易金額均未超過本公司營業額之 30%，顯示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負責人張芳正兼任其子公司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青新公司)之負責人，青新公司之員工林某向台灣雲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林某與青新公司間之僱傭關係存在，青新公司應自 112 年 3 月 2 日起至林某復職日之前一日止，按月於每月 10 日前給付林某 92,300 元及應給付林某員工酬勞 1,000,000 元，青新公司主張林某之所有請求均無理由。本件經青新公司委請律師辦理，已據理主張權利，予以請求，對公司及股東，並無不利。

本公司收至彰化縣地方稅務局 112 年度房屋稅繳款書，應繳稅額為 546,662 元，惟本公司第四掩埋區一彰化縣伸港鄉蚵寮村(伸港鄉伸興段 79、80—1 地號，線西鄉西興段 98、101 地號)之搭建污染防治設施(污染防治技術採取上方有防水屋頂、四周有採取圍封具有抑制粒狀污染物逸散功能之防塵網)，並非房屋，對核定課徵房屋稅 546,662 元處分不服，申請復查，歷經彰化縣地方稅務局做出復查決定，駁回本公司提起之復查，嗣本公司再向彰化縣政府提起訴願，彰化縣政府做出訴願決定，駁回本公司提起之訴願，本公司不服，向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地方行政訴訟庭提起行政訴訟。本件經本公司委請律師辦理，已據理主張權利，予以請求，對公司及股東，並無不利。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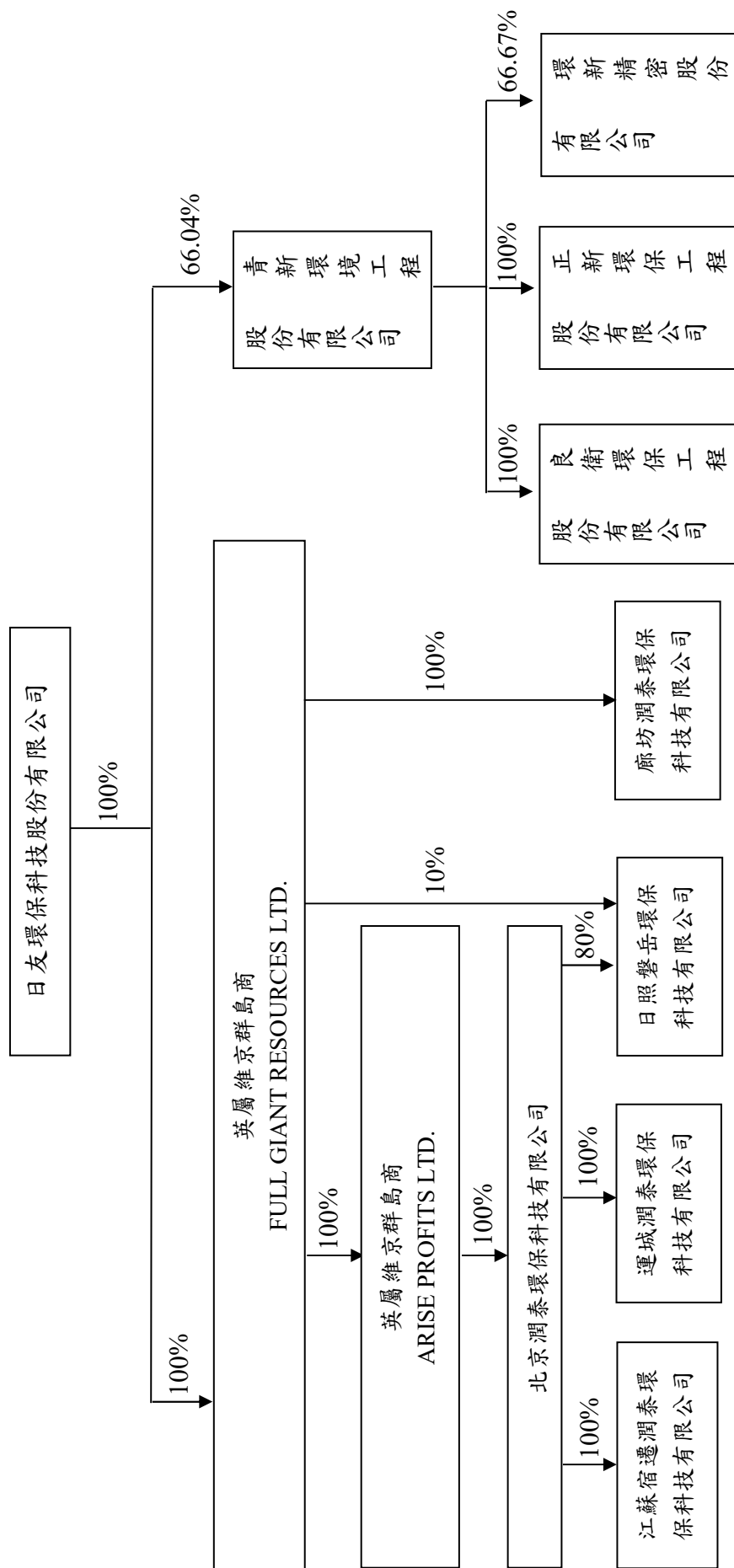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2.關係企業組織彙總說明：

(1)本關係企業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之相互關係明細：

公司名稱	控制（從屬）公司	控制（從屬）關係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	—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焚化、物化及固化掩埋等處理及小型焚化爐設計、規劃及建造；於關係企業中負責中、下游事業廢棄物焚化。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與處理、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零售業及塑膠建材之製造及銷售；於關係企業中負責上游事業廢棄物之清運。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與處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於關係企業中負責上游事業廢棄物之清運。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與處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於關係企業中負責上游事業廢棄物之清運。
環新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塑膠建材原料製造。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海外控股公司。
Arise Profits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投資業務。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醫療廢棄物之焚化等處理。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掩埋等處理。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環保技術開發、承擔環境工程的施工等。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事業之焚化、物化及固化掩埋等處理。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焚化及物化等處理。

(2)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本公司所應揭露者如下：

A.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請參閱第 295 頁。

B.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公司者相同股東資料：無。

C.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請參閱第 296 頁。

D.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請參閱第 301 頁。

3.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11.29	雲林縣元長鄉元東路 1-20 號	1,300,000	廢棄物之焚化、物化、固化掩埋處理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8.7.2	雲林縣莿桐鄉延平路 58-1 號	400,000	廢棄物之清運業務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6.3.11	桃園縣觀音區大潭里桃大一街 37 號	55,000	廢棄物之清運業務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6.5.22	台南縣仁德鄉一甲里忠義三街 55 號	20,000	廢棄物之清運業務
環新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0.10.7	雲林縣莿桐鄉延平路 58-1 號	30,000	建材原料製造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91.07.02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26,100	海外控股公司
Arise Profits Ltd.	92.1.2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44,650	投資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92.4	北京市通州區永樂店鎮三堡村東11號院	USD53,950	廢棄物之焚化等處理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05.09.26	江蘇省宿遷市泗陽縣穿城鎮靜波村刑馬河西側	USD15,000	廢棄物之掩埋處理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06.03.10	河北省廊坊市文安縣城區人和區自建西環路東側 石油住宅樓	USD 1,500	環保技術開發、承擔環境 工程的施工等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06.03.31	山西省運城市運城聞喜經濟技術開發區精品鋼產 業園精一路3號	USD 20,000	廢棄物之焚化、物化、固 化掩埋處理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04.12.31	山東省日照市海右經濟開發區海右工業園(莒縣 夏莊鎮)平安路西首路南	RMB 70,000	廢棄物之焚化、物化 等處理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	
			股 數	持股比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4,367,574	3.36%
	董事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銘源	9,643,750	7.42%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天政	33,370,156	25.68%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天傑	33,370,156	25.68%
	董事	成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3,766,000	2.90%
	獨立董事	林世銘	-	-
	獨立董事	王文杰	-	-
	獨立董事	陳君忠	-	-
	獨立董事	邱錦發	-	-
總經理		張芳正	3,766,000(註)	2.90%

註：總經理張芳正利用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	
			股 數	持股比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26,415,300	66.04%
	董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26,415,300	66.04%
	董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宏	26,415,300	66.04%
	董事	陳松源	2,980,000	7.45%
	獨立董事	王泰昌	-	-
	獨立董事	許金水	-	-
	獨立董事	黃再興	-	-
	總經理	張財榮	192,415	0.48%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5,500,000	100.00%
	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5,500,000	100.00%
	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隆偉	5,500,000	100.00%
	監察人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希聖	5,500,000	100.00%
	總經理	張財榮	-	-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2,000,000	100.00%
	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希聖	2,000,000	100.00%
	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2,000,000	100.00%
	監察人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隆偉	2,000,000	100.00%
	總經理	張財榮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	
			股 數	持股比例
環新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2,000,000	66.67%
	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2,000,000	66.67%
	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財榮	2,000,000	66.67%
	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希聖	2,000,000	66.67%
	董事	台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豐隆	500,000	16.665%
	監察人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隆偉	2,000,000	66.67%
	總經理	張財榮	-	-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董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達夢	USD126,100,000	100.00%
Arise Profits Ltd.	董事	曾達夢	USD44,650,000	100.00%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張芳正	USD53,950,000	100.00%
	董事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吳耀賢	USD53,950,000	100.00%
	董事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楊希聖	USD53,950,000	100.00%
	董事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曾達夢	USD53,950,000	100.00%
	監事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王明祥	USD53,950,000	100.00%
	總經理	吳耀賢	-	-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USD15,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俊麟	USD15,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USD15,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希聖	USD15,000,000	100.00%
	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隆偉	USD15,000,000	100.00%
	總經理	葉俊麟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	
			股 數	持股比例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USD15,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俊麟	USD15,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USD15,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希聖	USD15,000,000	100.00%
	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隆偉	USD15,000,000	100.00%
	總經理	葉俊麟	-	-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代表人：張芳正	USD1,500,000	100.00%
	董事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代表人：吳耀賢	USD1,500,000	100.00%
	董事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代表人：張永典	USD1,500,000	100.00%
	董事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代表人：葉俊麟	USD1,500,000	100.00%
	監事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代表人：楊希聖	USD1,500,000	100.00%
	總經理	葉俊麟	-	-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USD20,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耀賢	USD20,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希聖	USD20,000,000	10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澤治	USD20,000,000	100.00%
	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隆偉	USD20,000,000	100.00%
	總經理	李澤治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股 數	持股比例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RMB 63,000,000	9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RMB 63,000,000	9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新煌	RMB 63,000,000	90.00%
	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耀賢	RMB 63,000,000	90.00%
	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希聖	RMB 63,000,000	90.00%
	總經理	李新煌	-	-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餘為仟元；11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903,698	259,902	643,796	290,993	78,604	104,533	2.61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255,026	159,078	95,948	137,470	36,214	27,521	5.00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81,482	27,982	53,500	71,323	19,706	15,883	7.94
環新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6,641	312	26,329	1,737	(3,702)	(3,670)	(1.22)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USD 126,100 仟元	4,199,196	14	4,199,182	-	(94)	(158,906)	-
Arise Profits Ltd.	USD 44,650 仟元	2,545,470	1,606	2,543,864	-	(76)	(132,929)	-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53,950 仟元	2,805,404	259,969	2,545,435	613,272	113,425	(132,853)	-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USD 15,000 仟元	817,721	500,400	317,321	18,260	(30,518)	(39,830)	-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USD 1,500 仟元	41,156	3,726	37,430	-	(279)	5,094	-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USD 20,000 仟元	1,872,731	1,525,444	347,287	179,741	(102,934)	(93,034)	-
日照磐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RMB 70,000 仟元	287,481	261,361	26,120	52,111	(138,660)	(140,872)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41 頁；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芳正



